

非賣品

今日台灣 明日香港？

性解放迷思如何騎劫性別平等教育



香港性文化學會有限公司
Hong Kong Sex Culture Society Limited

今日台灣，明日香港？

——性解放迷思如何騎劫性別平等教育

出版 : 香港性文化學會有限公司
責任編輯 : 陳婉珊
封面設計 : 李芷娜
地址 : 香港九龍深水埗長沙灣道 202-204 號瑞星商業大樓 3 樓 C 室
電話 : 3165 1858
傳真 : 3105 9656
網址 : <http://www.scs.org.hk>
電郵 : info@scs.org.hk
臉書專頁 : <http://www.facebook.com/hkscs>
性文化資料庫 : <https://hkscsblog.wordpress.com>
ISSUU 電子書 : <http://issuu.com/hkscsbooks>
關啟文網誌 : <http://kwankaiman.blogspot.hk>
戀愛甜甜圈 : <https://lovedoughnuts.wordpress.com>

出版日期 : 2015 年 11 月

版權所有

Icon made by Freepik from www.flaticon.com



學會網站



臉書專頁



性文化資料庫



ISSUU 電子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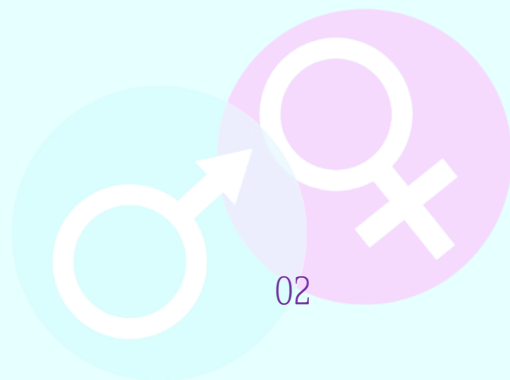


關啟文網誌



戀愛甜甜圈

目錄



引言

02

背景篇

- 「性別平等教育」如何被騎劫？
——從高雄市教育部事件談起 03
- 《青春水漾》爭論的背景簡介 08

分析篇

- 台灣同運如何推行同性戀洗腦教育 11
- 掛「性平教育」的頭，賣「性解放」的肉
——從《青春水漾》到春心盪漾！ 17
- 重建性別界線——多元性別論的批判反思 24

科學篇

- 「性探索」是正面性教育？——讓科學研究告訴你 43
- 男女腦不同——從腦神經科學看兩性，兼駁多元性別論 52
- 不能被模糊的性別 從基因說起 58

香港篇

- 港台性／別連線 62
- 香港性解放運動發展現況 64
- 香港性教育前瞻 67
- 香港「安全性行為」推廣運動成效檢討 72

引言

這本特刊似乎是說台灣的故事，然而，種種跡象顯示，台灣的性解放思想已逐漸在香港萌芽。我們特別預備了這本特刊，介紹性解放觀念如何在台灣落地生根，又會以一套性教育影片《青春水漾》指出他們正在向學生推銷哪種性觀念，更會詳細剖析近年似有成為顯學之勢的「多元性別論」難以自圓其說之處。

在《背景篇》中，〈「性別平等教育」如何被騎劫？——從高雄市教育部事件談起〉一文藉高雄市教育部攔阻貞潔教育進入校園事件，引介性解放思想如何騎劫台灣的性別平等教育。另外〈《青春水漾》爭論的背景簡介〉則會介紹性教育短片《青春水漾》的基本資料，包括性別平等教育一些引起爭議事件的來龍去脈。

《分析篇》包括了三篇文章。早在 2013 年，台灣的性別平等教育教材已曾掀起軒然大波，惹起家長強烈抗議，〈台灣同運如何推行同性戀洗腦教育〉一文將會揭示這些教材的爭議之處。兩年後，一套《青春水漾》影片再起爭議，性教育適宜鼓勵性探索嗎？〈掛「性平教育」的頭，賣「性解放」的肉——從《青春水漾》到春心盪漾！〉一文為你剖析影片的性解放意識形態，「自己孩子自己守護」，家長們需慎防性解放洗腦教育。本部分最後一篇文章〈重建性別界線——多元性別論的批判反思〉相信是迄今華文世界中，罕有仔細探討多元性別論的文章，極具參考價值：「性別」真的不是只有「男」和「女」嗎？多元性別論又有沒有理性和學術根據呢？本文一一探討，不容錯過。

第三部分是《科學篇》，〈「性探索」是正面性教育？——讓科學研究告訴你〉一文旨在列舉科學最新發現的事實及研究，從而讓教育工作者更懂得性教育應如何教，讓每個學生都透過科學知識，充分知道有關性行為及性健康的資訊。多元性別論認為「性別」是一個光譜，「男/女」的二分法「太過草率，早就退流行啦！」但最新的科學發現並不支持這個宣稱：〈男女腦不同——從腦神經科學看兩性，兼駁多元性別論〉一文列舉較近期及重要的科學研究，指出兩性無論在外表特徵、身體內的基因、荷爾蒙、腦部結構等都有巨大的分別，這導致兩性的心理及行為也有不同表達，所以兩性的差異並非單純源自「社會建構」；〈不能被模糊的性別——從基因說起〉一文則指出，「男/女」兩性是基因決定，並非由感覺或心理決定。

《香港篇》中，〈港台性/別連線〉一文透過一些實例，顯示港台同運人士的密切關係，一方面香港的同運會向台灣「取經」，另一方面亦互相連結，彼此聲援，所以台灣的發展，並非與本港毫無關係的。〈香港的性解放運動發展現況〉則簡介各類性解放運動在本港推展的情況。我們對性教育的看法則會在〈香港性教育前瞻〉一文中闡述，拋磚引玉。最後，〈香港「安全性行為」推廣運動成效檢討〉一文指出自 1999 年起，政府推廣「安全性行為」，用以對抗愛滋病的蔓延，但 15 年過後，愛滋病病毒新感染個案不跌反升，政府應如何應對呢？

性解放的思想在台灣做成的衝擊，已逼在眉睫，鄰近的香港實不能掉以輕心。期望本特刊能喚起關心年青人的家長和教育工作者，探討哪種性教育更能幫助青少年邁向全人成長的方向。此外，「多元性別論」的影響極之深遠，我們必須小心檢視，千萬不可輕率引入中、小學。●

「性別平等教育」如何被騎劫？ ——從高雄市教育部事件談起¹

關啟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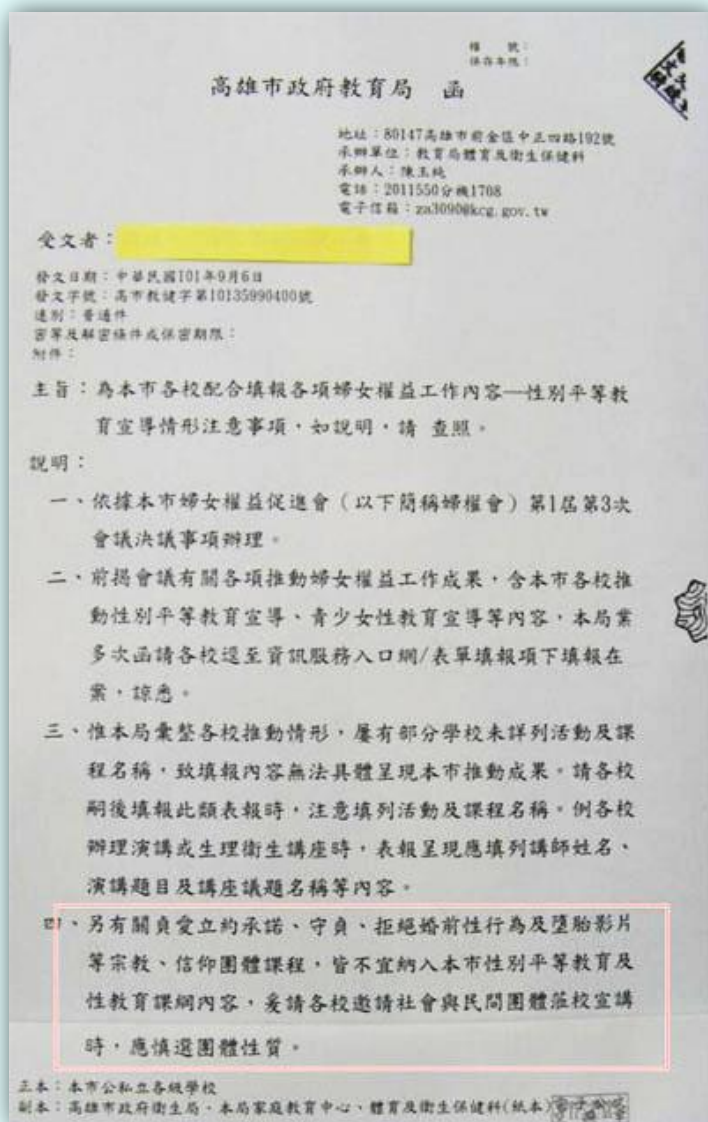
香港性文化學會主席／浸會大學宗哲系系主任

高雄市教育部禁制守貞教育

2012年9月6日，高雄市政府發出了一份公函給該市公私立各級學校，題為「為本市各校配合填報各項婦女權益工作內容 - 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情形注意事項。」當中的第四點說：「另有關貞愛立約承諾、守貞、拒絕婚前性行為及墮胎影片等宗教、信仰團體課程，皆不宜納入本市性別平等教育及性教育課綱內容，爰請各校邀請社會與民間團體蒞校宣講時，應慎選團體性質。」

言下之意自然是指令學校不要邀請這些「性保守」團體，也即是說傳統性愛價值（如立約承諾、重視生命）都要被排斥於「性別平等教育及性教育」之外。公文曝光後，一眾相關人士嘩然：高雄市教育部憑甚麼可以禁制這些價值觀？有關官員周明鎮這樣解釋：「就教育部推出性別平等教育的宗旨與立場，是希望教育孩子們達到一定年紀時，可以有權力追求身體的自主權。」

一些社會人士對以上事件感到詫異，但我卻一點也不驚奇。有些人問：「甚麼時候性平教育被綁架呢？」其實這已有近十年的歷史，激進婦女團體和同運團體巧妙地把「兩性平等」的概念改為「性別平等」，然後再逐步滲入多元性別論，直至這成為台灣性平教育的「道統」！高雄教育部回應時強調「孩子……有權力追求身體的自主權」，所指的是學生的性自主，這正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發佈給該市公私立各級學校的公文，圖中粉紅色方框內的文字為引發爭議處。(圖：基督教今日報)

¹ 本文原刊於「關懷·啟示·文化」——關啟文個人網頁，刊登日期：2012年12月10日，網址：http://kwankaiman.blogspot.hk/2012/12/blog-post_10.html。本文再刊時經過修訂。

正是多元性別論內蘊的情慾自主和青少年性權的性解放論調。若我們明白從一開始，何春蕤推動性平教育時就提倡打破守貞等概念，以上論調也只是一脈相承而已，無需奇怪。

其實「性平教育」的真相，在過往的同志教育教材的爭拗中已顯露無遺，² 它從一開始就是要針對和排斥傳統與及宗教的性倫理，我聽說在 2012 年的修訂教材裡甚至有更明顯針對宗教倫理的部分！這些做法已是侵害宗教自由，雖然基督徒一向純良如白鴿，但也不應一再受騙，不然也難怪別人譏笑我們愚蠢了！高雄教育部的事件只是冰山一角，我們應明白現在台灣教育部的性平教育是高度偏頗的，我們應爭取重新修訂性平教育法，去澄清法律的精義在於兩性平等，和對學生的寬容愛護，而不是去支持性解放和同運意識形態。

或者有人認為這已是既定政策，所以不能改變，但這樣想法太消極了。我們可以參考香港人在 2012 年夏天抗爭國民教育的經驗，當時香港政府堅持要推動「國民教育」，但裡面的愛國思想有洗腦之嫌，所以受到廣大家長、市民和學生反對，很多市民走上街頭抗議，而由學生發動的「學民思潮」和其他市民包圍了政府總部十天。最後，政府也只好收回這政策。

我想，在台灣只要有幾萬家長包圍總統府十天十夜，清楚向政府表明反對同性戀洗腦教育和性解放洗腦教育，何愁大事不成？我們需要的是決心和行動。當然，我不一定完全明白台灣的處境，我的建議也不一定對，但香港與台灣的教會和社會，有著唇亡齒寒的關係，香港也同樣面對同運的衝擊（包括偽性平教育）。我在下面先回顧性平教育的發展，指出它何時開始被綁架。

兩性平等教育——多元性別意識形態開始滲透

台灣教育部決定從一九九七年起全面推動兩性平等教育，台灣女性主義性解放「大師」何春蕤的思想很早已影響政府，她說：「一九九七年九月桃園縣教育局開始和我接洽，希望我能協助教育局出版一本和兩性平權教育相關的閱讀資料……師資培訓」（何春蕤 1998，頁 9），這就是《性 / 別校園——新世代的性別教育》（以下正文中的頁數都指這本書）。這顯示何春蕤是多元性別教育的鼻祖，但這本書的內容遠遠超過「兩性平權教育」！看來「兩性平等」只是糖衣，裡面包著的卻是「毒藥」——激進的性解放思想，細說如下。

在這本 1998 年的書中，何春蕤已提到「性別解嚴」和「多元性別」，而「性別解嚴所要的……是人人都發展出特立獨行的多性別流動主體。在個體的伸張和實驗中，探測並突破文化的局限。……這種多元性別角色的調教」（頁 24）就成為了性平教育的主線。這表示首先要全方位推翻傳統的性觀念：「先平反那些原本在性別體制中受到孤立打壓的主體（例如染髮帶耳環的

² 參本特刊另一篇文章：關啟文，〈台灣同運如何推行同性戀洗腦教育〉，頁 11。另刊於關啟文網誌，2012 年 12 月 5 日：http://kwankaiman.blogspot.hk/2012/12/blog-post_5.html。

男生、**豪邁開放的女生**、**同性戀學生**、所謂『**破碎家庭**』的學生、**老早就在發展愛情和性生活的學生**等等).....不再把同性戀學生當成病態、不再特別批評單親的家庭結構」(頁 25, 粗體為筆者所加)。我們看到何春蕤認為要為性開放的女生「平反」、「解嚴」,這當然是呼應她「**豪爽女人**」的性解放意識形態,所以她根本不認為「老早就在發展性生活的學生」有問題,反而「打壓」他們才是問題。

因此,我們不單應反對「保守的性觀念.....貞操觀念.....禁慾觀點」(頁 90-91),性教育更應「支援青少年的性愛」(頁 67),要「尋求一個.....不否定青少年情慾的文化環境」(頁 74)。例如我們應在校園大力推動保險套:「需要使保險套隨處可得(當成獎品、免費贈送、販賣機),便宜好買(便利商店、學校福利社、文具店),常常練習使用(學校備有假陽具以便練習).....使保險套成為情慾活動的必備用品,甚至是催情劑。」(頁 242)高雄的教育部公文不就是按照這種思想脈絡寫成的嗎?

當然,對女性(特別是少女)的性解放而言,一個障礙是對懷孕的恐懼,但只要**全面開放墮胎**這選擇,一切問題不都迎刃而解了嗎?所以,提倡性解放與鼓吹墮胎必然是手牽手並進的。何春蕤就認為要「建立新的墮胎文化.....改變這個文化對墮胎的嚴重關注和譴責」,高調肯定「墮胎是人類**身體自主**的方式之一」(頁 236, 粗體為筆者所加)。(大家再次在這裡看到「**身體自主**」這關鍵概念。)因此,「優生保健法要求父母、配偶或監護人陪同墮胎的規定也要修改,以便讓女生有機會在墮胎的事情上自主」(頁 243)。最終這些都是為性開放鋪路,怪不得他們經常攻擊《殘蝕的理性》那種有效反墮胎的工具!

何春蕤明言這種性平教育是一場革命:「**新的性別教育必須由性別角色和關係的多元化以及自主化開始,必須由呵護性異議分子的生活生命開始。新的性別教育和性教育必須是一次影響深遠的社會文化革命。**」(頁 31, 粗體為筆者所加)當時很多人以為這只是天方夜譚,但今天我們正在見證這場「影響深遠的社會文化革命」已差不多成功!她提倡的根本就是性革命,而且是在正規學校裡提倡。

何春蕤特別想革除的是女性的性保守形象:「我們常常會聽見:『男生性慾比較衝動,無法自制』;『男生比較好色,女生比較為愛而性』;『女生要尊重自己,身體是一輩子的事』.....這些話語都再一次鞏固了原本的性別角色安排」。(頁 65)所以我們「要打破『女生在性事上容易吃虧受害』這種偏見」(頁 67)。說到底,「反性別角色定型」主要是女性主義性解放的借口:鼓勵女生做「豪爽女人」!女生(和男生一樣「平等」)也應為性而性,情慾自主,追求歡愉,就是那麼簡單!何春蕤自己在社會提倡這種思想,自然有她的言論自由,但甚麼時候這成為了學校的性平教育的內容?

雖然何春蕙大力鞭撻傳統性愛的「賺賠邏輯」，但我認為「女生要尊重自己，身體是一輩子的事」這句話大體上是對的。當然，男生也應有同樣態度，兩性在這方面可以是平等的。再者，「女生在性事上容易吃虧受害」也不見得全是偏見，最少有一種「生死攸關」的風險是只有女生會面對，而男生不用——這就是懷孕(生命的誕生)與及墮胎的痛苦抉擇(這卻是死亡)。此外，少女過早發生性行為會增加患子宮頸癌的風險，已是不爭的事實，然而何春蕙就經常否定這個真實問題，可見她經常都是意識形態主導，不肯面對一些常識，也不理會一些堅實的數據。其實以上事實的醫學根據，醫學界也已有清楚解釋，這和少女的子宮頸中未成熟的 T-zone 有關。(參葛蘿絲曼，頁 121)

何春蕙要為同性戀平反，例如她說同性戀與愛滋病無關(頁 225)，這又是脫離事實的意識形態(參葛蘿絲曼，第 6 章)！當然不是每個同性戀者都感染愛滋病，但全世界的醫學數據差不多一致顯示，男男性行為(MSM)是最容易感染愛滋病的源頭。以香港衛生署 2012 年第三季的數據為例，³ 整季共接獲 140 宗感染愛滋病病毒個案，當中 65 人透過同性性接觸受感染，2 人透過雙性性接觸受感染，28 人透過異性性接觸受感染，1 人為注射毒品人士，而 44 名感染途徑未能確定。

若仔細考慮同性戀人口比率(大概 3-4%)，透過同性性接觸受感染愛滋病的機率，會比透過異性性接觸而受感染的高出數十倍。根據美國疾病控制及預防中心(Centers for Disease Control and Prevention, CDC)於 2010 年發表的報告顯示，男男性接觸人士患上愛滋病和梅毒的比率，較一般男性分別高出 44 和 46 倍。⁴ 這些數字都相互吻合(還有其他很多，不能盡錄)，如何能說「同性戀與愛滋病無關」呢？

何春蕙亦是「多元家庭論」的鼻祖(就台灣而言)，上面她已提到要為「所謂『破碎家庭』的學生」平反，這是因為她相信「離婚失婚家庭的孩子所受到的最大傷害，恐怕不見得是來自他們的父母分手，而是來自於周遭社會對離婚者、失婚者的歧視。」(頁 198)所以我們「不能再死守一種家庭的形式……全班的成員要開始探討家庭的多樣形式」(頁 202)。這裡她一廂情願地認為家庭結構完全不重要，一切問題都源自歧視，但在性革命後，單親家庭已是如此普遍，很難說有甚麼嚴重的歧視。把一切問題都歸咎於歧視，本身已難有說服力。

何況西方多年研究都指向單親家庭的困境是真實的，如 Michael E. Lamb 是劍橋大學社會科學院的心理學教授(Professor of Psychology in the Social Sciences, Cambridge University)，他

³ 二零一二年第三季愛滋病病毒感染情況，2012 年 12 月 4 日，衛生署愛滋病網上辦公室，<http://www.info.gov.hk/aids/chinese/press/2012/121204.htm>。

⁴ CDC Analysis Provides New Look at Disproportionate Impact of HIV and Syphilis Among U.S. Gay and Bisexual Men. (2010, March 9). *Centers for Disease Control and Prevention*. Retrieved from <http://www.cdc.gov/nchstp/newsroom/2010/msmpressrelease.html>.

這樣總結近年的社會科學研究：「雖然三十年來，對於相關研究結果的詮釋存在相當大的分歧，但有一個基本的共識是，在父母親關係健全的家庭中長大的小孩，比在單親家庭中長大的小孩，心理上與發展上會比較健全」。他接著說：「豐富的文獻顯示……在無父的家庭中長大的小孩，相較於在雙親家庭中長大的同儕，是比較不利的。尤其，這些文獻也被複製在心理與之適應研究、在學校的行為與成就研究、教育成就研究、就業情況研究、收入研究、反社會與犯罪行為研究、建立並維持親蜜關係的能力研究上」⁵。

結論

換言之，縱使所謂性平教育不完全是意識形態，它的學術基礎也是相當薄弱和有爭議性的，但隨著性別研究所的擴張（這也與性平教育法有關），一大堆性別「學者」和「專家」湧現。當然，性別研究這學科裡不乏真知灼見和發人深省之處，也是批判社會不公義的利器；然而也有一些性別「學者」的意識形態與何春蕤大同小異，而且往往缺乏探討相反的意見和論據。漸漸這些論述（和激進的價值觀）在某些圈子變成不能質疑的真理，而質疑者都被標籤為落伍、無知和歧視，不贊成他／她們理解的「性別平等」也成了一種彌天大罪。這種氛圍就是 2011 年那些提倡性解放的同志教材，敢於明目張膽公布給社會大眾的背景。到今天這種氛圍仍然籠罩著台灣的教育部（從高雄事件可見一斑），何時這種「陰霾」才能驅散呢？

性平教育的其他發展，和對多元性別論的評析，我在後面〈分析篇〉繼續探討。●

參考資料

何春蕤主筆，《性 / 別校園——新世代的性別教育》，台北：元尊文化，1998。

葛蘿絲曼，《你們在教我孩子什麼？——從醫學看性教育》，新北市：校園書房，2012 年 3 月。

⁵ Michael E. Lamb，〈沒有監護權的離婚父親及其對小孩的影響〉，載 Ross A. Thomson、Paul R. Amato 編，《後離婚的家庭》，台北：韋伯文化，2002，頁 127-128。

《青春水漾》 爭論的背景簡介



事件簿 (標楷體——性平教材事件；黑體——《青春水漾》事件)

- 2004/6/23 台灣頒布《性別平等教育法》，從原議的《兩性平等教育法》增訂條文：「任何人不因其生理性別、性傾向、性別特質或性別認同等不同，而受到差別之待遇。」
- 2008 教育部印製了《認識同志—教育資源手冊》，發送全國各國中、國小。
- 2009 教育部委託大學編制了《我們可以這樣教性別》(給國小老師使用)和《性別好好教》(給國中老師使用)。
- 2011 上述教材引起家長、老師和不同宗教人士強烈反對，有數以十萬計人支持「真愛聯盟」的聯署，教育部將有關教材下架，重新修訂。四位教材編著者狀告真愛聯盟誹謗。
- 2013/1/9 台北地方法院檢署認定「真愛聯盟」批評合理，駁回控告，更要求台灣監察院追究教育部的責任。
- 2013/10/25 台北市議員戴錫欽引用台北市政府教育局提供的資料：「臺北市總共有 12 所小學...共有 2,918 位小朋友看過這部片子。...總共有 8 所國中...2,560 位同學看過」，質疑由性別平等教育協會製作，列為保護級的《青春水漾》在中、小學播放。事件被傳媒報道，影片鼓吹青少年進行性探索，再次引起家長強烈不滿。
- 2013/11/1 台北市政府教育局發新聞稿澄清，之前給市議員的資料有誤，實際上「僅有 2 所國小，曾擷取約 1 分鐘(廣告)片段」播放給小學生觀看。
- 2013/11/14 監察院對教育部作出糾正，批評教育部「編製過程未聽取各方意見即草率結案，且對於兒童或少年合意為性交或猥褻行為者，仍須擔負刑事或行政處罰責任，教材內卻出現『墮胎是一項合法、合理的選擇』、『男生和男生做愛』、『你們要如何做愛』、請教師積極教導學生如何『製作口交膜』等文字，引發民間團體抗議，立法院附帶決議暫緩出版。」
- 2014/4/3 監察院糾正衛生福利部、台北市政府：「由內政部補助拍攝的《青春水漾 - Shall We Swim》內容教導探索性敏感帶、性高潮及進行性行為，可能觸犯禁止引誘兒童及少年性交或猥褻規定；台北市政府將影片訊息轉發市府所轄學校，致影片在國中小等各級學校播放，引起家長恐慌及輿論撻伐，違失情節嚴重。」監察院也質疑台北市政府提供的數字並不足信。
- 2015/10/31 全國家長會抗議國教院綁架性別平等教育課綱，國教院課程及教學研究中心主任洪詠善表示十一月底至十二月初會再辦分區公聽會。

《青春水漾》創作團隊

導演：傅天余
編劇：傅天余、張文綺
發行人：台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劉淑雯、卓耕宇
創意發想：台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性教育影片小組〉
王儷靜、吳政庭、卓耕宇、林昱瑄、林淑芳
黃筱晶、李竹君、胡敏華、洪文龍、畢恆達
陳怡君、莊淑靜、楊佳羚、楊靜怡、劉淑雯
劉宜、鄭智偉、蕭昭君、蘇芊玲
手冊導讀：楊佳羚、蕭昭君
執行監製：賴友梅、羅惠文、鄭年翔
製片：蕭志鴻

《青春水漾》的創作團隊中，不少同是之前引發爭議的性平教材的作者之一：卓耕宇、黃筱晶和胡敏華是《性別好好教》的作者；蕭昭君、王儷靜、劉宜、黃筱晶、蘇芊玲和林淑芳是《我們可以這樣教性別》的作者及／或編者。

《青春水漾》劇情簡介【片長 33 分鐘】

少女雅若正值青春期的時候，對性產生好奇，她愛獨自趴在泳池邊感受水流流過身體的感覺。小康見雅若總是獨個兒呆在泳池一角，便主動請纓教她游泳。雅若的好友小蜜似乎不太滿意雅若兩小無猜，一邊親自教雅若探索身體「開關」，另一邊責怪小康沒有讓雅若「好爽」……

雅若的母親是針灸師。來找她針灸的一位顧客是游泳教練，送她一盒自拍的教游泳影片。她避開雅若自己觀看影片，又托詞登山遠足，其實是跑到泳池跟教練學游泳……

小康來到雅若的家，藉詞怕弄髒雅若的牀鋪，脫掉褲子坐上牀，對雅若說：「時間還早，不如一起睡吧？」他們發生性關係之後，雅若滿心歡喜快樂，對探索身體充滿憧憬……

《青春水漾》精句摘錄

- 「你的敏感帶若跟笑穴一樣多就好了」
- 「你們男生不要只顧自己爽好不好，紅色的點是女生被摸會舒服的點，你好好研究一下，這是男子滿大丈夫應盡的義務」
- 「你就主動一點，拉他手，教他這樣摸，摸到你就給反應」
- 性暗示：教練對雅若的媽媽說「在你店裡，我的身體是你的，在我這裡，你的身體是我的」
- 「時間還早，你要不要一起睡啊」
- 雅若跟小康發生性關係，「我跟小康約好，要一起找出彼此的開關」
- 「我看過一篇文章寫說，法國人把性高潮形容為小小的死亡，我沒有死掉的感覺，在那一刻，我卻想起游泳池，想起身體在游泳池前進的時候，那種舒暢自在的感覺，這種感覺……好棒，我喜歡這種快樂的感覺，我喜歡我的身體」

《青春水漾》性教育隨堂考

在《青春水漾》官網中，可下載「性教育隨堂考」的輔助教學簡報 (PowerPoint)，共 23 頁。然而，在網路有另一個共 52 頁的版本，加插了同性戀教育，另外有些極具爭議的內容，如：



頁 10

簡報亦似乎誇大了避孕套的功效，標示成功率達 98%，而且所有情況都是「吉」，除了有點不適外。避孕套的高成功率有賴所有程序正確使用，但簡報卻沒有作出任何警示。而且，很多種性病避孕套均無法有效阻隔，包括 HIV。事實是世界各地男男性行為 (MSM) 均是感染 HIV 的高危途徑。簡報完全沒有提及潛在風險，涉嫌誤導學生以為只要使用了避孕套便無後顧之憂。

將「爽」、「愉悅」、「如魚得水」稱為「正面的性」，意味是美好而值得嚮往，彷彿性行為沒有後果；而「性病」、「墮胎」和「意外懷孕」則被視為「負面的性」，講求正向心理的今天，應該要摒棄這些「負面」的性，專注於追求愉悅的性。然而，正如政府反濫藥的宣傳口號：「唔理後果，唔等如無後果」(不理後果，不等如沒有後果)。教導學生追求「愉悅」、「爽」的性，卻不正視潛在後果，難道是負責任的教育態度嗎？

各種避孕方式吉凶對照表

方式	避孕藥	保險套	安全期	體外射精	性交後清洗陰道
成功率	99%	98%	65%	30%	20%
重大副作用	凶	吉	吉	吉	吉
引起疾病	凶	吉	吉	吉	吉
引起感染	吉	吉	吉	吉	平
引起不適	凶	平	吉	吉	吉
月經問題	凶	吉	吉	吉	吉
追蹤檢查	凶	吉	吉	吉	吉
防止性病	凶	吉	凶	凶	凶
省錢	吉	吉	吉	吉	吉

頁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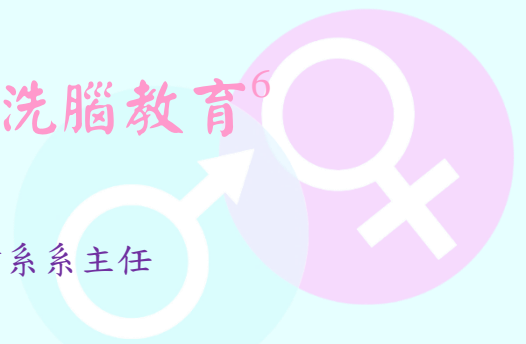
頁 20

鼓勵探索身體一個可見後果自然是意外懷孕，簡報倒是很「貼心」，先告訴你「意外是人生的『常態』」，不用大驚小怪！更將墮胎的選項美其名為「身體自主權」，完全漠視墮胎對女性身心的影響，以及胎兒也是一條小生命。

台灣同運如何推行同性戀洗腦教育⁶

關啟文

香港性文化學會主席／浸會大學宗哲系系主任



台灣的同運很有影響力，首先成功爭取訂立《性別平等教育法》，然後很有「創意」地提倡「多元性別論」，把「性傾向」也包在「性別」的概念裡，這種做法是混淆視聽，把不同的問題網綁在一起，然而就這樣很巧妙地把「性傾向平等」的教育也放進「性別平等教育」課程中。

台灣教育部於 2011 年 8 月在國中小學原有性別平等教育課程中，加入「認識同志」的課題，原來說出來的目的是幫助國中小學生學習尊重和接納不同性別認同、性傾向者。教育部除了出版《認識同志》教育資源手冊，又委託大學編製了《我們可以這樣教性別》(小學階段)及《性別好好教》(初中階段)兩套專書，提供老師教學參考。教材中不少部分內容均沒有爭議，如防範性騷擾和欺凌情況、尊重不同的性別特質、家庭組合等，但當中一些涉及同性戀和性解放的題材卻引起了不少爭議。⁷ 這些教材的內容是如此叫人吃驚，以致引起家長、老師和不同宗教人士強烈反對，有數以十萬計的人支持「真愛聯盟」的聯署，教育局才被逼把這些教材下架並重新修訂。但 2012 年修改版本仍然受到不少台灣家長組織反對。但在下架前，《認識同志》、《我們可以這樣教性別》及《性別好好教》都已在網路上公開發放，下面引句全都是徵引自這些書的初版，這些內容也讓我們清楚看到，當同運擁有權力、不受監察時，他們想灌輸我們的孩子甚麼。

要注意，香港同運也正在爭取「性別平等教育」和提倡「多元性別」的意識形態，如小童群益會於 2001 年已推出「性向無限計劃」，提倡平等尊重共融的理念，這本來無可非議，但事實上他們提倡的部分內容極具爭議性，譬如，在《認識性傾向 家長老師錦囊》(第 40 頁)小冊中，已經不再強調男及女「兩」性平等，而認為性別實際上是一個光譜；除了生理性別，亦分開性別認同、性別氣質及性傾向。每個人都可以在這些不同範疇認同自己有多少男或女性特質，不需要被自己生理性別所規限，打破男、女的性別二分。⁸

以下討論台灣同志教材中具爭議的部分。⁹

⁶ 本文原刊於「關懷·啟示·文化」——關啟文個人網頁，刊登日期：2012 年 12 月 5 日，網址：http://kwankaiman.blogspot.hk/2012/12/blog-post_5.html。本文再刊時經過修訂。

⁷ 請參張勇傑，〈同志教育滲入台灣校園〉，《燭光網絡》第 78 期，2011 年 5 月 15 日，頁 16。

⁸ 《認識性傾向 家長老師錦囊》2011 年第二版，香港小童群益會。

⁹ 內容參考自麥沛泉，〈「同」化大革命〉，《校園》，2010 年 11、12 月號，頁 8-13。

一) 自己說是同志就是同志?

手冊指出性別的認定是：「不以標準化的工具來判定……，而以個人自我認同自己是同志的一份子，就是同志。」而且，「認同可能是終身發展的歷程，並不一定是有一個終點的，也不一定是固定不變的。」(《認識同志》，頁 20)

如果對一個個人身份的認同是如此主觀及隨意，到底會有多少種性身份？多少種同志？對於中、小學生喜與同性密友一同玩樂的階段，又會帶來多少不必要的性身份困惑？

二) 同志情慾與性愛的分家

「有些同志伴侶間會協議在伴侶關係之外容許跟他人發生性關係，將性需求與情感需求分開來滿足。情慾的展現也影響自我身體的打造計畫。藉由扮裝，同志展現自己的情慾，無論是娘 T、悍婆、不分或是熊猴、哥弟，都得以藉由身體打造、裝扮並再次確立自己的身份認同。對跨性別來說，身體的塑造更是超越二性規範的範疇，跨性別得以藉由變裝、異服、扮異性、注射賀爾蒙甚至變性手術等方法改造身體的，擾亂二性世界中身體與情慾的界線，讓靈魂中的自我與身體達成一致性。」(《認識同志》，頁 35-36，粗體為筆者所加)

手冊引導中學生對這種「性」與「愛」分開的同志伴侶關係視為社會現實，不加批判地視為平常。將破壞雙方忠誠的關係形容得如此自然，這只是要提倡尊重，還是要解構「性伴侶應長期委身與忠誠於對方」的價值觀？而引句後面則是把複雜的「跨性別」現象完全正常化。

三) 鼓勵學生作「性探索」

「教師要正視青少年性經驗，在性交過程中，青少年學習作身體的認識與探索，並且學習尊重彼此的身體，隨時關心彼此的感受，讓性愛成為愉悅的事，才不會讓做愛只帶來無知造成的傷害與大人的責怪。……積極教導學生如何正確使用保險套、指套、製作口交膜，及使用水性潤滑液；所有性玩具也保持乾淨，不與他人共用性玩具。唯有安全的性是更好的性。」(《認識同志》，頁 80-81)

這樣正面、露骨、鉅細無遺的「教導」，並以「探索」之名鼓吹青少年性行為，即使在現時(異性戀)的性教育也未有！對於未符合合法性交年齡的學生(台灣 16 歲)，更有機會令他們誤墮法網。況且「探索」性愛，難道沒有後果？若果有的話，誰去承擔這個後果？當然是家長和老師！那些同志教育的專家能代替家長負起責任嗎？

四) 鼓勵墮胎

「在親密關係的性生活中，沒有人會被強迫性交、口交，而是都能被受尊重愉快的享受性生活，當無預期的懷孕，當事人也可享受自己對生命選擇的自主權，不會有人譴責對或錯，取

而代之的是呵護照顧與祝福，墮胎是一項合法、合理的選擇，……」(《我們可以這樣教性別》，頁 19-20)

只對性交作出正面形容，強調個人享受及自主權，對於懷孕的後果卻淡化為一個簡單的「選擇」。對於未符合合法性交年齡的學生，更有機會令他們誤墮法網。萬一懷孕，對少不更事的當事人及雙方家庭都會構成沉重壓力。而且胎兒也有生存權，不單是一堆細胞組織。別忘記，這是針對小學生的教材，這不是一種「為了鼓吹性愛而抹殺其後果」的意識形態嗎？

五) 灌輸同性婚姻／同性家庭

性別平等社會的圖像：「婚姻也不再侷限於一男一女的構成，可以是男生跟男生、女生跟女生，跳脫傳統兩性社會的性別框架的家庭組成。……在家裡看電視時，……出現兩個非異性戀所共組的家庭，當大家看電視時，不覺得奇怪或噁心，而是同喝開水般自然的接受現狀的存在。」(《我們可以這樣教性別》，頁 19-20)

我們不鼓勵孩子們對同性戀者感到噁心，¹⁰ 但連奇怪的感覺也不容許？同性戀（特別是同性婚姻）在社會上是有爭議的議題，不是每一個家長都認同。同運團體有權向中、小學生灌輸「男生跟男生」、「女生跟女生」跟傳統異性戀是一樣自然如喝開水般的思想嗎？

六) 同性婚姻是人權？

給國中的專書自行確立多元性別公民權：「『從人權價值看見多元性別』，不論是工作或就學面向的基本人權，抑或婚姻權、領養權、繼承權、同居伴侶權益等議題，都是需要更具性別關懷的人權與立法實踐，否則，只是徒具口號式的雙重標準。」(《性別好好教》，頁 172)

同性戀者的「婚姻權、領養權」和「同居伴侶權益」等等是否「基本人權」，在社會和學術界中都是有爭議的議題，事實上國際性人權文件並不包括同性婚姻的「權利」。看來專書又在以教育之名向孩子灌輸同運那種仍有極大爭議的意識形態。¹¹

七) 教授同性戀童話

「我分別用不同的繪本企圖提高同志家庭的能見度，我總共用了手邊的三本繪本，帶進同志家庭。包括繪本『Who's in a family?』(誰是我的家人?)、『And tango makes three』(攤狗一家三口)、和『爸爸的室友』(Daddy's roommate)。……我們有必要發展屬於在地的文本。」(《我們可以這樣教性別》，頁 223)

¹⁰ 但在討論國民教育時，無論出發點是否高尚，大家不都明白操縱和改造情感的洗腦教育的危險性嗎？

¹¹ 參關啟文，〈同性婚姻是人權嗎？〉，http://kmkwanblog.blogspot.hk/2012/11/blog-post_22.html。

在國小階段教授同性戀童話，圖令學生從小接受同性伴侶家庭猶如異性戀家庭般自然。以精美印刷和彩色的故事書直接改造小孩子的思想和價值觀，豈不是同性戀意識形態的洗腦教育呢？

八) 對同性戀不自在=恐同？

「教學小叮嚀：同性戀恐懼又簡稱為『恐同』，就是指因為同性戀的身份引起的恐懼、焦慮與不自在感，包含同志本身或是身邊更多的異性戀族群。這些個人所持負面的情緒感受，反映著社會文化對於同志的不友善程度。……老師提醒同學憑直覺反應，並避免同學因此借題發揮嘲笑班上的特定學生，若有此現象，也要適時地凸顯『當下的現狀』就是一種歧視與恐同的展現。此外，教學者亦要檢視自己的恐同情結。」(《性別好好教》，頁 181-182)

「恐同指數問卷」

【附件三】

我的恐同指數之快問快答

- 一、跟一個男／女同志同學一起上課讓我覺得很自在
- 二、我的鄰居是個跨性別
- 三、被同志追求讓我覺得很OK
- 四、別人說我是同志也沒關係
- 五、我很高興可以參加一場同性的婚禮。

說明：

以上範例僅供參考，並建議老師以班上或校園的情境脈絡，來設計符合學生生活的相關陳述。

《性別好好教》，頁 195

「同志教育」要對情緒感受進行審查，並指定何謂合適 / 不合適的直覺反應。就如香港的國民教育，指引要求引導學生聽到國歌會感動流淚相若。難道每一個學生都應該跟從同運意識形態去感覺？當然「不友善」的態度不應鼓勵（這對誰都一樣），但要能感到「很高興可以參加一場同性的婚禮」，才算「恐同」？沒有這種感覺的學生就被標籤？事實上，在台灣已發生一個案例，有一些學生因「恐同指數」過高，就被老師趕出班房，之後且被其他同學恥笑。

結論

在爭議爆發後，台灣同運努力解釋他們不是要提倡性解放或同運議程，但反而是支持同運的何春蕤在同運活動中說得明白，「同志教育」的目的正正是要解放兒童及少年的性自由：「真正的關鍵在身體，在經驗，在活生生、赤裸裸、汗淋淋的體驗，在透過性的好奇所帶動的探索和越軌，在短暫歡愉中領悟社會文化對個人長久以來的剝奪，在跨越羞恥和罪惡所設立的藩籬時體驗解放的快感……也就是徹底改變主體的感覺和情感構成。」¹² 同運的性教育課程目的，同樣是「徹底改變主體 [孩子] 的感覺和情感構成」，讓他們從小就感到支持性解放和同運是天經地義的。

雖然以上教材暫時下架，但同運那方還是在堅持把爭議性內容放進去。雖然還沒有那些官方教材，此刻「同志教育」正在中小學進行，一些前衛學者和老師已在學校教導肛交等「先進」內容。而且同運那方曾控告發起聯署的幾個市民，務要藉法律的恫嚇叫反對同性戀洗腦教育的人從此閉嘴。幸好他們的控告不成功，但這足以讓我們看到同運的霸道。

其實要從小學起，甚至幼稚園階段起向小孩子灌輸同性戀、雙性戀、跨性別及同性家庭的觀念，是世界各地同運都努力爭取的目標。在香港，小童群益會的「性向無限計劃」亦是打著平等、尊重、共融的旗號，到中、小學推廣，提倡同性戀是正常，而且性傾向是不能改變的。我們明白世界上有不同性傾向人士，也要互相尊重，但是所有不同性傾向都真的跟異性戀一樣正常？我們的社會要鼓勵不同性傾向的實踐嗎？所有關心自己小孩免受國民教育洗腦的家長及公眾人士，同樣要留意這類以平等及尊重包裝的另類洗腦教育，會否在不知不覺間滲進校園，塑造青少年的價值觀。

這種關注是有其理據的，因為在孩子教育的問題上，家長的權利應受尊重，這也是人權的一種。

《世界人權宣言》第 26 條 (3)：

「父母對其子女所應受的教育之種類，有優先選擇之權利。」

《經濟、社會和文化權利國際公約》第 13 條 (3)：

「三、本公約締約各國承擔，尊重父母和（如適用時）法定監護人之下列自由：…… 保證他們的孩子能按照他們自己的信仰接受宗教和道德教育。」

《香港人權法案條例》（第 383 章）第 15 條 (4)：

「父母或法定監護人確保子女接受符合其本人信仰之宗教及道德教育之自由，得受尊重。」

¹² 何春蕤，2011 年 6 月 5 日，〈回歸身體 回歸性〉，台灣性別人權協會，取自：
http://gsrat.net/library/lib_post.php?pdata_id=266。

相信大部分家長都不會同意他們的孩子接受同性戀洗腦教育，因此，同運強行推動同性戀洗腦教育，是漠視了這些家長的人權，並儼然以凌駕教育團體自主權的態度，強制學校讓他們向青少年推廣一種極具爭議性的生活方式和理念。說到底，所有孩子都是男女兩性所生，為何同運團體認為他們有權決定這些孩子應受怎樣的教育的呢？誰又有權去剝奪家長對孩子的教育權？這些問題不能不深思。

今天的台灣，就是明天的香港？ ●



編輯後記：

由於上述三本教材的內容著實令人吃驚，民間組織「真愛聯盟」的成員批評手冊倡導性解放，又恐怕會混淆兒童的性別認知，卻反遭教材的編者控告誹謗。2013年1月9日，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認定聯盟的批評合理，駁回控告，更要求台灣監察院追究教育部的責任。¹³

同年11月14日，台灣監察院公告糾正教育部，批評教育部2007及2008年度編製的國中小學性別平等教育三本教材時，未聽取各方意見即草率決定，且無視與兒童或少年性交或猥褻行為者，仍須擔負刑事或行政處罰責任的法規，教材內竟出現「墮胎是一項合法、合理的選擇」、「男生和男生做愛」、「你們要如何做愛」、請教師積極教導學生如何「製作口交膜」等文字，引發民間團體抗議，立法院附帶決議暫緩出版。¹⁴

監察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監察委員高鳳仙指出，「性別平等教育法明載學校應提供性別平等的學習環境，尊重及考量學生與教職員工的不同性別、性別特質、性別認同或性傾向，並建立安全的校園空間。……提供良好適宜的性別平等教育內容，是學校及教師責無旁貸的責任。……教育部在101年[按：西曆2012年]修訂的教材，招標程序於法不合，教材內容對於兒童及少年的合意性行為，可能觸法問題仍隻字未提，並記載孩子有為特定人『放身體某些部位的碰觸權』等不當內容，教育部有違失」，她因此要求教育部檢討改善。¹⁵



¹³ 〈離譜教材 要小學生做「口交膜」〉，《台灣蘋果日報》，2013年1月9日。取自：
<http://www.appledaily.com.tw/appledaily/article/headline/20130109/34758306>。

¹⁴ 〈教育部性別平等教材內容不當 監察院糾正〉，中華民國監察院公告，2013年11月14日。取自：
http://www.cy.gov.tw/sp.asp?xdURL=../di/Message/message_1.asp&ctNode=903&msg_id=4727。

¹⁵ 〈教材惹爭議 國中小教男男做愛〉，《中央通訊社》，2013年11月14日。取自：
<http://www.cna.com.tw/news/firstnews/201311140023-1.aspx>。

掛「性平教育」的頭，賣「性解放」的肉 ——從《青春水漾》到春心盪漾！¹⁶

關啟文

香港性文化學會主席／浸會大學宗哲系系主任

我久仰《青春水漾》的「大名」，在 2015 年 9 月終於有機會與友好一起觀賞，實在「歎為觀止」！一方面佩服編劇與導演的高明，能不知不覺把性解放的意識形態滲進整部影片，另一方面慨歎這樣的影片竟能在台灣的校園中登堂入室，向中學生播放（亦有人嘗試在小學推動這影片），令人錯愕和難以置信！

《青春水漾》是台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下面簡稱「協會」）製作的「性教育影片」，協會也出版了《青春水漾導讀手冊》（2011）（下面簡稱《導讀》）以協助老師使用這影片，這《導讀》也為《青春水漾》的意識形態提供了說明。從協會的角度看，《青春水漾》提供的是「正向的、積極的……性教育」，也是他們「送給台灣性別平等教育大業的禮物。」（《導讀》，頁 2、3）。然而事與願違，這影片引發不少家長的負面反應，更被台灣的監察院嚴厲批評。¹⁷ 當然，《青春水漾》的支持者會認為批評者過於保守，然而我相信監察院的批評不單成立，更認為他們只集中在法例問題，其實忽略了更重要的要點，就是《青春水漾》其實是在向少年男女（而且特別針對少女）灌輸性解放的意識形態。

《青春水漾》在提倡性解放嗎？

有些人會反駁，《青春水漾》沒有「露點」，沒有露骨的性行為描述，也沒有鼓吹濫交，如何能說是在提倡性解放呢？其實只要細心看《青春水漾》和《導讀》，已可看到不少端倪。協會也明白地說：「透過水流和指尖，體驗愉悅和解放 泳池裡的青春探索，餘波盪漾……」（《導讀》，頁 11），而觀眾也不難看到：水與泳池本來就是代表情慾，本片導演傅天余就說：「身體

¹⁶ 本文可在我的網誌找到：<http://kwankaiman.blogspot.hk/2015/11/TWSE1.html>。

¹⁷ 〈糾正案字號 103 內正 0011〉，《監察院全球資訊網》，糾正案文可在這網頁下載：

<http://www.cy.gov.tw/sp.asp?xdurl=/CyBsBox/CyBsR1.asp&ctNode=910>。

糾正案提及：「『青春水漾-Shall We Swim』影片，版權由內政部與該協會共享，內容教導探索性敏感帶、性高潮及進行性行為，影片出現『女對女探索身體』、『女明示男探索身體』及『男女生發生性行為』等畫面，如對未滿 18 歲學生播放或教導，可能觸犯禁止引誘兒童及少年為性交或猥褻行為之規定，學生如依該影片對未滿 16 歲者為性交或猥褻行為，將成立妨害性自主罪及性侵害犯罪，該影片對於可能觸法情事卻無片語隻字提及，且該影片以影像及對白為強烈性暗示，依法應列為限制級，至少應列為輔導級；該影片企劃書卻明載以國高中生為主要對話對象，內政部對該影片之審查不僅流於形式，而且未依法審查分級即同意發行公播版，致使該影片對許多國小、國中及高中學生播放，因而引起家長諸多恐慌及反彈，核有重大違失」，因而譴責內政部未盡審查和分級之責；台北市政府亦有虛報的嫌疑：「惟該府嗣後辯稱：上開統計表因學校填報人員認知差異倉促回報，故數據與事實不符……該市國小僅 2 校播放該影片約 1 分鐘廣告片段，國中僅 1 校由播放約 2 分鐘片段，部分學校由講師片段播放該影片作為家長親職教育及教師增能研習之教材，重新調查情形詳如附表五等語。然而，經本院調查，臺北市成功高中、志仁高中、忠孝國中及金陵女中等 400 位中學生曾參加該影片首映會，並有明倫高中高二兩個班級學生看過影片，與附表五所列數據顯不相同，所辯係卸責之詞，並無足採。」

的慾望有如游泳池」(《導讀》, 頁 5), 那所謂「餘波盪漾」不就是「春心盪漾」嗎?

首先, 性解放的根源是對性的不同了解, 傳統性倫理, 起碼肯定性行為應該在愛的關係中進行,¹⁸ 愛是性行為的先決條件, 而性行為是愛的表達。因此, 性行為被稱為「做愛」。性解放意識形態則否定以上理解, 認為性的本質是透過身體尋找「愉悅」、「舒服」和「爽」的感覺, 不多也不少, 就是這麼簡單! 綜觀《青春水漾》, 焦點從頭到尾都放在女主角少女雅若如何去尋找令自己身體爽的「開關」, 影片並沒有交待男主角小康與雅若之間除了身體接觸外, 有甚麼精神上甚或生活上的交流。所以當傅天余說《青春水漾》在提供「情感教育」時(《導讀》, 頁 4), 我實在大惑不解。影片究竟在那裡有處理「情感」呢? 無處不在的卻是「情慾」和「性快感」, 差之毫釐, 謬之千里!

傅天余接著說:「性.....是人類透過自己身體與另一個人互相取悅的方式。」(《導讀》, 頁 5)她一方面說「不準備提出任何口號或結論」(《導讀》, 頁 4), 但另一方面卻希望國高中生「建立一種正確的態度」——這就是「身體自覺.....對身體、對慾望的自信」。(《導讀》, 頁 5) 這樣看來, 《青春水漾》還是有其結論的, 就是性的本質就是「身體性」的, 而其目的是「愉悅」! 當然, 口號也不少:「敏感帶」、「爽」和「舒服」。

在協會推介的教學活動中, 焦點也是放在身體的情慾上, 如「活動 3 身體密碼」叫學生「用藍色貼紙標記妳你的敏感帶。試著摸摸看自己的身體, 什麼方式及部位讓妳/你最舒服?」(《導讀》, 頁 21) 在「活動 4 性的地圖」中, 協會批評「身心二分, 遠離我們的身體經驗與感覺」的進路, 並強調「身體愉悅的來源與方式十分多元.....性其實可以很多元多樣」(《導讀》, 頁 22)。而接著提到「取悅自己」的方式的確很多元: 女性的「跳蛋、手機、手指、蓮蓬頭.....按摩棒、小黃瓜、奶油犬」, 以及男性的「充氣娃娃、保齡球瓶、用硬物摩擦」。(《導讀》, 頁 23)¹⁹ 片尾曲《愛神》的歌詞也說:「哪兒是快樂的入口 求求愛神告訴我..... 哎呦! 累死了! 要不要再來一次啊?」(《導讀》, 頁 29)

毫無疑問, 《青春水漾》在提倡性解放, 而「多元」基本上是「甚麼都行!」(Anything goes!)



¹⁸ 有些人對這裡的愛理解得比較嚴格, 認為真正的愛應是一種義無反顧的委身, 所以性、愛與婚姻(委身的實現)有不可分割的關係。另一些人認為「愛」只需要一種關係和感情, 不一定需要婚盟的委身。這兩者的區別本文不會討論, 只集中於這類立場與性解放的重大區別, 因為性解放認為性行為與愛(無論如何理解)根本沒有關係。

¹⁹ 當然對一般男性而然, 這裡列出的「充氣娃娃」容易理解, 但「保齡球瓶、用硬物摩擦」則有點費解, 或許這是指喜愛把東西插進自己肛門的男性吧?

由追尋「好爽」到性混亂

有些人會質問：「追尋身體的愉悅有甚麼問題？我們不是已指出傳統性教育的『身心二分』的流弊嗎？」當然，我們也反對「身心二分」，有些傳統性教育只強調心靈，卻貶低「身體經驗與感覺」，我們也不以為然。但《青春水漾》所談的性卻好像只有身體感覺的向度，沒有深刻的人際關係，沒有心靈的交流。

當然，更沒有互相的委身，他們談的頂多是「互相取悅」，但到後來連「互相」兩個字也消失，只餘下「取悅自己」——這樣性行為的關係性也就取消了。我對此一點也不奇怪，若把焦點放在「愉悅」及「爽」上，一些人很快就發現，或許令我們更愉悅及爽的，不一定是另一個人，而是「蓮藕頭、小黃瓜」或「充氣娃娃」！只有身體卻沒有心靈或關係的性，不正是顛倒過來的「身心二分」嗎？其實著名存在主義心理學家羅洛·梅 (Rollo May) 已指出西方性解放的一個問題，就是顛倒的「清教徒主義」，假若傳統的清教徒主義是有愛無性的話，現代社會的顛倒清教徒主義卻是「有性無愛」！²⁰

沒有了整全的愛的指引和約束，情慾本身就會如脫疆野馬，難以找到界線。若性就是要爽，那任何能令自己爽的性行為就是美好的性，任何性道德不單是多餘的，更導致萬惡之根——性壓抑。因此，我們要剷除所有性道德。首先要除掉的當然是性節制的理念，在「活動 1 青春對話中」，老師要問以下問題：「在親密的身體互動中，例如……做愛……，如果一個女生都只能一直說『不要』，對她自己會有什麼問題？」(《導讀》，頁 13) 當然，這是一個引導性問題，暗示性節制是有問題的。協會對貞潔似乎有種恐慌，好像年青人不進行性行為就大禍臨頭，當然這是毫無根據的。

第二個要打破的是對同性戀的禁忌。《青春水漾》很清晰地提倡同性戀，協會的楊佳羚承認影片提到「女性友伴的身體探索與女同志情感的滋長」(《導讀》，頁 8)，這裡指的當然是小蜜幫助雅若探索敏感帶的情節。其實這情節已是非常大膽和「出位」，但她楊佳羚仍要投訴「片子中的主要親密關係仍以異性戀為主軸……，沒能夠好好地呈現少女小蜜的情慾」!(《導讀》，頁 9)²¹ 而不接受同性戀的立場被標籤為「同性戀歧視或恐同症」。(《導讀》，頁 18) 當然，若只是求爽，何必理會令你爽者是同性還是異性？甚或近親？可以如此改編《青春水漾》：當雅若問她媽媽敏感帶的問題時，媽媽不單沒有逃避問題，更親自幫雅若摸遍全身，為她找尋敏感帶！只是要爽，為何近親不能擔任令你爽者的角色呢？若性行為的本質是互相取悅，這不是很適合母女間 (或父子、父女、母子間) 進行的活動嗎？！換言之，從性解放的性哲學看，亂倫的禁忌，與婚前性行為和同性戀的禁忌，都是沒有基礎的！

²⁰ 參馮川主編·《羅洛·梅文集》，中國言實出版社，1996，頁 41-55，73-88，109-113。這是譯自 Rollo May, *Love and Will*。我認為他或許對傳統的清教徒主義有些誤解，但這不是本文的重點。

²¹ 一個學生活動就是「改寫劇本」，請同學「做不同的劇本改寫，讓小蜜與雅若有不同的感情發展。」(《導讀》，頁 19)

第三·以上的邏輯也可應用到各式各樣的性行為上。協會認為我們不能把性想像局限於插入性的異性戀性行為，而要認識多元的「性行為或性遊戲」，這包括：「69、共浴、舔果醬、口交、肛交、3P、人獸交、多P」。(《導讀》，頁24)當然，他們沒有明白說所有這些行為都沒有問題，但從上文下理看，完全看不到他們對任何性行為有任何道德上的保留，當然這只是背後性哲學的延伸：只要能爽，甚麼形式、與甚麼人、多少人、甚麼東西進行「性遊戲」又有甚麼相干？然而，在道德與法律上人獸交真的沒有問題嗎？肛交的風險又為何隻字不提？(參本特刊，頁6，注釋4)這是負責任和面對事實的性教育嗎？



第四·爽的邏輯根本不能講忠誠，這對婚姻和家庭制度會帶來毀滅性的衝擊。基本問題是，若性就是為了「爽」，那「不爽」時性行為不就失去意義嗎？假若性只是為了愉悅，那當與妻子或丈夫做愛不那麼爽時，還有理由要這樣做嗎？又或者你想像與另一些青春少女上床會比與「黃臉婆」做愛更爽，那通姦不是變得合理嗎？當然，妻子也可投訴丈夫不能滿足她的性需要，所以她要在外面找「猛男」慰藉，不也是天經地義嗎？事實上，推動性解放的人(如何春蕤)也明白地把這些涵義說出來。

改造少女成爲豪爽女人——性解放的策略

在人類歷史中，女性一直是傳統性道德的中流砥柱，也是性解放的主要障礙，所以要推動性解放，一定要改造女性的思想、感覺和價值觀。但成年女人的性格往往難以改造，所以最「明智」的策略就是改造少女，讓她們成爲豪爽女人——這正正是何春蕤的主張，而她本來就是性平教育的鼻祖。在2011年6月5日的性權會募款餐會裡何春蕤的發言題目是「回歸身體 回歸性」，她說：「在教育部推動多元性別教育事件上，……如果我們自己在這個議題的辯論過程中也極力撇清，劃地自限，強調多元性別教育並不是鼓勵多元性別認知，不是鼓勵青少年發生性行為，不是引導青少年發展多元情慾，不是鼓勵他們嘗試建立多元家庭，那麼，這個多元性別教育還剩下什麼東西是值得我們費力去推動、去爭戰的？我今天還是要回到豪爽女人性解放的基本立場：……真正的關鍵在身體，在透過性的好奇所帶動的探索和越軌，在短暫歡愉中領悟社會文化對個人長久以來的剝奪，在跨越羞恥和罪惡所設立的藩籬時體驗解放的快感。」她強調：「下一代的孩子總是有機會從頭開始的，這也就是為什麼我們必須抵抗那些再度要把兒少鎖入身體暗櫃的團體，我們必須打兒少的性自由這一仗。」但她要改造的並非自己的兒女，而是別人的兒女啊！

《青春水漾》對「好爽」的執迷反映的正正是何春蕤的《豪爽女人》所提倡的意識形態。

²² 何春蕤就是台灣性革命的主將，她提倡把性和愛徹底脫鉤，她接受「一個多元多音的情慾世界，……沒有什麼道德也沒有什麼底線的。不同的伴侶、異性同性、不同的關係、動物……什

²² 何春蕤，《豪爽女人：女性主義與性解放》，台北：皇冠，1994。

麼都可以玩，都好玩。」²³ 何春蕤更著力美化、歌頌賣淫，高姿態說「性工作就是好工作！」²⁴ 她公然在網站倡導大家「快快樂樂去援交」。²⁵ 她曾在中央大學性 / 別研究室的「性解放」網頁內，呈現人與斑馬、豬、熊等人獸交的圖片。

她致力婚姻制度的徹底顛覆，如通姦合法化和第三者英雄化，因為「外遇是追求性解放的手段……已經在外遇中的男人女人以及俗稱破壞別人家庭的第三者實在是抗暴的義士先驅。」²⁶ 而且「你不只要做第三者，還應該同時……做不同人的第四者、第五者、第六者，更要培養自己的第二者、第三者、第四者。」²⁷ 她的性解放伴侶甯應斌（筆名卡維波）乾脆否定變態與常態的分野，認為所有「性少數」都應平反，他們包括：「同性戀、雙性戀、第三者、濫交者、賣淫者或其他性工作者、豪放女、群交者、易裝戀、變性戀、家人戀、跨代戀、物戀、動物戀、排泄戀、屍戀、SM、網綁戀、窺視或觀淫戀、露陰或展示戀、追求情慾滿足的老人和青少年、愛滋病患、私生子……等等。（口交者、肛交者、裸體模特兒、受性侵害者、殘障戀、婚前性行為、不倫的性幻想等，在保守的性文化中可能是性少數）」。²⁸

指導《青春水漾》的基本上是以上意識形態，但這影片的高明之處，是用較低調的方法，從少女的角度出發，去描繪一種性解放的性想像。假若一切都以男性視野出發，描述一個少男如何藉著泳池的水流獲取性快感，又透過與女性身體的接觸產生性興奮，並最後與女生上床，上床之後不是關注與女生的關係，只是感激女生讓他知道他身體的「開關」何在，如何能夠很舒服、很爽……這樣的《青春水漾》肯定會給人「很色」的感覺，儼然是另一套把女性身體物化和看作性玩物的 A 片。然而從女生的角度敘事，這種感覺就大大淡化。

但究竟這種敘事有多少現實性呢？有多少少女真的會藉著泳池的水流獲取性快感，並因著與男性身體的接觸就產生性興奮，並且當男生說：「時間還早，不如一起睡吧？」就馬上鑽進被窩與男生睡？又有多少女生在與男生上床之前和之後，不是關注與男生的關係，反而只是聚焦於自己身體的感覺呢？其實「開關」這種詞彙把身體說成機器一般，但性真的只是機械性的反應嗎？性行為中能否感到舒服和很爽，只要找到「敏感帶」就有保證？如此把性完全抽離於人際關係，這不單是非人性化（depersonalization），更未必與女性的性情和真正需要吻合。我有點懷疑，這種種對女性的描述有多符合現實，抑或都只是男性對女性性愛的投射？

這些描述雖然可能不太現實，但青春期的性想像還是很受媒體和文化影響的，台灣過往幾十年來，女性的性解放正迎頭趕上，2011 年的一項調查顯示，台灣年輕女性的性開放程度令人

²³ 何春蕤，〈女性情慾不要「政治正確」〉，載何春蕤主編，《呼喚台灣新女性——《豪爽女人》誰不爽？》，台北：元尊文化，1997，頁 389。

²⁴ 何春蕤，〈性工作，好工作〉，《明報》，2001 年 2 月 13 日。

²⁵ 〈兩性專家何春蕤挨告〉，《中時晚報》，2003 年 6 月 23 日。

²⁶ 何春蕤，《豪爽女人：女性主義與性解放》，頁 109。

²⁷ 同上，頁 112。

²⁸ 卡維波，〈一場性革命正在發生〉，載《呼喚台灣新女性》，頁 354。

昨舌。20 歲男學生曾經性交的比率，從 1979 年的 29.3% 逐漸成長為 2007 年的 40.3%。而女性婚前性行為的比率，從 1979 年的 5.3% 攀升到 2007 年的 35.7%，30 年來增幅達 7 倍！負責研究的學者晏涵文指出，台灣年輕女性從「玉女」成為「慾女」。²⁹ 不少案例也印證這種改變，如 2012 年一少女 Rainfull 與十八男生在列車舉行集體性派對，³⁰ 2010 年一名叫「茜茜」的 19 歲女學生在其部落格上載露點自拍照，並表明要「百人斬」(至少和 100 人發生性關係)，大批男網民爭相表示要「協助」她完成心願。除了自稱與 19 至 44 歲的男人上過床，她在文中大膽描述 3P、角色扮演等，其中一篇寫道：「I am a Bitch.....Just Wanna Fxxk」，³¹ 又說「我是卑賤的，我是淫蕩的」。³² 亦有年青女生在捷運公然為男生口交的案例。

《青春水漾》這種性媒體只會進一步扭曲少女的性想像，把她們塑造為豪爽女人。但這種發展到最後只會對她們帶來傷害，是火上加油。例如楊佳羚嘲笑傳統性教育強調「『小媽媽的天空』的悲慘世界」(《導讀》，頁 7)，但性解放的一個惡果的確是愈來愈多的小媽媽，我自己就親耳聽過她們的故事——而「悲慘世界」的確是存在的。(其實不難想像雅若之後繼續追逐身體之爽，不久就會懷孕，屆時就要面對墮胎與小媽媽的悲慘抉擇。)悲哀的是，性解放派可以肆無忌憚去「放火」，但往往「被火燒傷」和付出代價去「救火」的卻是少男、少女和他們的家長。《青春水漾》的性解放意識形態不斷鼓勵同學「探索」身體情慾，卻罔顧可能的後果，如此的性教育是不負責任的。如監察院所言，也有違法的嫌疑。

語言迷陣中的性解放

提倡性解放的人很懂得包裝，他們使用很多動聽的語言去掩飾性解放的意識形態，若讀者不察就很易墮進他們的語言迷陣，忘記了性解放的不良後果。例如，協會的蕭昭君說《青春水漾》提供的是「正向的、積極的.....性教育，而不是負面的、避諱的、恐嚇的.....洗腦.....」。讓學生有機會積極正向看待自己的存在，自尊自信地發展跟別人、社會的正向互動關係。」(《導讀》，頁 2) 其實後者提到的東西，是每個教育工作者都能認同的，提倡性節制教育者也不會否定我們「應該.....肯定青少年發展過程中對於身體與性的求知」(《導讀》，頁 2)，但這不代表我們應該提倡性解放。提倡性節制者同樣希望學生「積極正向看待自己的存在」——但我們並非純動物性的存在，而是身心靈結合、有良知和自由意志的存在，所以我們要告訴同學，他們的身體很重要，但他們的存在不能消解為身體的慾望，性也不能化約為愉悅與爽的感覺。他們要好好運用自由意志，去選擇最能全面發展人性和對他人尊重的性行為模式，這是性節制而不是性解放。

因此，性節制並非負面的，而是源自對人性的全面尊重與肯定(包括精神性)；反而是性

²⁹ 〈台女婚前性行為激增 7 倍 性開放度 30 年大躍進〉，《文匯報》，2011 年 5 月 30 日，頁 A23。

³⁰ 〈台 19 男女搞性愛列車派對〉，《爽報》，2012 年 2 月 28 日，頁 V24。

³¹ 原文粗言，以 xx 代替。

³² 〈性愛網誌震動台灣 19 歲女生要與百人上床〉，《蘋果日報》，2010 年 4 月 22 日，頁 A26。

解放把人貶為單純動物性或情慾主導的存在，這其實是貶抑人性的「身體還原論」。性節制教育也不必避諱，可坦誠地與同學討論性問題，但這不代表要採納性解放的立場。至於「恐嚇」指的是寫實的「墮胎影片」(《導讀》，頁7)，但為何不讓同學充分明白事實才做抉擇呢？歸根究柢，性解放派把所有對性的規限都說成是「負面」的，這並不合理，難道提倡「食」節制者(如不吃junk food、魚翅等)也是「負面」嗎？說到底，「正面」性教育就是要去道德化和取消所有規限，這其實是性混亂，會帶來個人與社會不少傷害，如何能說是「正面」呢？³³

結語：與「性別平等」何干？

《青春水漾》是一個推動「性別平等教育」的組織製作的，一方面是性教育教材，另一方面也是性別平等教育的影片，但這究竟與性別平等有何關係？我們大可提倡平等對待和尊重男性與女性(甚或不同性傾向人士)，但這不代表我們應向中小學生灌輸性解放的意識形態。現在不少人把性平教育與性解放等同，並認為性平教育與傳統性教育水火不容，一個近期的新聞報道就反映這種趨勢。³⁴ 按這報道，台灣女人連線祕書長蔡宛芬說，「國高中性教育教材應正視青少年情慾發展，若擔心未婚懷孕應加強『安全性行為』教育」，這與《青春水漾》如出一轍。報道也單方面引述很多對傳統性教育教材的批評，卻完全沒有平衡的意見。這些都只是反映一種偏狹的意識形態，並沒有甚麼穩固的學術基礎，更沒有廣大台灣家長和老師的支持。當台灣女人連線理事長黃淑英說「健康教育應回歸科學與醫學專業」時，我是非常贊成的，但問題正正是，今天很多所謂性別教育，其實只是一種意識形態，並不是植根於「科學與醫學專業」，更加不是「健康教育」，例如一面倒美化同性性行為，卻完全忽略它產生的健康風險。

我在另一篇文章指出，這是台灣的同運和性解放派多年來的努力成果，先把「兩性平等」改為「性別平等」，然後建構一種「多元性別」的偽學術理論，把所有東西都變成「性別」，然後再把「平等」理解為「甚麼都行」，這就把「性平教育」改造為「性解放洗腦」。³⁵ 這實在是掛「性平教育」的頭，賣「性解放」的肉！但這一切建基的是一個極端、非常爭議性且沒有充足理據支持的「多元性別論」，我會在另一篇文章〈重建性別界線——多元性別論的批判反思〉(頁24)作出更詳細批評。

假若「性平教育」真的被改造為「性解放洗腦」，這並非台灣之福，也會侵害家長的教育權和學生的受教權。盼望更多家長、老師和市民對性平教育的課綱積極提出意見，守護台灣社會和下一代的幸福。●

³³ 其實協會對性節制教育有不少誤解，例如把美國說成是「『只教禁慾』的國家」(《導讀》，頁10)。當然，美國的情況很複雜，但多年來的主流都是綜合和自由派的性教育，在小布殊當總統的年代，他的確增加了 abstinence education 的撥款，但這不代表全美國教育系統都推動這種性教育。事實上，在美國不少州和市，在那年代推行的依然是自由派的性教育。何況現在是奧巴馬的年代，政府更加不會支持 abstinence education。

³⁴ 〈這是我們的教科書嗎 女立委痛批 守貞值得敬佩 婚前有性易陽痿？〉，《中國時報》，2015年8月26日，頁A6。

³⁵ 〈「性別平等教育」如何被騎劫？——從高雄市教育部事件談起〉，也收於本特刊，頁3。

重建性別界線——多元性別論的批判反思³⁶

關啟文（香港性文化學會主席／浸會大學宗哲系系主任）

陳婉珊（香港性文化學會研究幹事）

撮要

台灣政府積極推行性別平等教育，但一些團體卻藉此灌輸多元性別論，認為「性別」不單包括生理性別，也包括性別認同、性傾向等，而且一切都是光譜。這種意識形態是否適合成為性平教育的指導思想呢？本文會指出多元性別論的諸種問題，總結如下：

我的特質	類別	屬性			錯謬
我生下來是...	生理性別 sex	公	光譜地帶	母	跨大了生理性別光譜的連續性（雖然男與女之間是有灰色地帶，但絕大部分情況是清晰的）。
我覺得我是...	性別認同 gender	男生	光譜地帶	女生	1) 過分高舉性別建構論，忽略性別的先天基礎一般而言是首要的。 2) 美化和正常化易服、跨性和變性的現象。 3) 把少數異常的情況普遍化，為大多數青少年製造不必要的性別混亂，甚或做成惡果。
我看起來像...	性別氣質 gender qualities	陽剛	光譜地帶	陰柔	過分高舉性別建構論，雖然性別氣質有不少是受後天塑造，但一些先天的傾向還是存在的。
我喜歡的是...	性傾向 sexual orientation	女生	光譜地帶	男生	這版本根本不能定義「性傾向」，因為只喜歡男生的可以是同性戀，也可以是異性戀！這反映不應混淆「性別」與「性傾向」兩個不同的概念。
我喜歡的是... (另一版本)	性傾向 sexual orientation	異性戀	雙性戀	同性戀	這定義仍然不合理，不應把「性傾向」放在「性別」裡面。這種做法混淆不同概念，似乎是想達到政治目的。
以下的不是經常放在他們的表裡，但提倡多元性別時卻往往包括在內					
我的情慾模式是...	多元情慾主體		五花八門，不能盡錄		1) 錯誤地假設所有偏離傳統的情慾模式都同樣好，但對「愛情—性愛—婚姻」結合的模式卻充滿偏見。 2) 借多元性別之名提倡性解放，最終是騎劫了男女平等。
我的家庭模式是...			多元家庭		1) 忽略了一夫一妻為基礎的家庭是社會的基礎。 2) 盲目攻擊傳統家庭，破壞社會的公共利益。

前言

最近美國密西西比州一名 17 歲高中跨性別學生萊拉·佩里 (Lila Perry) 爭取在學校使用女生更衣室和洗手間，事件觸發百多名學生離開課室靜坐抗議約兩小時，反對容許生理男生使用女生洗手間或更衣室。縱使校方已向佩里提供獨立洗手間，但佩里拒絕，堅持要使用女生更衣室：「我沒有傷害任何人，我不想覺得被隔離，我不要使用性別中性洗手間。我是女生，我不應被推去另一個洗手間。」對於同校學生發起示威抗議，自 13 歲起認同自己是女性的佩里表示：「有太多無知，她們說她們 [與生理男生共用更衣室] 不舒服，我一點也不相信，我認為這是徹頭徹尾的偏執狂。」³⁷ 我們固然同情佩里的感覺和訴求，但佩里全盤抹殺別人的感覺和訴求 (甚或標籤他們)，又是否合理呢？事實上，多倫多大學實施了類似政策後，就發生了偷窺的案例，以致大學要修改政策。³⁸

類似爭議正在美國各州陸續上演。奧巴馬政府於 2014 年中將「性別身份」(Gender Identity) 加入 1972 年訂立的教育條例修訂條款 Title IX——原本是保障性別平等的，然後要求全國受政府資助的學校推行性別認同相關政策，不然就可能失去資助。³⁹ 一些校區礙於龐大的資助金額，容許跨性別學生使用異性設施，卻受到家長的強烈反對，批評此舉乃罔顧其他學生的隱私權。除美國外，加拿大關於性別議題的爭議和法律戰同樣如火如荼。

與本港鄰近的台灣，一些團體十多年前已騎劫了性別平等教育，滲入多元性別論：「激進婦女團體和同運團體巧妙地把『兩性平等』的概念改為『性別平等』，然後再逐步滲入多元性別論，直至這成為台灣性平教育的『道統』」。⁴⁰ 譬如台灣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製作的「性別平等教育資訊網」便這樣解釋「性別」的概念：「這種光從生理面的二分法因為太過草率，早就退流行啦！其實人的性別，除了外在生理(性)，還有其他不同的屬性：[多元性別論]」⁴¹。

³⁶ 本文可在關啟文的網誌找到：<http://kwankaiman.blogspot.hk/2015/11/TWSE2.html>。

³⁷ Greenwald, Dan. (2015, September 1). Hillsboro High School students stage walkout in dispute over transgender student. *Kmov.com*. Retrieved from <http://www.kmov.com/story/29926467/hillsboro-high-school-students-stage-walkout-in-dispute-over-transgender-student>.

³⁸ Chin, Jessica. (2015, October 6). University Of Toronto Gender-Neutral Bathrooms Reduced After Voyeurism Reports *The Huffington Post Canada*. Retrieved from http://www.huffingtonpost.ca/2015/10/06/u-of-t-bathrooms-voyeurism_n_8253970.html.

³⁹ Siggins Dustin. (2014, May 2). Obama administration says Title IX anti-sex discrimination law covers transgender people. *LifeSiteNews.com*. Retrieved from <https://www.lifesitenews.com/news/obama-administration-says-title-ix-anti-sex-discrimination-law-covers-trans>.

另外，最近伊利諾斯州一校區便收到教育部民權辦公室發出的信函，指只准跨性別學生使用獨立洗手間，而不讓其使用自我認同性別的洗手間，是侵犯了教育條例修訂條款 Title IX 所保障的權利，整個校區可能因此不獲政府資助，這是何等大的威嚇？

Smith, Mitch & Davey, Monica. (2015, November 2). Illinois District Violated Transgender Student's Rights, U.S. Says. *The New York Times*. Retrieved from <http://www.nytimes.com/2015/11/03/us/illinois-district-violated-transgender-students-rights-us-says.html>.

⁴⁰ 參本特刊另一文章：關啟文，〈「性別平等教育」如何被騎劫？——從高雄市教育部事件談起〉，頁 3。另刊於關啟文網誌，2012 年 12 月 10 日：http://kwankaiman.blogspot.hk/2012/12/blog-post_10.html。

⁴¹ 〈性別的自我瞭解 (教職員篇)〉，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製作的「性別平等教育資訊網」。取自：<http://gender.cps.shs.hcc.edu.tw/files/16-1002-288.php?Lang=zh-tw>。

「性別」真的不是只有「男」和「女」嗎？多元性別論又有沒有理性和學術的根據，抑或它只是一種社運的意識形態？它是否適合成為台灣的性別平等教育的指導思想呢？本文會探討這些問題。

台灣的性別教育⁴²

在激進婦女主義者和性自由派努力下，台灣政府接受了「性別」概念，而放棄「兩性」的說法：「教育部在 2002 年將當時正在草擬的『兩性平等教育法草案』，更名為《性別平等教育法》；原本就存在的『兩性平等教育委員會』也更名為『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以宣示國家尊重多元性別主體的決心。」(游美惠、楊幸真、楊巧玲主編，《性別教育》，頁 102。以下沒有標出作者的頁數也是指此書。)台灣於 2004 年 6 月 23 日公布《性別平等教育法》，該法第 17 條第四款規定「大專校院應廣開性別研究相關課程」，這更使「性別研究」和多元性別的意識形態廣為流行。「隨著校園之中性別平等教育的推動，漸漸地，社會大眾已經知曉『兩性』之概念有其侷限性，應該用『性別』或『多元性別』觀念取而代之。」(頁 8)推動力量主要來自女權運動和同志運動的結盟：「婦女新知基金會之外，台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與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也是國內相當重要的推動性別平等教育民間組織。」(頁 38)以下簡介這種性別教育的觀點。

性別教育旨在打破性別歧視

他們提出**性別建構論**：「在婦女運動與性別研究的倡議與努力之下，『性別不僅是生物特徵，更是社會建構的產物』……性別是一個文化的而非生物的類別，事實上正是這個文化的類別形塑了我們的生物概念。」(序)「生理上的男女區分，只是了解性別的一小部分，每個社會如何藉由男女生理性別上的差異來建構它的社會制度與文化」(頁 28)⁴³ 既然如此，性別教育主要目標是打破性別刻板印象、性別偏見、性別歧視。角色定型的例子是「教科書……大多將女性刻畫成是母親或妻子的家庭角色，這對女性在公領域求發展構成不利的因素……讓教育成為解放壓迫的力量」(頁 6)，因此，他們會批判大專院校舉辦禮賓小姐的選拔(頁 13-14)。一個支持性別教育的重要論據，就是打破性別歧視，才能有效防止性別欺凌。這是他們經常提到的案例：「屏東縣高樹國中的葉永鈺，就是一個因為具有女性化特質而被同儕欺凌，不敢於下課時間去上廁所，而後在廁所發生意外的校園性別暴力實例。」(頁 67)

⁴² 這部分主要參考自游美惠、楊幸真、楊巧玲主編，《性別教育》，台北：華都文化，2010。

⁴³ 但當對他們有利時，他們也會強調生理的差別：「沒有考慮到女男之間的生理差異，也忽略了社會上的傳統性別分工模式仍或多或少對女人之就業產生限制。」(頁 9)「如何兼顧女性和男性的差異以及女性之間的個別差異來爭取『平等』就很重要！」(頁 10)例如「我們過去在蓋廁所時，忽略了男女生理構造上的差異(女生排尿時間需時較長)、服裝穿著的文化規範(如女生若是穿絲襪、裙子內又加穿安全褲)與如廁需求的不同(女生生理期時如廁也會需要較長的時間)等等」(頁 30)。這會被視為性別不平等。看來他們的性別建構論也是選擇性使用。

性別教育是社會運動的重要環節

性別教育從一開始就與社運掛鉤，提倡者也坦承多元性別論的意識形態是一種社會鬥爭和改革的武器：「性別觀點則是回首與前瞻的利器，藉由檢視社會文化裡的性別不平等，滋生性別平等意識，在日常生活中去挑戰、去改變，化批判的利器為正義的力氣」，長遠目標是「各種性別改革，無論是在體制外的改革發聲或體制內的監督倡議」(序)他們希望用激進的人權和平等概念全面改造社會，不會滿足於制度上的基本平等和權利：「一個比較能照顧弱勢族群或少數人權利的『平等』概念。……能盡可能涵蓋社會中異質多元的聲音。」(頁11)問題是，他們口頭上說要「涵蓋社會中異質多元的聲音」，但從實踐經驗看，這主要是指 LGBT 和性小眾的聲音，若是傳統和宗教的聲音(特別是不認同多元性別論的聲音)，則往往被猛烈抨擊，這究竟是否真正的「多元」呢？他們矢志改革社會，動機是性別「正義」，本來是值得欣賞的。然而在「改革」過程，難免會衝擊別人的權益，他們的「正義」可能對其他人就變成「不正義」和「壓逼」，這些矛盾又如何化解呢？

性別教育支持者很懂得用民主運動的術語去包裝他們激進的訴求，他們會說「人際關係領域的全面民主化，與公領域的民主並無二致，甚至還可能因為親密關係的轉變對整個現代制度造成顛覆性的影響……而性別平等目標的追求，更可以是日常生活全面民主化的最佳證明。」(頁18)他們認為多元性別和情慾實踐是基本人權和自由：「性別表現和情慾實踐方式攸關一個人的身分認同和親密關係，也和一個人是否能夠活得自信、快樂有密切關係。在一個民主的社會裡，對於多元性別和性取向的尊重應該是每位公民所可以享有的基本人權。」(頁117)

那甚麼是「人際關係、親密關係和日常生活全面民主化」呢？這其實是把他們的「性別平等」(並非兩性平等那麼簡單！)和「多元情慾」等同「民主」和「人權」必不可少的一部分，所以縱使 LGBT 和性小眾已經擁有與其他公民一樣的人權(如投票權、言論自由、結社自由等)，這並不足夠。他們還要在社會的私領域、人際關係和親密關係中，使到所有人(最少是主流)都接受多元性別論，如跨性別現象、同性戀和多元情慾是全然正常的，任何還不接受這些意識形態的人就被視作「民主和人權」的敵人！當然，要達成這目標，他們誓要改造社會文化，因此也必須佔據教育的領域，自小向孩子灌輸多元性別論的意識形態。

他們不諱言，他們希望帶來「顛覆性的影響」！例如他們深信「只要不傷害別人，每個人都有權利擁有不同的價值體系。……在一個尊重多元性別和情慾實踐的社會裡，每個人才能享有選擇的自由和做自己的自由。」(頁117)這種說法初次聽起來很吸引，但想深一層其實會為性解放大開綠燈，如亂倫、獸交、姦屍、多P、換妻等等，在自願的情況下都不傷害人，那都沒有問題嗎？我們還要在正規教育提倡這種性解放哲學？！

無限擴張「性別」的定義

令人驚訝的是，台灣性別教育中的「多元性別」真的內涵無比「豐富」——它包括「多元的情慾主體（如同性戀、雙性戀者）與多元多樣跨性別者（包括陰陽人、扮裝者、變性人）」。（頁9）「性別的概念其實很多元，包括了生理上的男性和女性、性傾向、性別特質與性別認同等等。『兩性』的說法，不僅無法完全包括這些豐富的意涵，更容易讓人忽略性別差異、性別少數（例如：同志、跨性別者），甚至產生歧視或偏見。」（頁26-27）問題是，這種概念從何而來，為何要這樣定義「性別」？根據何在？我們在性別教育的教材中，往往只看到這種「主張」（assertion），卻很少聽到「論據」（argument）。

雖然沒有怎麼交待論據，他們還是斷然以絕對真理的形式主張性別身份有幾種不同層次，而且「在各個類別之內，並非截然二分或三分的關係，中間應是如彩虹一般，依程度差異而呈現出光譜的樣貌。」（頁104）如下圖就是他們常用的總結：

我的特質	類別	屬性			社會議題
		公	光譜地帶	母	
我生下來是...	生理性別 sex	公	光譜地帶	母	女男平等
我覺得我是...	性別認同 gender	男生	光譜地帶	女生	跨性別
我看起來像...	性別氣質 gender qualities	陽剛	光譜地帶	陰柔	娘娘腔與男人婆
我喜歡的是...	性傾向 sexual orientation	女生	光譜地帶	男生	同性戀與雙性戀

由多元「性別」到相對主義

這裡值得注意，本來事物和現象的多元不必代表事物在價值上都等同，但「多元性別論」也蘊含了「所有性別區分在價值上都無分高低」，也沒有正常或變態之別：「目前社會上大多數的人受到性別二分架構的影響，仍然將『男——陽剛氣概——異性戀——自我認同為男性』、『女——陰柔氣質——異性戀——自我認同為女性』這兩組對應關係視為『自然』……其他都是『不正常』或『變態』的傾向和行為。……使得落在這個分類以外的多元性別主體（如男人婆、娘娘腔、同性戀、異性戀、雙性戀、跨性別、變性人、陰陽人等），在日常生活中承受著『神經病』、『變態』、『噁心』、『怪胎』、『不男不女』、『性倒錯』、『性別認同障礙』等汙名，長期下來對他/她們的自尊、自信和身心發展已造成莫大的傷害，也使得他/她們的受教、工作、福利、人身安全等權益受到嚴重的損害。」（頁104）

以上的話更連帶一種指控：**不接受他們那種「多元性別」就會產生壓逼和傷害**。又如：「女變男……或男變女……，性別和性的模式多如繁星，主流社會只根據生理性別的分野，就想界定出一套截然二分的性別體制，用以規範人們的身體、認同和情慾，不僅是一件不可能的任務，也會造成系統性的貶抑、歧視和暴力發生。因此，我們所該質疑的是這個社會看待性與性別的特定方式，而非多元性別的合理性。」(頁 106-107)

性別教育還包含親同的同志教育，如「性別平等教育的諸多活動中」就包括「『同志大遊行』……『台灣同志遊行聯盟』」。(頁 41)縱使輕微地不贊成同性戀都是「恐同症」。(頁 109)另外，**多元性別的執行要求廁所和宿舍的改革**：「校園裡的廁所通常都是男女廁分開，跨性別學生經常會因為外表裝扮與生理性別不符合，在上廁所時遭受別人的異樣眼光，有時還會遭人辱罵，或者被強行趕出。」(頁 114)「在 2009 年第十四屆的校園同志甦醒日中，多間大學同志社團成員聯合發表一份聲明，要求校園設置無性別廁所。具體作法為以廁所功能來區分 / 標示廁所 (如馬桶座或小便斗)，而非以性別作區分；或者是像家中廁所一樣，採獨立式設計 (內有馬桶和小便斗)。」(頁 114)「性別中立宿舍的設立可以維護多元性別學生選擇一個性別友善住宿環境的權益。」(頁 115)，如「男女混宿」(頁 116)。「學生健身中心、游泳池的浴室或更衣室也必須納入多元性別的考量。……中性浴室，以供跨性別學生更衣淋浴。」(頁 116)

由多元性別到多元家庭

2013 年下旬，台灣伴侶權益推動聯盟 (簡稱伴侶盟) 要將包含「同性婚姻」、「伴侶制度」及「多人家屬」的多元成家民法修正草案送入立法院並推動立法，最後因為訴求過於激進，引發台北 30 萬人上凱道抗議，令草案無功而回。在這方面，台灣應該是開創了先河，比歐美更激進，直接要求類似多元婚姻的制度。雖然很多人尚未能接受「多人家屬」，但婦運和同運早已默默耕耘：「內政部於 2004 年的社會福利政策綱領中正式宣示支持多元家庭：『各項公共政策之推動應尊重因不同性傾向、種族、婚姻關係、家庭模式、家庭結構所構成的家庭型態，及價值觀念差異……也指出單親家庭、繼親家庭、同性戀家庭、未婚生育家庭、未成年家庭、個人 (不婚) 家庭等多元家庭觀念漸漸被接納，然其家庭成員的福祉亦應得到照顧。……『宣導多元文化價值，消弭因年齡、性別、性傾向、種族、婚姻狀況、身心條件、家庭組成、經濟條件，及血緣關係等差異所產生的歧視對待』。」(頁 150)

為了正常化其他家庭型態，他們要**重新定義家庭**：「在一本《婚姻與家庭》教科書之中，作者古德曼 (Goodman) 指出：家庭成員間是基於血緣、婚姻和領養來連帶的 (Goodman, 1993/1995); ……已有更多文獻指出，家庭不再被視為一個由親屬關係與感情組合而成的單位，而是一群有著不同活動與利益相衝突的人們所組成 (Zinn, 1996)。」(頁 151)⁴⁴「在 2008 年底時……生活在傳統一夫一妻模式家庭的人口，其實只佔了台灣人口的一半；另一半則是離婚、

⁴⁴ 這種家庭的定義實在太寬了，一整個學生宿舍或足球隊也算作家庭？還有甚麼不可以是家庭？

同居、同志、單身等各類多元家庭模式。」(頁 149) 他們又提到「單親、繼親、隔代教養、跨國婚姻、單身、同居、無子女及同志家庭等.....多元家庭型態」(頁 154)。然而這些說話是相當誤導的，他們把傳統一夫一妻模式與多元家庭對立起來，但其實一夫一妻制是與「離婚、同居、單身、單親、繼親、隔代教養、跨國婚姻、無子女」都沒有衝突的，它也容許沒有正式註冊的「同志家庭」。下面再討論這問題。

一如上面提到的策略，他們往往沒有正面論證，卻在不知不覺之間由現象的多元性跳躍到價值上的相對主義。因此既然有多元家庭的形式，也就推出家庭相對主義，即是說**沒有正常與不正常家庭之別**：「要破解社會大眾對於『正常家庭』的迷思，我們不該預設異性戀婚姻所組成的核心家庭必然就是幸福家庭的唯一型態」(頁 164)⁴⁵——「這其實是奠基於一種錯誤的概念，認為只有一種家庭型態是正確的」(頁 153)「『非傳統家庭』並非『畸形』的家庭，而是一種個人生活模式的自由選擇及需求滿足上的適應。因此，我們必須對家庭有更多元的想像，而不應再將家庭視為只有異性戀父母及其子女所組合成的單一標準美滿家庭樣貌；也不應受到家庭意識型態的影響，認為『男主外、女主內』的家庭分工是唯一理想的模式。」(頁 152)

當然他們亦支持同性「婚姻」和家庭：「男同志、女同志、雙性戀和跨性別的家庭見證另外一種現實：.....血緣關係和父母所提供的照顧關愛之間不一定相關。.....有些人生孩子、有些人養育孩子.....只要父母一起合作，組成一個受人敬重的團體，**三四個或更多的父母**，甚至單親卻有很強的後備親人支持系統，姑姨叔舅和祖父母，在在豐富增強孩子的生命經驗。甚至**父母的性別也不再重要**，父母的性傾向跟孩子是否可以健康安全長大也沒有相關。」(頁 162)⁴⁶ 說到底，「我們有必要重新用一個完全不同的方式來看待養育兒童這件事。.....愛、資源、奉獻責任才是更重要的變數。」(頁 162)

性別教育中可取的地方

我們無須全盤反對性別教育，其中一些重點是我們可同意的。第一，我們應該反對欺凌和霸凌，但不應只關心性別或性傾向霸凌，所有霸凌都應反對（如對肥胖學生），包括對不認同多元性別論的學生的霸凌——這在美國開始成為問題。所以我們慎防性別教育會變成另一種霸凌學生的工具，如銳意「搜捕」有「恐同症」的學生，對他們訓斥和施壓，甚或懲罰他們（我們聽聞已有趕這類學生離開課室的案例）。

第二，我們大力支持兩性平權，和所有人（包括性小眾）應擁有基本人權（如言論自由等）。第三，某些角色定型的確是要批判的，如「美容美體工業所蘊含之父權意識形態對女性身體和陰柔氣質的規訓。」(頁 79)「將女性身體當作商品販賣，推銷單一的美貌身材標準，例如：精

⁴⁵ 這些描述也有犯上稻草人謬誤之嫌，支持一夫一妻制無須認為異性戀「必然」是幸福的，當然是有例外。

⁴⁶ 「父母的性傾向跟孩子是否可以健康安全長大也沒有相關」，是另一個神話，參香港性文化學會的《性文化評論》第一期《折解同性撫養的迷思》：<http://www.scs.org.hk/files/comment/comment1-120150211170021.pdf>。

緻秀氣的五官、白晰無瑕的肌膚、豐滿的胸部、纖細修長的身材，……身體變成一件物品，她們不斷地對身體『作工』，以服膺外界對於美的標準，但對自己身體的使用卻無法有太多表達意見的權力……美麗不再是一個形容用語，而是一種『權力結構化的關係與安排』(頁 80) 這些對現代商業社會的批判是有見地的。

假若性別教育只是提倡以上的觀點，我們就不會有那麼大的爭議，然而很可惜，現在台灣的性別教育有不少高度爭議性、沒有充分論證和相當意識形態化的內容。我們在下面拋磚引玉，提出一些批判性問題，希望性別教育的專家提出更多論據指正。就我們粗淺的觀察，現在的情況不太健康，有關性、性別和家庭的教育對孩子的成長和社會的發展有深遠的影響，現在多元性別論還未經過各種專業人士、學者以及社會大眾（特別是家長）深刻的討論，台灣政府就好像想急忙在教育制度中推行，這會否操之過急，及罔顧持分者（如家長、孩子、老師）的權益呢？

對多元性別意識形態的提問

不合理的性別定義

就算是台灣的性別教育教材也承認：「『gender』最常見的用法是指，男女之間依其生理上的區別而產生的文化差異，這種定義的本質是二分法和差異的觀點：男人來自火星，女人來自金星。」(頁 28) 西方的性別研究書籍也說：「這種關係即是我們對性別一詞最常見的定義——兩性的自然差異，也就是男女生理結構的不同。當然，我們仍是屬於有性生殖的物種，並非無性生殖。」(蕾恩·柯娜，頁 30) 蕾恩·柯娜最後反對「將生物的複雜性與適應性壓縮成刻板僵化的二分法，以及認定文化範型只是『表現』身體差異的觀點。」(蕾恩·柯娜，頁 30) 然後這樣定義：「性別是一種社會關係的結構，以生殖場域為中心；……性別就是人類社會處理人類身體及其延續的方式，以及這種『處理』過程對我們個人生活與集體命運所造成的種種後果。」(蕾恩·柯娜，頁 30) 縱使這種觀點有爭議性，但最少沒有把「性傾向」概念放在性別裡。

在加拿大有一個同運組織 Pride Education Network 推動性別教育，編了一個教材叫 *The Gender Spectrum: What Educators Need to Know*，⁴⁷ 裡面第二頁的圖認為人的核心身份由四主要元素組成，分別是性別認同 (Gender Identity)、性別表達 (Gender Expression)、生理性別 (Biological Sex) 和性傾向 (Sexual Orientation)，這裡亦是把性別概念與性傾向分開。後面它更明白地說：“Sexual orientation describes the relationship a person of one gender has with an other-gendered person. Gender describes an individual’s expected role within a community” (p. 6) 性傾向和性別身份是不同的！這樣看來，台灣的多元性別論似乎是台灣獨創的，就算在西方同

⁴⁷ 參 <http://pridenet.ca/wp-content/uploads/the-gender-spectrum.pdf>。

運也不多見類似的理論，例如在香港社會，我們很清楚把「性別」與「性傾向」兩個概念分開，雖然有少數團體也在提倡台灣的多元性別論（如小童群益會的性向無限計劃），但台灣那種使用「性別議題」和「多元性別」的語言，只會令一般香港人大惑不解——這也是我們最初接觸這套語言的感覺。

當然，語言是可以演變的，但在沒有理據的情況下，隨意更改概念的意涵，只會帶來混亂，特別當這些概念牽涉爭議性課題時，概念的混亂也會帶來思想和辯論的扭曲。若把「兩性」與「性傾向」都放進「性別」的概念裡，那「性別平等」就會同時衍生「兩性平等」與「性傾向平等」——但這兩個議題大相逕庭，前者大家都接受，但後者卻有很不同意見，多元性別論的「性別平等」卻使辯論者把兩者混淆在一起。以上已解釋性傾向的內涵本就和性別不同，而且性傾向的概念是更高一層次，你在辨別一個人是否同性戀前，要先知道他和他對象是甚麼性別，若不知某人的性別，根本不能確定他的性傾向。所以，性傾向的概念邏輯上是前設了性別的概念，將不同層次的概念混在一起根本不合邏輯。

台灣這種多元性別的定義甚至超越西方同運，為何要這樣做呢？我們認為是一種政治策略。簡單地說，多元性別運動有**四大要素**：

- 一、兩性平權運動；
- 二、性別光譜論（且在價值上徹底「平等」）；
- 三、性解放運動；
- 四、同志運動。

一般市民大多接受（一），卻並不一定接受（二）至（四）。但使用現時定義，馬上把（一）與（二）到（四）混合在一起、捆綁在一起，這對他們大大有利。例如反對多元性別論者可能是完全接受兩性平權的，但仍會被標籤為不尊重男女平權，和不關心跨性別人士的惡霸！事實上多元性別論的推動者大多是婦女運動、同志運動和性解放學者。早期同運主要提同性戀和雙性戀者的權益，後期提 LGBT，已是與性別解放結盟。如《台北二零零四同志公民運動——認識同志手冊》裡面有〈跨性別篇〉，相信「社會性別……原本是一個需要學習的社會化過程，但是卻被硬生生地建構在以生理性別為主的基礎上。」⁴⁸，也認為「人人都有『跨性別』因子……變性……在整個世界形形色色的社會文化裡，這只不過是多元性別表現中的一種。」⁴⁹

可悲的是不單一般民眾被蒙蔽，連政府也不加批判就把這種爭議性的意識形態變成國策（如性別平等基本法），當然這是因為他們多年建構動聽的論述和親身去遊說政府、滲透政府，更可悲的是這個過程已進行了整整十多年，但社會差不多讓他們勢如破竹，不加反對、不去監

⁴⁸ 《台北二零零四同志公民運動——認識同志手冊》，頁 54。

⁴⁹ 同上，頁 55。

察。(香港政府成立了跨部門小組研究性別認同的問題，當中「性別」的定義最為關鍵，我們絕對反對用多元性別的意識形態去定義。這只會混淆問題，對不同理念的公民不公平，和不符合民主程序。)

誇大了多元性別的「光譜」

有些時性別區分也有灰色地帶，但多元性別論極度誇大了生理性別中間的光譜。多元性別論的提倡者愛援引「許多美洲原住民部落中，有所謂『雙靈人』(two-spirit)的性別分類存在。」(頁105)但當然不少部落中也有獵頭族、巫醫，為何又不引用？他們又說「研究結果發現絕大多數人都平均分配在這中間」(游美惠等，頁105)，但後面資料是：「陰陽人或雙性人。……可能佔美國新生兒的4%。」(頁106)，就算這數字正確，但4%是「絕大多數人」嗎？有「平均分配」嗎？沒有。一個簡單的事實是，絕大多數人清楚知道自己是男或是女，而且他們的生理性別和性別認同也吻合。

Anne Fausto-Sterling 曾估計雙性人(intersex)人口可達至1.7%，⁵⁰ Leonard Sax 指出 Fausto-Sterling 對「雙性人」的定義過寬——她的數字包括克氏症候群(Klinefelter's Syndrome)、透納氏症候群(Turner syndrome)及遲發性腎上腺增長症(Late-onset adrenal hyperplasia)等，而這些都不是「雙性人」一般所指的。如果只計算染色體性別與身體表徵性別不符，或身體表徵不能清楚分辨男女的雙性人，其實只有0.018%，比 Anne 的數字少接近一百倍。⁵¹ 一般而言，單憑男女生理器官，已可正確判斷99.98%男或女的性別，而另外0.02%是有含糊性，卻是一種 Disorder of Sexual Development (DSD)，這是一種遺傳的問題，成因複雜，但不是真正的光譜。⁵²

真實的光譜是指兩端中存在一個不斷有微細區分但連綿不斷的區域，很多概念都有灰色地帶，就算人類(human)與非人類(non-human)之間也有一些難以完全確定的例子，如出生時就沒有腦袋的嬰兒、回復清醒機會很微的植物人等，但我們不會說人類與非人類(如其他動物)構成一個光譜。若灰色地帶就等同光譜，那我們也難以界定人類，法律應賦予「甚麼東西」人權也變成一個難以克服的難題。同樣道理，無論是0.018%、1.7%或4%的性別灰色地帶都不足以構成「兩性光譜論」。如上指出，絕大部分人清楚知道自己是男或是女(生理性別和性別認同)。當然，少數人的權益都應尊重，他/她們的困境應關懷，但以少數人的困境為基礎，去顛覆一些基本、常識的區別，和改造整體社會的文化、教育和法制，卻未必有足夠的理據。

縱使加進性別焦慮症(gender dysphoria)和變性人的族群，以上論據也不會受影響。這些

⁵⁰ Fausto-Sterling, Anne. (2000). *Sexing the body: Gender politics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sexuality*. New York: Basic Books.

⁵¹ Sax, Leonard. (2002). How Common Is Intersex? A Response to Anne Fausto-Sterling. *The Journal of Sex Research* Vol. 39, No. 3, pp. 174-178.

⁵² 更多資料請參本特刊文章〈不能被模糊的性別——從基因說起〉，頁58。

人有多少呢？根據精神科醫生葛蘿絲曼：「在十五歲以上患者中間的普及率，據統計是每十萬人中間有 8.18 名」，另一統計指出「成年男性中有三萬分之一，以及成年女性中的十萬分之一人口，尋求性別重置手術。」(葛蘿絲曼，頁 327，注 69) 這些數字都偏低，也不能構成光譜。

性別建構論忽略了性別有重大的先天因素

葛蘿絲曼的《你們在教我孩子什麼？——從醫學看性教育》很值得一讀，它的第 7 章叫「性別奇境」對這課題很有啟發性。她指出「性別奇境脫離現實，脫離得讓人驚愕。在這裡，是男或女都根據感受隨意認定，不是根據生物學。」(葛蘿絲曼，頁 233) 她提到這等意識形態源自曼尼 (John Money)，他是創造「性別認同」概念的心理學家，認為性別主要是後天建構：「在性別塑造過程中，環境因素的確勝過生物因素」。他為了證明其極端主張利用 David Reimer 作其實驗品，結果摧毀了他 (和他的家人) 一生的幸福。⁵³

當然，某程度的社會建構是存在的，我們也不「認為『男主外、女主內』的家庭分工是唯一理想的模式」，但全盤否定性別有先天因素則違反常識和科學：「今天我們知道 Y 染色體充滿男性特有的 DNA 單位。從受孕的那一刻起，就有獨特的男與女性的設計藍圖湧現。……晚近的研究發現大腦功能受到與性別影響程度驚人」(葛蘿絲曼，頁 241)「支持此項事實的研究非常多，但是對於 SIECUS 和所有其他組織而言，卻當它們不存在。」(頁 243) SIECUS 是美國提倡性解放性教育的組織，我們聽說台灣的「性別團體」也相當抗拒有關性別的科學 (如大腦研究)。⁵⁴

簡介一些研究如下：「日本的研究者檢視了 252 幅幼兒園小朋友的畫……男孩畫會動的物體是女孩的二十倍。女孩畫裡有花朵或蝴蝶的，是男孩的七倍。」(葛蘿絲曼，頁 245) 還有喜愛用的顏色，男的是灰和藍，女的是粉紅和膚色。還有其他研究支持性別並非純粹建構而來的：如有 CAH 的女孩的研究 (頁 245-246)，和「針對年輕的公猴與母猴所作的研究」(葛蘿絲曼，頁 248)，不贅了。

葛蘿絲曼這樣下結論：「性別是文化指定的？我可不這麼想。而且跟得上本世紀神經科學研究的人，也不會這麼想。……二十一世紀的科學指出，典型的男孩或女孩的行為傾向——沒錯，性別刻板印象——是與生俱來的。」(葛蘿絲曼，頁 246-247) 或許她的結論仍可商榷，那台灣需要的是更多討論和研究，並非是以意識形態的名義去忽略、甚或鎮壓有關性別的科學研究。

⁵³ 參科拉品托的《性別天生——一個性別實驗犧牲者的真實遭遇》，還有其他類似案例顯示「性別天生」。(頁 310-311)

⁵⁴ 本特刊有另一篇文章更詳細介紹性別的生理基礎的研究：〈男女腦不同——從腦神經科學看兩性，兼駁多元性別論〉，頁 52。

由多元事物到價值平等是錯謬推論

存在就代表合理？這是一種扭曲的黑格爾哲學，和邏輯上的謬誤（fallacy）。多元性別論者指出跨性別等「差異」，然後就假設所有現象都沒有問題，但真的可以這樣推論嗎？葛蘿絲曼就提問：「那麼其他自我認同『偏差』的個案又如何？」例如「『身體完整性認知失調』…… [的] 受害者有『一種無法抗拒的慾望，想要切除某個或更多的肢體，或是搞成半身癱瘓……只有在更多自殘己身，或由地下密醫動刀切除之後——他們才感到完整。」（葛蘿絲曼，頁 249-250）例如美國猶他州女子懷特（Chloe Jennings-White）就患上罕見的「身體完整認同障礙症」（Body Integrity Identity Disorder, BIID），她四肢健全，卻渴望坐輪椅，不惜試圖找醫生動手術令她下半身癱瘓。她有這種古怪念頭，只因無法接受自己肢體健全。她 9 歲時不惜騎單車從 1.2 米高台掉下，希望以自殘方式令雙腳癱瘓，但未成功。自此她在獨處時扮作傷殘人士，甚至玩高危運動或爬樹企圖令自己半癱。2010 年她甚至找醫生切除坐骨神經和股骨神經，但因無法支付 1.6 萬鎊（18.8 萬港元）手術費作罷。⁵⁵ Jewel Shuping 是另一個案例，她是住在美國 North Carolina 的 30 歲婦人，她曾嘗試把通渠劑倒進自己眼裡，把自己弄瞎，卻感到非常快樂！因為她強力感到生下來就應該是盲的，這是她內心的聲音。⁵⁶

難道我們就鼓勵她們實現自己的欲望，去切除手腳或自殘？傷殘後又是誰去承擔照顧的責任？家人、政府？我們相信大部分人雖然有憐憫之心，也不會同意這樣做，更遑論把這種「自殘傾向」正常化、美化！哪個家長會同意在國小和國中推動身體教育時，要教導孩子身體身份（body identity）是多元的，叫他們自己選擇怎樣才是正常的：「有眼、耳、口、鼻、有雙手雙腳」，還是「有眼、耳、口、鼻，但沒有雙手雙腳」，「沒有眼、耳、口、鼻，但有雙手雙腳」，「有口、鼻、雙手，但沒有眼、耳和雙腳」……嘿，還有很多「多元」組合呢！所以又可建構一種「多元身體光譜論」？⁵⁷

有些人很抗拒「正常」與「不正常」的分野，並指出人數少不就代表不正常，難道愛因斯坦也是不正常嗎？好問題，但其實在生物學裡面，正常與不正常的區分不在多寡，而是在於設計與功能，假如有一天有突變，九成人都是盲了，不代表餘下一成有功能的眼就不正常，或分不清那些是正常。性的設計本就是二元，性別專家蕾恩·柯娜不也承認「我們仍是屬於有性生殖的物種，並非無性生殖」嗎？這只是難以否認的常識：人類的生存是倚賴兩性配合的有性繁殖，所以男女之別本來就是人類的基本的設計，也是正常的。雖然在某些個體中有時會發生功能失調，但若不能發揮人類基本設計所指向的目標，為何不可指出是不正常呢？當然，這並不代表當事人就缺乏尊嚴。

⁵⁵ 〈健全婦坐輪椅 自殘望癱瘓〉，《蘋果日報》，2013 年 7 月 18 日，頁 A29。取自：<http://hk.apple.nextmedia.com/international/art/20130718/18338410>。

⁵⁶ Licea, Melkorka. (2015, October 1). I poured drain cleaner in my eyes to blind myself. *New York Post*. Retrieved from <http://nypost.com/2015/10/01/i-blinded-myself-on-purpose-and-have-never-been-happier/>.

⁵⁷ 事實上真的有人在推動類似意識形態，但還未普及。

從性別教育的角度看，「男孩如果持續且強烈地感到自己是女孩，就像某個有兩條健康的腿卻感覺抑鬱的人一樣，是一種病。目標應該是幫他解除痛苦。把跨性 / 變性主義常態化……「性別認同失調」……這是基於一種意識型態，希望模糊兩性之間的區別。」(葛蘿絲曼，頁250) 但「即使是跨性 / 變性主義的觀念，也依然是由兩性的預設所構成的。」(葛蘿絲曼，頁251) 跨性別運動對這種觀點是模稜兩可的，一方面會說這都是偏見，但另一方面卻仍然接受性別焦慮症的分類，因為這樣才可拿到醫療福利。政府有責任照顧病人，卻不會承擔市民整容手術的費用。

我們不用在這裡下結論，主要是指出性別教育「把跨性 / 變性主義常態化」並非沒有爭議性，也不應去灌輸給孩子。事實上，變性人的性別認同與生理性別的衝突產生巨大痛苦，這不能單純歸咎於社會歧視，而且縱使完成變性手術者（過程非常痛苦且帶來身體的傷殘），其實是否真的能改了性別，也仍有疑問。例如男變女的變性人並不能擁有女性身體的基本週期，所以只能每月假扮一次有月經，這是「真女人」嗎？⁵⁸ 現在台灣的性別教育基本上對這些疑問隻字不提，過度美化跨性別現象，是有危險的（參下面討論）。

多元的價值判斷 versus 一元的多元性別意識形態

上面已指出多元性別意識形態的一個謬誤，就是由「多元事物的存在」推論到「所有事物在價值上都是平等的」，這種推論是不成立的，又或許提倡者沒有去作出正式的推論，卻在說完前者後馬上跳到後者的結論。這種思想面對很多不同的事物，很草率地跳躍到「一樣的價值」的結論，其實是一種一元論，或價值劃平主義。因此，有時提倡多元性別者只是偽平等，因為他們本來說所有情慾方式都是平等的，但假若你選擇禁慾、婚後才有性行為或堅守一夫一妻，他們又會說你落伍、無知、情慾非常貧乏（所以極須他們啟蒙）云云，所以真正「平等」的主要是那些偏離傳統和正常的情慾方式。

多元性別論在倫理學上是貧乏的，因為他們忽略了道德和價值判斷也有一個多元光譜，也有很多個層次（x 代表某種行為或生活方式）：

- a) x 是絕對禁止的
- b) x 是原則上禁止的，但在少數情況下有例外
- c) x 是原則上不應鼓勵的，雖然它的惡果不一定即時發生
- d) x 是中性的，做與不做都要看情況和個人喜好
- e) x 是應鼓勵的
- f) x 是我們的責任
- g) x 是超過責任的美善

⁵⁸ 我在我的書有探討變性的問題：參關啟文，《同性與變性——評價同性戀運動和變性人婚姻》，第9章。另參我網誌上的一些文章：<http://kwankaiman.blogspot.hk/search/label/變性人>。

正常與變態也有一個光譜：

- a) 完全正常：用腳走路；用鼻（有時用口配合）吸氣；用口吃飯；一夫一妻。
- b) 中性：喜歡黑色和白色衣服，用左手或右手寫字.....
- c) 有點不正常：本來雙腳正常，但偏偏喜歡用頭走路（倒立）；喜歡用鼻吸水或吃飯；本是男兒身，卻對自己身體感到不舒服（未去到憎惡）。但這裡的不正常也不一定是道德問題，但屬於未必值得鼓勵的事情，因為在生命裡產生功能不協調。另外有些人是受到後天影響才發生，我們是要多寬容和幫助。
- d) 不正常：身體完整性認知失調；各種嚴重的精神病；嚴重的性別焦慮症，以致憎恨自己的身體。這些情況往往是悲劇，「不正常」的判斷不是要用來譴責那些受苦的人的，我們要盡量提供幫助，寬容忍耐，但這不代表一定要否定一些價值判斷。很簡單問一個問題：假若有一種藥，吃了後就會有嚴重的性別焦慮症，你要不要給孩子吃，或主動問他們要不要吃？
- e) 變態：姦屍；吃大便才感到性興奮.....

讀者未必全然同意以上例子，但關鍵是我們是難以逃避對事物作出價值判斷的，不能單單因為有多元現象就不用思考。

硬把多元性別意識形態加於學生的危機

葛蘿絲曼指出扭曲事實、誤導學生只會製造不必要的性別混亂或焦慮，她提到一些西方學者（柯琳娜）也認為「性別跟二元一點也不相近，而像大多數事物一樣，是一個寬闊、多元的光譜，一場真正多采多姿的性別狂歡派對。」（葛蘿絲曼，頁 251-2）這些「『專家』想讓青少年覺得這一些沒什麼好大驚小怪的：反而是爭取自由和基本人權的奮鬥。那是讓自己當家作主，掙脫專橫以及沒必要的限制。」（葛蘿絲曼，頁 253）「孩童受到這樣的教導：作決定的是你自己的權利。歡慶你的自我本質。」（葛蘿絲曼，頁 263）這些主張和台灣的性別教育如出一轍。

然而這是一種極端的個人主義，例如孩童要變性，是否要考慮父母的權利呢？中國人相信身體髮膚受諸父母，不可毀傷。這觀點起碼應是考慮因素之一吧？再者，「多采多姿的性別狂歡派對」等浪漫主義只會鼓勵魯莽的個人決定，和衝擊社會秩序（考慮上面提到佩里的案例）。葛蘿絲曼的經驗告訴她：「在真實生活裡，後果難以避免。.....根據在校內諮詢工作的經驗，我知道一些像路克這樣的學生，在學校內或他處接受了變動的雙性觀念以後，接受了危險的荷爾蒙療法以及無法回復的手術。」（葛蘿絲曼，頁 254）路克後來卻有些後悔了！近年變性人運動更提倡不設年齡限制，盡量向孩童灌輸性別是可以隨意選擇，甚或流動不息的概念。然而這會否使原本沒有性別認同問題的青少年也產生性別疑惑和混亂，為他們製造不必要的痛苦？甚或催促他們過於倉猝走上變性的路途，以致蒙受不必要但恨錯難返的傷害？

事實上有不少案例：例如澳洲人 Alan Finch，他 19 歲時想變成女人，醫生和母親都支持，他過了九年女性的生活，甚至與一男士結婚。但後來他開始與一女士發展關係。30 歲時他回歸男性身份（但當然身體已傷殘），發現早年的性別認同障礙（GID）診斷根本錯了，他需要的是心理輔導而不是變性手術。他發現問題根源是他缺乏正面的男性角色典範，於是以女性身份作逃避。但他當年有掙扎時，他身邊人並不深究原因，就告訴他變性就是解決方案。他現在只感到憤怒，一方面「他當年這麼容易就相信成為女人是解決他身份危機的方法」，他為此惱恨自己。另一方面如其他後悔者一樣，他「感到被別人的謊言欺騙」，Alan 說：「由頭頂到腳趾，我身上每一處都是假的。」⁵⁹

多元性別論認為跨性別人士若遇到任何問題，都「是這個世界的錯」，所以認為「要求大家都改變來配合她，當然不算太過分。」葛蘿絲曼則相信「這根本是顛倒是非。……六十歲的凱特 [一個多元性別論者] ……著手締造為她 [一名十三歲女孩] 『量身訂做』的世界，一個拒絕生理事實的世界。這是背離現實。而教育當局……卻把這求助的十三歲女孩指派到凱特那裡去……我的憤怒是針對獨裁的性教育，因為他們根據凱特荒謬、降格的哲學來教導天真、脆弱的孩童。」（葛蘿絲曼，頁 262）這種「獨裁的性教育」不單危害孩子的幸福，也會違反家長的權利，我們希望台灣的性別教育不要變成這種「獨裁的性教育」！

製造逆向歧視

多元性別論者往往認為「認定每個人非男即女，就構成跨性 / 變性恐懼症（transphobia）。」（葛蘿絲曼，頁 260）不贊成同性戀就是恐同症！這些是反過來把不認同他們意識形態的人污名化，為打壓他們預先鋪路。當政府進一步制訂性傾向與性別認同的歧視法，就更會在各層面打壓不認同他們意識形態的人。美國的侯斯頓市（Houston）就是一個好例子，其女同性戀市長強行推動一條性傾向與性別認同的歧視法，市民反對時，她卻用法律的壓力侵害反對領袖的言論自由，到後來要法庭介入，她才無奈讓市民公投，最後在 2015 年 11 月 3 日，大多數市民推翻了這法例。⁶⁰ 但這市長的狂傲實在叫人吃驚。還有許多逆向歧視的例子，不能盡錄。⁶¹

以多元性別意識形態為掩飾 最後還是推動性解放

我以《青春水漾》這影片為例子，已充分說明這點。⁶² 葛蘿絲曼也舉出提倡變性手術的曼尼（John Money）為例子：「這群導師緊緊依附曼尼的理由，…… [就是] 喜歡曼尼的思想——社會過度限制對我們的『性表達』自由。」（葛蘿絲曼，頁 265）曼尼這類思想也與性解放相關：

⁵⁹ 參關啟文，《同性與變性——評價同性戀運動和變性人婚姻》，第 9 章。

⁶⁰ Johnson, Ben. (2015, November 4). Houston voters repeal transgender bathroom bill in a landslide. *LifeSiteNews.com*. Retrieved from <https://www.lifesitenews.com/news/houston-voters-repeal-transgender-bathroom-bill-in-a-landslide>.

⁶¹ 請參「性文化資料庫」：<https://hkscsblog.wordpress.com/category/逆向歧視>。

⁶² 關啟文，〈掛「性平教育」的頭，賣「性解放」的肉——從《青春水漾》到春心盪漾〉，「關懷·啟示·文化」——關啟文個人網頁，2015 年 11 月 2 日。取自：<http://kwankaiman.blogspot.hk/2015/11/TWSE1.html>。

他「相信成人與孩童之間的性可以帶來益處。他擁護成人與兒童之間的愛情，甚至是近親亂倫。」（葛蘿絲曼，頁 235）當曼尼「治療」David Reimer（後來改名為布蘭達 [Brenda]）時，是這樣勸導他的父母朗恩和真娜的：「曼尼告訴他們要加強布蘭達對男女性器官差異的觀念，並教朗恩和真娜給布蘭達看他們的裸體。……父母親展示性器官，有助於小孩異性觀念的發展，他甚至建議父母親在小孩面前從事性行為。」（科拉品托，頁 119）這是藉醫學治療之名，推動性解放！

台灣的性別教育教條地反對「女生宿舍的門禁」（游美惠等，頁 78），他們指出男生宿舍沒有此限制，所以是「雙重標準」（頁 83）。「安全的考量重於行動的自由」是一貫理由，我認為仍然成立，性侵害的受害者大部分是女性，是難以否認的事實，這也反映男女生理結構的不同，前面他們不是說過考慮平等時，也要考慮男女生理結構的不同嗎？所以其實是他們雙重標準。他們提出「應該積極進行的是安全教育，使每個學生都能注意到自己和別人的身體自主權，在面對危險時具有應變與保護自己的能力」（頁 83），但教育與門禁根本沒有矛盾。

說到底，他們反對的根本理由還是要提倡女生的性解放，他們反對「提倡婚前的守貞與禁慾」（頁 85），認為「與異性伴侶進行性行為，也是女生探索並體驗情慾的方式。……有些住宿女生會直接夜宿男生宿舍，或者乾脆外宿。」（頁 86）他們同時鼓勵女生「觀看 A 片或 A 漫」（頁 85）。事實上，台灣的一些性解放學者全無底線，如一本討論性 / 別政治的書就提倡亂倫：何春蕤在〈編者序〉說：「曾焯文……揭露文化中對家人戀的深刻偏見，因而……為近親戀（亂倫）非刑事化奠立基礎。」（曾焯文，頁 ii）曾焯文說，「本文將首先重新命名或定義『亂倫』……目的是探究近親戀（亂倫）非刑事化的可能，以及發揚近親戀（亂倫）文學……由於亂倫二字帶有強烈貶義，不夠客觀和中立，筆者決定把亂倫重新命名為『血親戀』和『近親戀』。」（曾焯文，頁 99）文章結束時引用了周顯的一段話：「亂倫也是兩個成年人之間的事，亦不妨礙社會大眾，為什麼我們贊成同性戀而反對亂倫？答案是……不講科學，不講邏輯的社會規範。」（曾焯文，頁 109）

性別平等教育的動機本來是好的，但若成為以上性解放灌輸的掩護，則大大扭曲了原意！

多元家庭的迷思

多元性別論者把有爭議性和無爭議性的家庭形式混雜在同一個概念中，只是一種混亂思想的策略。其實相信一夫一妻者並不強逼任何人結婚，也容許離婚，所以大多接受「單親、繼親、隔代教養、跨國婚姻、單身」等「多元家庭」，他們不一定鼓勵同居，但這在制度中也是容許的，因為婚姻制度是嘉許性，而不是強制性的。因此，同居的「同志家庭」也與一夫一妻制沒有矛盾（社會寬容而不制度上嘉許）；但正式制度化的「同志家庭」則是另一個問題——它是一個重大的婚姻制度變革，不可與前幾種相提並論。把所有東西都稱為「多元家庭」，又是混淆

視聽！我們需要的是對同性「婚姻」更全面的探討。⁶³

他們另一個論點是，所有家庭結構都沒有分別，但證據何在呢？相反，當代的社會科學研究大多印證一個中國人社會廣為接受的民間智慧：孩子仍是由保持結婚狀態的親生父母撫養成人，是對孩子最好的。⁶⁴ 以離婚和單親家庭為例，很多研究指出，離婚的壞影響是嚴重和持久的。如 Judith S. Wallerstein 自 1970 年代早期開始做縱向研究達 15 年之久，她指出以前我們往往假設夫妻的衝突和不和諧會比離婚使兒女更痛苦，所以離婚很多時是不得已的惡，但這假設與她的研究結果不符：

- 離婚後只有 10% 的子女感到更好。
- 五年後，超過三分之一有憂鬱症 (clinical depression)。
- 十年後，很大比率在學業上不成功。
- 十五年後，很大比率仍然缺乏安全感，難以維持穩定的人際關係。

Paul R. Amato 和 Alan Booth 的研究也印證以上的結果，他們也是作縱向研究，用四方面的指標 (心理健康、自我形象、社化過程和教育成就) 衡量離婚的影響。他們研究了全國數目相當大的樣本，發現只有 25-33% 的離婚令子女更好。按他們的分析，因為過高的個人期望使人們對本來不太壞的婚姻不滿意，所以只有少量衝突的婚姻也經常以離婚告終。他們的結論是：既然是父母把兒女帶進世界，那要求他們為了子女的幸福忍受一個不十全十美的婚姻，並非過分的要求。

離婚和其他文化因素塑造很多單親家庭，很多時是有母親、沒有父親的家庭。在 2000 年，美國的孩童有 40% 是婚外生的，大約其中四分之一是由於女性故意選擇作單親。近 30% 孩童活在單親家庭裡，他們差不多有一半在窮困和乏人照顧的環境下長大，他們社化程度和紀律性會較低，也會經常想究竟父親去了那裡。他們比較容易被學校留堂、離家出走、患憂鬱症和自殺。其實離婚為孩子帶來的損失是不難明白的，不是同住的父親難以在經濟上和感情上照顧孩子，在養育孩子的過程，有兩雙手總比一雙手好，只要想想父母日常承受的壓力就不難明白：換尿片、孩子發脾氣、孩子生病、去買奶粉..... 當男孩缺乏有責任的男性的榜樣，和女孩缺乏了一個有委身與關愛的男性形象時 (這可能影響她將來的擇偶)，母親就要獨個兒承受身體和情緒的壓力。

自 1994 年，40% 孩童沒有和父親同住，其實核心家庭的核已破裂了！青少年暴力相信也和此有關，因為失去父親的孩子缺乏自制力，和心存怨憤。例如在美國的青少年謀殺犯中，70%

⁶³ 我在網上有一篇五萬字文章〈同性婚姻是人權嗎？〉討論這課題，最近也在一台灣期刊作進一步探討：關啟文，〈「婚姻平權」的反思〉，《應用倫理評論》第 58 期 (2015 年 4 月)，頁 1-43，參：

http://kwankaiman.blogspot.hk/2015/06/blog-post_30.html。

⁶⁴ 請參 William Bennett、Don Browning、Stephen Post 和 Linda Waite 的書，裡面有很多資料。

來自沒有父親的家庭。在美國的長期囚犯中，也是 70% 來自沒有父親的家庭。(Bennett, p. 83) 我們不應讓監獄取代父親的角色吧？消失的爸爸正正是當代社會不少問題的根源，我們固然同情、支援單親家庭，卻不能不正視問題，以減少對孩子的傷害。這邊廂社會問題正在加劇，那邊廂我們卻在學校教導孩子怎麼樣的¹家庭結構都不重要？這樣不是火上加油嗎？

有些人會指出離婚後再婚也相當普遍，所以不用過分憂慮離婚的影響。然而不少研究指出，子女在有後父母的家庭（stepfamilies）中的適應甚為困難和複雜。如 Martin Daly 和 Margo Wilson 分析了大量數據，得出這樣的結論：

- 後父母對子女的關懷，比親生父母的低很多。
- 在繼親家庭（stepfamilies）裡，致命的虐兒機會率大一百倍，不致命的虐兒機會率大四十倍。(仙履奇緣 [Cinderella] 和香港的粵語長片等故事原來也有事實根據的！)

Sara McLanahan 和 Gary Sandeur 的研究指出，被後父母養育的子女，比完整家庭的子女

- 有行為與情緒問題的機會大 2-3 倍
- 有成長與學習問題的機會大 2 倍
- 更大機會不能高中畢業
- 更大機會成為單身青少年媽媽
- 更難維持穩定的工作
- 他們的行為問題與單親家庭的子女差不多 (Bennett, pp. 89-90)
- 他們的行為問題與喪父的孩子比較卻嚴重多 (Bennett, p. 90)

最後，離婚不單對兒女有壞影響，對成人也很不利，離婚始終是高壓事件。如離婚者（特別是男人）比常人更易得精神病，婚姻破裂也使死亡率提高。Judith S. Wallerstein 和 Joan Berlin Kelley 開始研究時，預期成人在離婚後一年便會康復，但她們發覺有些人在十五年後仍很受影響。另外，根據 National Institute of Mental Health，離婚與身體和精神疾病有最大相關性：

- 離婚男士的死亡率（包括自殺率）高多了
- 離婚女士的自殺率高不少
- 離婚女士有意外和嚴重或長期疾病的比率較高
- 分開或離婚的男或女酗酒的機會率高 4.5 倍
- 由此可見，就算從解決成年人的問題的角度看，離婚也絕不是萬應靈丹。

以上的數據當然不是全部資料，也有很多討論空間，但性別教育卻草率地從自己的意識形態演繹出一個沒有經驗數據支持的立場，並要強加於學童。這樣真的沒有問題嗎？

多元性別意識形態的錯謬：總結

要再次強調，我們大可鼓勵孩子由保持結婚狀態的親生父母撫養成人，但也要明白有很多變數是不能控制的，對不符這模式的人我們的態度並非譴責或污名化，而是接納、關愛和支援。面對複雜的社會，恩典與真理的結合是非常重要的，特別在個人層面恩典是首要的。但在關注社會公益的大前提下，特別是孩子的成長和福祉攸關時，我們實在難以接受以性別教育和反歧視為借口，去把多元性別論（和連帶的社會運動）制度化、常規化，並強行灌輸給孩子（特別在違反父母基本價值和信念時）。寬容是可以教導的，但孩子需要的不是性別混亂，而是性別自信（參 Melvin Wo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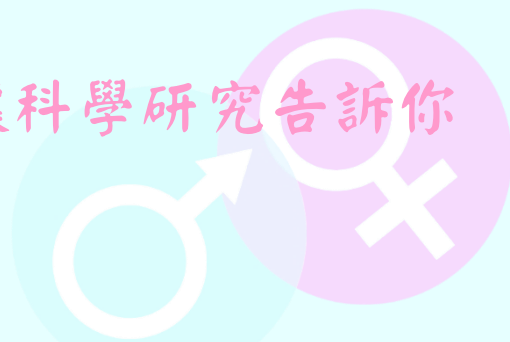
參考資料

- 《台北二零零四同志公民運動——認識同志手冊》，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2004。（由台北市政府民政局印製）
- 約翰·科拉品托，《性別天生——一個性別實驗犧牲者的真實遭遇》，台北：經典傳訊文化，2002。
- 游美惠、楊幸真、楊巧玲主編，《性別教育》，台北：華都文化，2010。
- 曾焯文，〈近親戀文學史初稿〉，載何春蕤編，《性 / 別政治與主體形構》，台北：麥田出版，2000，頁 99-110。
- 葛蘿絲曼，《你們在教我孩子什麼？——從醫學看性教育》，新北市：校園書房，2012 年 3 月。[第 7 章：性別奇境]
- 蕾恩·柯娜 (Raewyn Connell)，《性別的世界觀》，台北：書林，2011。
- 關啟文，《同性與變性——評價同性戀運動和變性人婚姻》，香港：宣道，2015 年 6 月。
- Amato, P. & A. Booth. 1997. *A Generation at Risk: Growing Up in an Era of Family Upheaval*.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Bennett, William. 2001. *The Broken Hearth: Reversing the Moral Collapse of the American Family*. New York: Doubleday.
- Browning, Don S. 2003. *Marriage & Modernization: How Globalization Threatens Marriage & What to Do about It*. Grand Rapids, Michigan: Eerdmans.
- Daly, Martin & Margo Wilson. 1988. *Homicide*. New York: Aldine de Gruyter.
- Ivits, Shantel, Faune Johnson, Noble Kelly & Steve LeBel, eds. 2011. *The Gender Spectrum: What Educators Need to Know*. Pride Education Network.
- Post, Stephen G. 2000. *More Lasting Unions: Christianity, the Family, & Society*. Grand Rapids, Michigan: Eerdmans.
- Waite, Linda & Maggie Gallagher. 2000. *The Case for Marriage*. New York: Doubleday.
- Wong, Melvin W. 2008. *Raising Gender-Confident Kids*. Singapore: ARMOUR

「性探索」是正面性教育？——讓科學研究告訴你

鄭安然

香港性文化學會項目幹事



《青春水漾導讀手冊》中有多篇文章由導演傅天余及台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的監事及理事撰寫，可以看到《青春水漾》背後製作團隊對性的看法，文章中他們提及最多的詞語是「身體」及「慾望」，而且很多時是放在一起的，例如導演傅天余說：「身體的慾望有如游泳池」（《導讀》，頁5），這看法跟性解放意識形態同出一源，認為只要帶來身體慾望的滿足，姑勿論對象是甚麼性別、年齡、生物甚至是死物，⁶⁵ 甚麼性行為也沒有任何問題，如此一來性只是純動物的個人滿足。這除了衝擊性道德、貶低了人同時具有良知、人格、心靈、情緒等整體外，也違反最新的科學及醫學知識。因為若單從科學家發現「身體」的生理構造而言，性不只是動物性的個人滿足，而且也是跟另一個人的長久身心結連，過早或跟非承諾關係的人發生性行為會造成巨大的身心傷害。然而，台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監事蕭昭君形容《青春水漾》是「正向的、積極的、建設性的」性教育，而香港教育學院助理教授郭勤也呼應這看法，認為年輕人「婚前的性體驗」和「互相探索」會帶來「正能量」。⁶⁶

本文旨在列舉科學最新發現的事實及研究，從而讓教育工作者更懂得性教育應如何教，讓每個學生都透過科學知識，充分知道有關性行為及性健康的資訊，我們認為一套好的性教育應建基於科學事實，而非政治的意識形態。

性慾必然帶來幸福？科學家：不！

首先要澄清一個迷思，這也是性解放人士常掛在口邊：「性慾是每個人與生俱來的自然慾望，因此性慾是美好的，是每個人都要滿足的性需要，於是性不應有任何道德規範，只要這樣人才能自由享受幸福（或性福）。」然而，這想法是問題重重的，一種慾望是「自然」不保證它必然是「美好」及帶來「幸福」，自然慾望本身是價值中立的，取決於我們如何運用它。例如食慾是我們自然及必須的慾望，運用合宜可以使我們繼續生存，但若果錯誤使用，例如三餐不定時或進食過量，便會增加肥胖、腸胃問題、心血管病及糖尿病等風險，而健康問題可以影響一個人的一生。同樣，性也可以被誤解及誤用，為個人帶來影響深遠的破壞。以下我們會從科學角度理解性的恰當功用及在甚麼情況下會被誤用，反思性的真正意義。

A) 身體傷害

如上所言，性解放以身體慾望的滿足為重要「使命」，所有性道德都是有待打破的「洪水

⁶⁵ 導讀手冊中給未成年學生的問題中也提及「人獸交」及不同的自慰工具。

⁶⁶ 郭勤，〈第一次性體驗〉，《明報》，2015年10月20日，頁D02。

猛獸」，於是鼓勵年青人進行各類性探索及性實驗，無論多早發生性行為、有多少名性伴侶、是否進行同性性行為等都沒有問題，最重要是透過不斷探索而獲得性的快感，但這些興奮都是轉眼即逝。很多統計告訴我們，他們大部份在身心都有長遠及沉重的負擔，最後其實更「不爽」甚至痛苦，可惜性解放人士及他們的性教育教材對這些內容三緘其口，下面就讓數字親自說話。

進行高危「性探索」增愛滋感染風險

台灣年輕人發生婚前性行為的人數一直攀升，而首次發生性行為的年齡也不斷下降。⁶⁷ 同時，台灣愛滋感染者新增人數在過去 5 年也不斷上升，亦有年輕化現象，⁶⁸ 當中透過男男性行為而感染的人數超過七成，而且比例不斷提高，比同期的總感染人數增長率更高。⁶⁹ 按照美國疾病控制中心 (CDC) 2010 年 3 月的資料，進行男男性行為患愛滋病的比率較其他男性高 44 倍。這是因為肛交的磨擦易使直腸有損傷，讓病毒或大腸內的細菌直接入血，而直腸蘊含大量 M 細胞，都是 HIV 病毒喜愛攻擊的目標，這些問題不是避孕套可以解決的。世界衛生組織也形容愛滋感染在男男性行為的群體是「爆發性流行病」⁷⁰，因此男同性性行為是高危性行為，當年輕人不斷性探索，嘗試高危性行為，將面對愛滋感染的巨大風險，負責任的性教育老師不應淡化，甚至不提及這些後果。

過早進行「性探索」令少女易染性病

在美國，一份針對一萬名年輕女生的調查，發現她們發生初次性行為的平均年齡是 15 歲，而且所有 15-19 歲的少女超過五分之一在過去一年當中有兩個以上的性伴侶。⁷¹ 在性解放推動者眼中，她們只是像《青春水漾》的女主角一樣，自然探索自己的性慾，沒甚麼大不了，但負面後果卻是年青人自己承擔。每年初診斷的性病患者中，15-24 歲的年齡層佔美國性病總人數一半，⁷² 而在性活躍的年青人中，在 25 歲前每兩個便有一個患性病，⁷³ 而且感染衣原體 (Chlamydia) 及淋病 (Gonorrhea) 的患者絕大多數集中在 15-24 歲的少女身上。⁷⁴ 此外，過

⁶⁷ 〈初嚐禁果！青少年首次性行為平均 16 歲〉，《NOW 健康》，2011 年 5 月 10 日，參 <http://healthmedia.nownews.com/contents.aspx?cid=5,68&id=13397>。

⁶⁸ 〈愛愛不帶套 AIDS 年輕化 全台逾 3 萬人染愛滋〉，《ETtoday 新聞雲》，2015 年 7 月 13 日，參 <http://www.ettoday.net/news/20150713/534403.htm>。

⁶⁹ 根據台灣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2014 年 9 月的統計，因男同性性行為而感染的人數從 2011 年到 2014 年增長 74.73%，超過同期的總感染人數增長率為 33.3%。

⁷⁰ “WHO Says All Men Who Have Sex With Men Should Take Antiretroviral Drugs”, *Time*, 11 July 2014 <http://time.com/2975573/who-hiv-aids-gay-men-homosexual-epidemic-rise>.

⁷¹ 參 Miriam Grossman, *You're Teaching My Child What? A Physician Exposes the Lies of Sex Education & How They Harm Your Child* (Washington, DC: Regnery, 2009)。這本書有不少美國青少年感染性病的數字。

⁷² 黃璇寧，〈缺了一角的性教育〉，《親子天下雜誌》51 期，2013 年 11 月，參 <http://goo.gl/sY5Kmo>。

⁷³ “States of the Nation 2005: Challengers Facing STD Prevention in Youth,” American Social Health Association.

⁷⁴ 有關感染淋病的統計數字，可參網頁內的圖表：<http://www.cdc.gov/std/gonorrhea/stats.htm>；有關感染衣原體的統計數字，可參網頁內的圖表：<http://www.cdc.gov/std/chlamydia/stats.htm>（感染披衣菌有機會導致慢性骨盆炎、子宮外孕、流產及不孕。）

早發生性行為的女孩也更易感染人類乳突病毒 (HPV) 而導致子宮頸癌。其實女孩愈早發生性行為愈易感染性病的關連數據已存在多年，但性解放推動者卻強辯相關性不等於因果關係。⁷⁵ 然而，後期的科學發現證明的確有因果關係，因為在青春期階段 (二十歲以下)，少女的子宮頸有一個 transformation zone (T 區)，這區域只有一層細胞，因此特別容易受各種細菌及病毒穿透攻擊，而且若 T 區細胞曾被 HPV 感染，即使最後沒有發展成癌症，但也會破壞子宮頸內免疫細胞 (Langerhans cells) 的機能，削弱其保護機制，更易受細菌或病毒感染。只有在年紀增長時 T 區才會縮小，降低細菌或病毒感染的風險。⁷⁶ 因此，少女的子宮頸不只是脆弱易受感染的區域較大，其抵抗外來感染的免疫能力也比較薄弱。而任何性探索都要冒著感染二十多種不同細菌、病毒、寄生蟲及黴菌的危險，受害最深的是女孩子。可是，性解放為中心的性教育卻隱藏以上事實，鼓勵未成年學生進行性探索，只會把他們暴露在巨大的風險下。而且這些影響不止是生理上傷害，性病患者更加有心理情緒上的重創，因此身心的傷害可以是一生之久。

青少年性探索可能導致未婚懷孕

根據台灣內政部的統計資料，每 100 名嬰兒當中，就有 5 個是未成年少女所生，未婚懷孕比例是亞洲第一，墮胎的人數也逐年增加。⁷⁷ 未婚懷孕對年輕的母親、父親及肚裡的嬰孩都做成一生的影響，而影響最大的必然是女性。根據美國調查，未婚媽媽很大機會放棄學業然後接受社會福利，同時有生理及心理的健康問題。此外，80% 的未婚爸爸不會跟年輕媽媽結婚，即使最後結婚也很大機會離婚。⁷⁸ 當少女選擇墮胎，也會對女性身體造成傷害，根據香港婦科醫生張啟斌醫生所說：「墮胎有十分一機會導致子宮受損，隨後再墮胎導致受損機會會按年大增，影響日後生育。」⁷⁹

縱然性解放運動人士會把上升中的未婚懷孕及墮胎數字解釋為「安全性行為」意識不足，然而台灣美國等地方已多年來宣傳「安全性行為」及避孕方法，但青少年的未婚懷孕數字仍然有增無減。美國的調查發現有兩成 18 歲以下青少年使用避孕套及避孕丸後分別在一年及 6 個月內懷孕。⁸⁰ 我們需要檢討「只」強調避孕的性教育是否足夠，抑或配合延遲性行為 (起碼高

⁷⁵ 鄭丞傑醫師曾這樣批評何春蕙：「至於子宮頸癌...全世界的醫學研究都指出，其成因和太早開始性行為，以及多重性伴侶有重大關係。...何春蕙不信這一套，她鼓勵少年男女早早開始上床交媾，並且多多益善，愈多愈爽。」(鄭丞傑，〈好坑鬥相報——抑是詛咒乎別人死？〉，載何春蕙主編，《呼喚台灣新女性——《豪爽女人》誰不爽？》，台北：元尊文化，1997，頁 161。) 何春蕙回應：「有關只是相關係數的表現，並無『因果關係』的暗示...性與疾病之間的因果關聯尚有待證明」(〈親愛的，你把情慾變成消毒水了！〉，載《呼喚台灣新女性》，頁 190。)

⁷⁶ 此外，過早進行多次性行為也會促使少女的 T 區加快成長，但這不是好消息，進行過量複製的 T 區細胞更容易受 HPV 攻擊。詳細資料可參考 Miriam Grossman, *You're Teaching My Child What? A Physician Exposes the Lies of Sex Education & How They Harm Your Child* (Washington, DC: Regnery, 2009), 120-121.

⁷⁷ 〈墮胎逐年增加 勵馨：台灣青少年未婚懷孕比例亞洲之冠〉，《NOWnews》，2014 年 2 月 20 日，參 <https://goo.gl/FOvoxE>。

⁷⁸ 參 Joe S. McIlhane Jr., Freda McKissic Bush, *Hooked: New Science on How Casual Sex is Affecting Our Children* (Chicago, Northfield Publishing), 82.

⁷⁹ 〈女大學生連續三年墮胎〉，《星島日報》，2013 年 12 月 2 日，參 <https://goo.gl/UKI83W>。

⁸⁰ 參 Joe S. McIlhane Jr., Freda McKissic Bush, *Hooked: New Science on How Casual Sex is Affecting Our Children* (Chicago, Northfield Publishing), pp.83-84.

中後)或婚前守貞的教育會更加理想?實際上已經有研究證實貞潔教育的正面效果,詳情可參本特刊的文章〈香港性教育前瞻〉(頁67)。

B) 心理傷害

我們不只是一堆細胞組成的東西或每天只追求食慾及性慾滿足的機器,我們作為「人」是有理智、情感、關係等眾多元素組成的整體,因此,若理解性只是一個純物理行為,參與其中的人只是滿足快感,那就錯過了人豐富的本質。不少調查及科學發現告訴我們事實也是如此,即使有人堅持上文所說性探索造成的「身體傷害」全都可以透過提高青少年的「安全性行為」意識去避免,⁸¹有些影響卻並非這些「安全」措施能阻擋的,其中一樣就是心理傷害。

一項針對性活躍的年青人研究顯示,性行為對年青人做成的負擔是超越生理的,曾發生多過三次性行為的青人比未發生性行為的同輩多三倍機會患上抑鬱症,而性活躍的少女比她們的處女同輩有多三倍機會嘗試自殺,性活躍的少男則有多七倍機會嘗試自殺。這項研究已經撇除性活躍及守貞青少年在生活上其他因素的不同,保證比較結果是準確。⁸²

當然,性解放推動者可以解釋以上數字為進行性探索的青少年在「性保守」的社會氛圍下受到的心理壓力,導致抑鬱症及嘗試自殺數字較高,跟性活躍沒有因果關係,但這個解釋是沒有實證支持的猜想,而且與現實不符。現時西方國家主流文化、媒體及青少年接觸的流行文化已充滿性暗示及性解放的影子,這跟性活躍青少年的思想是一致的,受到心理壓力的反而是「性保守」的青人。筆者有輔導青少年經驗,曾接觸多個年青人因為自己性道德的一些看法而被朋友恥笑,例如一個中四女學生被問及為何不談戀愛,當向同學說自己中學後才考慮,並且會以婚姻作目標時,結果被同學取笑「思想守舊」及諷刺她是否想一生作「尼姑」。也有大專男學生因不接受婚前性行為而被朋友取笑為「道德塔利班」。這些把「婚前守貞」及「尊重婚姻」標籤為「終生禁慾」的思想,已經滲透到年青人世界中。

為什麼性活躍的年輕人有較多心理問題呢?以下我會解釋性行為對我們腦部的各種影響,為以上數字提供合理解釋。

C) 大腦影響

跟性解放意識形態提倡的剛剛相反,多個研究發現經常轉換性伴侶的人不但享受不到最大快樂,反而對自己及眾多性伴侶有負面情緒,甚至他們也奇怪為何有這個「不爽」的感覺。⁸³相

⁸¹ 根據不同地方的經驗,只提高「安全性行為」意識其實成效不大,香港情況可參本特刊〈香港「安全性行為」推廣運動成效檢討〉一文,頁72。

⁸² A. M. Meier, "Adolescent First Sex and Subsequent Mental Health,"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6(2007):112.

⁸³ Glen Norval and Elizabeth Marquardt, principle investigators, "Hooking Up, Hanging Out, and Hoping for Mr. right: College Women on Dating and Mating Today," Institute for American Values Report to the Independent Women's Forum,

反，已婚伴侶在他們的性生活中感受到很大滿足，他們能體驗最深層次的溝通及互相結連 (bonding)。⁸⁴ 關鍵在於經常轉換性伴侶的人大多把「性」及「愛」分開，只享受身體上的歡愉，而已婚伴侶則把兩者結合，享受身體歡愉之餘，也重視二人的感情關係及愛的結連。而我們以往在道德直覺或傳統倫理認為性有情感一面的想法，隨著近年科研器材的突破，在腦神經科學已經被證實。我們最大的性器官是腦袋，而關係結連是植根在我們體內的深層需要，以致我們可以有一個滿足及健康的心理狀況，甚至對生理健康有所幫助。以下我會詳細解釋。

我們腦袋只有約三磅，但它的神經元連接比全球互聯網連接更多，我們的經驗都會刺激腦袋產生神經連接，每學一個新字，每認識一個朋友，都有新的連接，因此我們的腦袋是不停被經驗塑造，而性經驗則是一個龐大的經驗，如此說來，性就不單是生殖器官及「敏感地帶」短暫的刺激及「開啟」，而是在我們的腦內發生了很多我們覺察不到的複雜活動，值得我們一起看看，對性有更多了解。

多巴胺 (Dopamine)：性探索對年輕人腦袋的傷害

多巴胺是其中一種在性經驗中腦袋內分泌的主要神經傳導物質，它作為一種「獎勵信號」，當人進行興奮及冒險行為時在腦袋中大量分泌，使人有開心及良好感覺，令我們覺得有需要及慾望去重複進行一些令人開心的事情。因此，多巴胺對我們有一個健康及正常的人生十分重要，透過獎勵我們開心的感覺，使我們有勇氣進行一些沒有確定結果的行為，例如跟某人結婚、決定生育、開始新的工作等。

降低年輕人風險評估能力

然而，多巴胺作為神經傳導物質是中性的，它不會分辨行為的好壞，它會獎賞健康的冒險行為，也會獎賞不健康的危險行為，包括濫用藥物、酗酒及年青人的性探索等。開心的感覺會使人不斷重複此行為以追求更多的開心，我們對興奮的渴望有機會蓋過對某種行為的風險評估。加上多巴胺其中一個在腦袋分泌的區域是負責成熟決定及判斷的前額葉 (Prefrontal Cortex)，但前額葉在 25 歲才完成發展。因此，仍在青春期的年青人更容易為了性帶來的歡愉而忽略後果的風險計算，降低對有可能懷孕或感染性病的恐懼，只教育年青人在「性之所致」時才進行「安全」措施是效果不彰，相反，及早告知他們性帶來的種種後果及鼓勵他們延後性行為或婚前守貞，更符合他們的身體發展，這一點稍後會在「年輕人發育中的腦袋」部份再詳述。

Institute for American Values (2001), pp. 36-41.

⁸⁴ Linda J. Waite and Kara Joyner, "Emotional and Physical Satisfaction in Married, Cohabiting, and Dating Sexual Unions: Do Men and Women Differ?" in *Studies on Sex*, E. Laumann and R. Michael, eds. (Chicago: Univ. of Chicago, 1999).

年輕人的成癮及惡性循環

此外，過度刺激多巴胺釋放會令腦袋對多巴胺產生「抗藥性」(tolerance) 及「依賴」(dependence)，導致人要追求更多某一行為，使開心的感覺能回復起初一樣，這就是我們常聽的「成癮」(addiction)。因此，年輕人若進行性探索會存在另一個危險，就是無止境的性探索，例如一個年青人起初只跟一個異性「探索」，時間久了就不滿足於一人，需要更大的「解放」，於是不斷轉換性伴侶，甚至嘗試多人及高危的性行為，在性解放推動者眼中這是青少年的情慾「自主」、身體「自由」及慾望「解放」的良好表現，但事實是他們陷於失去自由的「成癮」泥濘中，為了滿足起初的興奮，「身不由己」地增加性探索的次數及種類，淪為慾望的奴隸。再者，如上文所述，進行多次及高危的性行為也會令他置身於身心傷害的負擔下，使他需要更多性探索帶來的興奮填補內心的失落及抑鬱，形成可悲的惡性循環。

這種類似「成癮」的行為對年輕人的影響特別強。根據美國疾病控制中心 (CDC) 的追蹤研究，發生首次性行為的人愈年輕，其後就會有愈多性伴侶。若少女在 16 歲以下發生首次性行為，她們當中超過一半 (58.1%) 在接近 30 歲時有超過五個性伴侶，只有少數 (10%) 會把性經驗限制於一人。然而，若少女在 20 歲後才發生首次性行為，只有少數 (15.2%) 在隨後的日子內有多過五個性伴侶，但有超過一半 (52.2%) 把性經驗只限制於一人，⁸⁵ 類似的研究都有相似發現。⁸⁶ 筆者認為最合理的解釋是多巴胺作為「獎勵信號」在年輕人的作用特別強，加上年輕人的前額葉仍未成熟，當他們經驗了性帶來的興奮，他們會更加渴望重複又重複性經驗以獲得興奮。而且有研究指出當年青人在前一段的關係有性行為，他們分手後進入一段新的關係會較快發生性行為，即使新的伴侶沒有性經驗，多巴胺對性的「獎勵」效應其實非常強。⁸⁷

催產素 (Oxytocin) : 性跟愛、婚姻及生育有關

性一直被認為是跟愛、婚姻及生育有關，因此，性不單是一個人的事，至少也包括伴侶及下一代，雖然性解放打破性道德的看法，把性局限於自我享樂，但科學家對催產素作用的研究卻發現性跟愛、婚姻及生育有關，因此性解放的理念無論在性道德及現代科學的層面上，都不能成立。

催產素是一種神經傳導物質，對健康的性及人際結連有重大功用，而它對女性的作用比較大，⁸⁸ 女性身體主要在四段時期使用催產素：1) 在日常生活中跟其他人建立結連及信任；2)

⁸⁵ A. Chandra, G. M. Martinez, W. D. Mosher, J. C. Abma, J. Jones, "Fertility, family planning, and reproductive health of U. S. women: Data from the 2002 National Survey of Family Growth," National Center for Health Statistics, *Vital and Health Statistics* 23(25), 2005.

⁸⁶ R. E. Rector, K. A. Johnson, L.R. Noyes, and S. Martin, *The Harmful Effects of Early Sexual Activity and Multiple Sexual Partners among Women: A Book of Charts* (Washington, DC: The Heritage Foundation, 2003), 4.

⁸⁷ R. A. Turner, B. Januszewski, A. Flack, L. Guerin, and B. Cooper, "Attachment Representations and Sexual Behavior in Humans," *Annals of the New York Academy of Science*, vol. 807 (1997):583-586.

⁸⁸ 有研究清楚顯示升壓素 (Vasopressin) 令男性有類似催產素的效果，它們結構十分相似，因此能令男性跟伴侶及下

在性行為中跟配偶建立長久的倚靠及信任；3) 在臨盤時刺激子宮收縮幫助產子；4) 在嬰孩吸吮母親乳頭時幫助母乳流動。以上四種作用看似沒有關連，但筆者認為這是建立家庭的四步曲，由相識相愛開始，到一生相連，最後把彼此的愛及委身延伸至子女身上。

男女一生結連

當二人有溫暖、有意義及親密的接觸，人的腦中會釋放催產素（特別是女性），令彼此渴望作更多的接觸及增加倚靠及結連。這種渴望愈來愈大，使男女最終有最親密的接觸：性行為。在性交及高潮的過程中，二人（特別是女性）的腦袋分泌大量催產素，使二人再次增加彼此的信任及結連，特別是女性對男性的信任及倚靠，建立一個更強及更長久的「超級」結連。

長久結連對孩子有利

在性關係中，除了男女會建立長期的結連外，有研究更發現催產素會令我們跟其他異性保持距離，因此它不單是「擁抱荷爾蒙」，更是「忠誠荷爾蒙」。⁸⁹ 因此，這段關係的穩定性大大增加子女在雙親家庭中成長的機會，研究發現這是一個對孩子的成長及潛能發展最理想的環境。⁹⁰ 故此，性行為不是一人享樂之事，而是二人之間的結連、信任及忠誠，也不單是兩個人之事，更是子女之事，當父母真心相愛及永不分離，對誕生在這關係下的孩子是最有利的。因此催產素跟產子過程、餵哺母乳等養育子女的步驟緊密聯繫。當餵哺母乳時，母親抱著孩子及二人的肌膚之親會使母親大量分泌催產素，使她更願意不辭勞苦地照顧孩子，甚至可以為子女犧牲生命，這種無條件的愛從生理因素看，是因為催產素產生結連的緣故。⁹¹

超級結連後的分離導致更大痛楚

因此性探索背後的性愛分家意識形態是錯誤的，而且催產素不懂分辨這個人是性伴侶或是終身伴侶，即使你主觀認為這是性探索的短期關係，但催產素仍會發生作用，使你跟他產生結連而不能自拔，這也能解釋為何一些情侶中的一方對另一方十分差，但「受害」一方卻仍然深愛他／她，催產素跟多巴胺都能解釋「愛情使人盲目」的現象。美國曾有一個大學女生跟另一男生發生「有性無愛」的性伴侶關係⁹²，彼此事先有共識不作男女朋友關係，但事後男生對她沒有一點關愛之情，縱然雙方早有協議，她仍感到受傷，於是她非常憂鬱，最後見大學的精神

一代結連，雖然這方面的研究不如催產素這麼多，但結果是清晰的。

⁸⁹ Scheele D, Striepens N, Güntürkün O, Deutschländer S, Maier W, Kendrick KM, Hurlmann R (Nov 2012). "Oxytocin modulates social distance between males and females". *The Journal of Neuroscience* 32 (46): 16074-9.

⁹⁰ Brizendine, MD., *The Female Brain*, 111.

⁹¹ 參 Joe S. McIlhane Jr., Freda McKissic Bush, *Hooked: New Science on How Casual Sex is Affecting Our Children* (Chicago:Northfield Publishing).

⁹² 香港人統稱為 SP (Sex Partner)，美國人叫 Friends with benefit。

科醫生。⁹³ 在香港的年青人世界中，也常有愛上性伴侶的現象，俗稱「沉船」。

性探索導致的「沉船」是一個心理痛楚，這解釋了本文「心理傷害」部份中為何性活躍的年青人比沒有性經驗的同輩更易患上抑鬱症及嘗試自殺，因為催產素使人與人之間建立結連，這是非常真實的結連，尤如強力膠水一樣，是一個幾乎無法被打破的超級結連，但當人選擇強行拆開這個結連，就會產生巨大的心理壓力及痛楚，這痛楚比純愛情的失戀之苦更大，雖然都是在大腦負責肉體痛楚的區域上有反應的「切膚之痛」，但這痛楚不只是關係失去之痛，因為性經驗會大大塑造腦袋的神經連接，使經驗長期及深刻地印在腦海及記憶中，因此這會阻礙將來建立健康關係的結連過程，而結連的能力是對我們的情緒健康十分重要。另外，異性之間的身體接觸及擁抱也會開啟了結連過程，使少女有更大的慾望親近他及更信任他，若男方也提升親密程度，女方會更難拒絕，這可以解釋學校老師不准學生有太多身體接觸不只是保守的道德要求，也有科學根據。

性探索令長久關係更難建立

筆者曾跟一名喜愛「拍散拖」的中四女學生談話，⁹⁴ 我問她有否想過將來有一段一生的關係，她說她也嚮往，但希望在中學時期「玩下先」，⁹⁵ 將來才認真。雖然我知道她指的「玩下先」只是短暫戀愛關係，不是性探索，但我相信不少進行性探索的年青人都有「先玩後認真」的同一心態，但科學研究告訴我們，每一段關係的分手使人更難建立新的關係，若這段關係有性行為或性伴侶關係，困難的程度會大大增強。⁹⁶ 進行性探索的人不察覺自己在性行為中腦袋分泌了大量催產素，使他們跟每一個性伴侶產生多個結連，當跟一個又一個性伴侶上床時，他們的腦中不斷跟新的伴侶產生結連、打破、又結連、又打破，這個循環使他們的腦局限於多巴胺帶來的快感，也破壞了建立承諾關係結連的能力，當與生俱來的「結連機制」被破壞，他們就會更沉迷於性探索的關係中，像跌進泥沼一樣，需要很長時間的努力及決心才能把腦袋塑造回「出生」時的樣式。因此性探索不能帶來更多自由及解放，而是轄制及束縛。

年輕人發育中的腦袋

年齡是性道德的規範之一，這也是性解放提倡者希望打破的規範，所以他們常常要求社會要把年輕人當作成人，爭取「年青人情慾自主」等，甚至 2015 年台灣同志遊行的主題更乾脆叫「年齡不設限」，希望取消所謂「合法」性交年齡的「惡法」，因此他們會在性教育教材中教導未成年學生性探索，但這「把年輕人當作成人」的看法也是違反腦發展的科學知識。科學家

⁹³ 那個醫生後來寫了此書，加入這個事例，參 Miriam Grossman, *You're Teaching My Child What? A Physician Exposes the Lies of Sex Education & How They Harm Your Child* (Washington, DC: Regnery, 2009)。

⁹⁴ 即「短暫戀愛關係」。

⁹⁵ 即不想在中學時太認真。

⁹⁶ T. B. Heaton, "Factors Contributing to Increasing Marital Stability in the United States," *Journal of Family Issues* 23, no. 3(2002):392-409.

近年透過磁力共振掃描 (MRI) 了解更多腦部不同區域的發展過程，而腦袋的前額葉是控制成熟判斷的能力，要到 25 歲才能完全發展，因此，負責對將來的後果及責任作複雜評估的能力在年輕人的階段中一直成長，直至 25 歲為止。

當我們明白年青人的真實情況後，教育工作者應知道，即使年輕人知道所有風險，仍然會因為尋求刺激而進行危險活動，正如上文在「多巴胺」的部份所說，只教導年輕人「安全性行為」是高風險的，因為這是最後關卡，也不是完全安全，很多時候他們在「性之所致」的時候更會降低對後果的考慮而選擇不作安全措施，配合延後性行為或婚前守貞是更保障的做法。其次教育工作者及父母應善用年輕人前額葉的成長階段，透過指引、適當的紀律及關心正面塑造他們建立更好的判斷能力，無論從研究及年青人自己的心聲都看到，成年人（特別是父母）的引導能對他們在性道德上有正面幫助，詳情可看本特刊的〈香港性教育前瞻〉一文，頁 67。

總結

性慾是中性，可導致好或壞的結果，性教育應不偏不倚教導成長中的年輕人，無論從道德倫理及現代科學看，真正享受性帶來的幸福，是跟終生愛侶的全人結連，因愛而發生性行為，同時因性而產生更多的愛，在這健康的循環中結連一起，永不分離，很多研究都指出親密關係能導致健康身體及心理。⁹⁷ 然而，性解放意識形態把性及關係分開，著重個人的身體快感，最終不但導致人與人之間的疏離，增加孤獨感，還會對身心造成沉重傷害，諷刺的是，主張脫離束縛及情慾自主的性解放最終使人落在性慾的束縛中，難以重新建立有結連的長久關係，也為了填補內心因性探索帶來的憂鬱而追求更多性興奮的惡性循環中。若性教育對本文的內容隻字不提，年青人對性的意義就會一直不知不覺，最後當他們進行性探索時撞得焦頭爛額，才後知後覺性解放的摧毀性，那時的傷害就更難補救，若我們今天已認識性解放的錯誤及性的真正意義，讓我們一起努力影響身邊的子女、學生及青少年，由我們開始，抗衡來勢洶洶的性革命，建立一套真正合乎整全人性的性教育。⁹⁸ ●

⁹⁷ 參 Joe S. McIlhaney Jr., Freda McKissic Bush, *Hooked: New Science on How Casual Sex is Affecting Our Children* (Chicago, Northfield Publishing), 67.

⁹⁸ 為了把以上內容有效傳送到年青人及老師家長中間，筆者會把這些資料用較易明白的圖及短文表達，並放上我們剛成立的性教育網站「戀愛甜甜圈」上，歡迎各位使用。參網頁 <http://www.lovedoughnuts.wordpress.com> 及臉書 <https://www.facebook.com/lovedonutss>。

男女腦不同—— 從腦神經科學看兩性，兼駁多元性別論

鄭安然

香港性文化學會項目幹事

有社會學家形容，世界各地男女的學業表現都有一些模式，其中之一就是男生學業表現比女生差。在香港，近年學士學位資助課程的一年級生男女分佈，也是女多男少。香港社會學家趙永佳教授發現首三屆中學文憑試的四個必修科中，男生在其中三科的表現都較女生差，甚至有六成男生在中文科不達申請資助大學的資格，只有數學科成績上男生比女生稍強，他認為政府應正視這個男女學習的性別差異，解決這個「男孩危機」。⁹⁹

然而，性別差異的課題已演變為敏感的政治爭議。在 2005 年 1 月，當時的哈佛大學校長 Lawrence Summers 在一個學術研討會中指出較多男性在高階科學及工程崗位，不但是社會化及歧視的因素，更可能是男女內在固有 (intrinsic) 的能力傾向差異，言論一出立即招來大量女性主義者批評他性別歧視，他後來作出多次道歉，但也不敵壓力最後辭退大學校長一職。

台灣更進一步，在他們給國中小學生的性別平等教育中引入「多元性別光譜」理論，教導學生性別不只男女兩種，而是像「光譜」一樣，按不同程度變化產生無數個性別，香港也有組織使用和推廣這理論。¹⁰⁰ 香港中文大學性別研究課程講師曹文傑在一個場合中更清楚表達這種看法的原因：「把人按性別分成生理性別男和生理性別女，並非古往今來的事實，它其中一個出現的原因是跟政治權力分配有關」，因此「生理性別本身就不是那麼截然二分，非此則彼，而是存在不同程度的變化」。¹⁰¹

究竟男女是否沒有差異？兩性是否只是「文化產物」呢？在此文，筆者嘗試在這個情緒化的議題上注入一些冷靜的科學觀點，幫助我們對兩性有更多認識。有關兩性差異的科學研究在幾十年來都非常多，也有不少女性主義及文化研究學者批評這類研究，由於篇幅所限，此文旨在提出較近期及重要的科學研究讓讀者有初步理解，當中會有部份是回應批評。

空間及情緒感應測驗

不少學者認為腦才是人類最大的性器官，主導我們性行為的反應及男女各自不同的思想行為，但問題是男女的思想及行為是否真的有差異呢？不少科學家就此作出不同研究及實驗。有心理學家與英國廣播有限公司 (BBC) 合作，為 53 個國家超過 20 萬人在網上進行「空間旋轉測驗」及「直線角度判斷」，¹⁰² 測試參加者的「空間感」，以下是題目範例，大家也可以嘗試作答，答案在注釋 103 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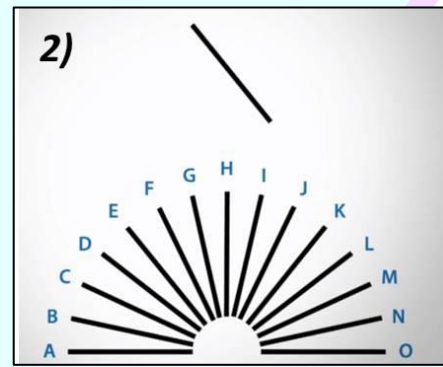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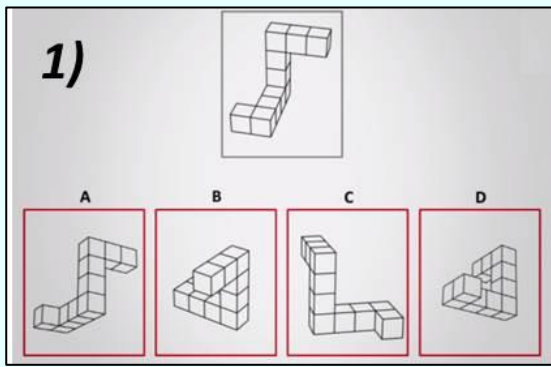
⁹⁹ 趙永佳，〈男孩危機：老問題？有問題？〉，《評台》2015 年 10 月 27 日，參 <http://wp.me/p2VwFC-f64>。

¹⁰⁰ 詳情請參本特刊文章〈港台性 / 別連線〉，頁 62。

¹⁰¹ 曹文傑於 15 年中文大學資訊日向學生介紹性別研究課程時提及的內容，可參他的臉書相片：<https://goo.gl/jK3BDT>。

¹⁰² 這類空間測驗仿效行為心理學家 Doreen Kimura 在 2002 年研究腦袋性別差異的方法，詳情參：

<https://www2.nau.edu/~bio372-c/class/behavior/sexdif1.htm>。



- 1) ABCD 四幅圖中，哪兩幅是上圖形狀轉動後的結果？
- 2) A 至 O 哪一條線是跟上面直線的傾斜角度一樣？¹⁰³

結果顯示男人的平均成績明顯比女人高。¹⁰⁴ 除了「空間感」的測驗，科學家也透過「情緒感應測試」研究男女差異，參加者需要觀看片段中不同演員表達的情緒（如開心、嘔心等），然後在十多項情緒選項中作出配對，但演員會用自創的語言表達情緒，因此只能透過臉部表情等元素作合適判斷。日內瓦大學曾測試約三百個男女，發現女人在這測驗中比男人有優勢，成績較男人高，而全球各地進行類似測試的結果都是差不多。¹⁰⁵ 有趣的是，以上兩個測試結果都與社會一直對男女特質的看法相似：「男性空間感較強，女性較易明白別人的情緒。」因此，這些測試結果顯示的男女差異是一個難以否認的客觀事實。¹⁰⁶ 可是，有人可能會質疑這些差異不一定是與生俱來，很可能是後天學習而獲得的才能，因此男女「本質上」仍沒有分別。

兒童玩具選擇

成年人或許受了多年社教化的影響，在這過程中社會對兩性不同期望的壓力使人作出符合外界標準的適應，所以才產生不同的測試表現，這或許是一個可能的解釋，為了測試這個假設的可信性，科學家找來只有幾歲的小朋友作實驗，他們所受的社教化必定較成年人少，結果更具參考價值，但我們難以要求他們合作完成測驗。因此，科學家觀察男孩及女孩的玩具選擇，然後推測男女行為是否真的先天上有差異。

一般來說，全世界的男孩和女孩所選的玩具都是出奇地相似，在英國 BBC 一個討論男女差異的節目訪問了不同父母，他們都說兒子較喜歡玩貨車、救護車、挖泥車等有輪子的玩具，而女兒較喜歡玩洋娃娃和玩具熊等，這不是男女差異的明證嗎？但有人會質疑父母可能預早幫孩子選好玩具，例如拿玩具車給兒子玩耍，從來不讓兒子接觸洋娃娃，因此真正選甚麼玩具的其實是父母，但節目中受訪的父母都說從未向子女教導或提及過一定要選甚麼玩具，他們均形

¹⁰³ 第一題答案是 B 和 C，第二題答案是 E。

¹⁰⁴ R.A. Lippa, M. L. Collaer, M. Peters (2010), "Sex Differences in Mental Rotation and Line Angle Judgments Are Positively Associated with Gender Equality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Across 53 Nations," *Archives of Sexual Behavior*, 39(4): 990-997. 可在網上參考一個類似的測驗 http://www.bbc.co.uk/science/humanbody/sex/index_cookie.shtm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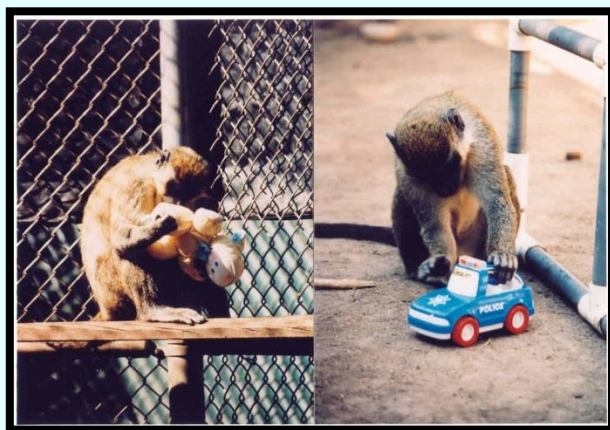
¹⁰⁵ K. Schlegel, D. Grandjean, K. R. Scherer (2014), "Introducing the Geneva Emotion Recognition Test: An example of Rasch-based test development," *Psychological Assessment*, 26(2): 666-672.

¹⁰⁶ 仍然會有人批評這類研究，如蔡麗玲在〈「男女大不同」是科學抑或信仰？〉一文中引用西方女權主義科學家 Ruth Bleier 反駁男女差異的科學研究，但這些批評都是基於動機猜測，也充滿乞題謬誤，不是基於方法論的客觀批評，礙於篇幅所限，本文不作詳述。

容孩子是自動選那些玩具，像本能反應一樣。有研究指出九個月大的孩子已懂得選擇「特定性別」(gender-specific)的玩具。在七個不同玩具面前，年輕至 9 個月大的男孩也會移動至汽車、挖泥車及足球等玩具而忽略泰迪熊、洋娃娃及「煮飯仔」(家家酒)，而同一年齡的女孩行為則完全相反。¹⁰⁷ 另外，不同的玩具生產商每年都會按他們的產品進行「玩耍測試」(play-testing)，觀察孩子對他們的玩具有何反應及如何玩，製定他們來年產品方向，結果發現一些女孩對粉紅色及閃爍的玩具有更好的反應，而很多男孩較喜歡深色及較男性化的主題。但有人仍會質疑，父母可能已經在不自覺的情況下以「特定性別」的方式影響子女，如購買嬰孩床及設計睡房的顏色及擺設時以較男性或女性化的模式呈現，其實無形中已對子女有深遠影響，縱然只是幾年甚至幾個月的影響，因為多年的研究指出嬰孩像一塊「神奇海棉」，即使 9 個月也能大量學習及吸收外來的經驗，因此孩童的「特定性別」反應也可能受後天的壓力影響。這個質疑是否成立呢？

猴子玩具選擇

心理學家設計了一個實驗，¹⁰⁸ 實驗的對象可以百分之百肯定未被性別定型——牠們就是猴子，驚人的結果是，雖然猴子完全未被社會教化，未看過廣告，沒有人教導牠們玩甚麼玩具，但雄猴只對貨車及汽車等玩具有興趣，而對洋娃娃有興趣的只有雌猴，這實驗在其他地方重做過兩次，得出相似結果。負責研究的心理學家 Melissa Hines 解釋，雌猴喜愛洋娃娃可能跟牠們負責照顧孩子有關，但坦承較難理解為何雄猴喜愛汽車，她們已測試過車的形狀、顏色是否影響雄猴喜愛汽車的原因，但兩者都不是，她指出可能因為雄性的腦較喜歡看移動的物件。



從以上種種的實驗結果，可以得出一個很有說服力的結論：男和女的行為有本質上的差異。可是，這都是基於行為觀察得出的結論，有沒有一些實質的證據證明兩性具有本質差異呢？

自閉症的兩性分佈

我們知道男孩比女孩多五倍機會患上自閉症，劍橋大學的 Prof. Simon Baron-Cohen 相信自閉症患者代表「極端雄性腦」。在測試中，他們比一般男性更具空間感，特別注意細節及規律。而他進行長期的跟進研究，發現胎兒在母親腹中接觸的男性荷爾蒙鞣酮愈多，胎兒將來的系統

¹⁰⁷ 研究方法是觀察 83 個 9 個月至 3 歲的孩子玩耍三分鐘，記錄他們花了多少時間接觸或玩不同的玩具。參考有關研究的報導：

<http://consumer.healthday.com/mental-health-information-25/behavior-health-news-56/even-9-month-olds-choose-gender-specific-toys-638161.html>。

¹⁰⁸ Alexander G. M., Hines M (2002), "Sex differences in response to children's toys in nonhuman primates (*Cercopithecus aethiops sabaeus*)" *Evolution & Human Behavior* 23(6): 467-479. 參

[http://www.ehbonline.org/article/S1090-5138\(02\)00107-1/abstract](http://www.ehbonline.org/article/S1090-5138(02)00107-1/abstract)。

化 (systematization, 即分析系統如電腦及機器的傾向) 及空間感愈強, 但社交能力就愈弱 (如與別人的眼神接觸), 這可以為自閉症的兩性分布提出一個可能的解釋。因此, 他的研究清楚指出嬰孩在母腹中的荷爾蒙會影響幼年行為。但男女的腦是否真的有不同呢?

以下是過去幾十年科學家對男女腦袋的研究, 發現共有七種範疇差異, 以下用表列出:¹⁰⁹

	男性腦袋	女性腦袋
發展	髓鞘化過程 (myelination) 到二十多歲仍會繼續。	髓鞘化過程比男性早十二至十八個月完成。 ¹¹⁰
腦袋大小及結構	普遍來說比女生腦袋大 10%, 多出來的質量讓男生有更多運算能力 (processing power), 但不必然使他們更聰明。此外, 負責空間知覺的頂葉及控制社會行為及性行為的杏仁核都較女性大。	女性腦袋中負責判斷及解難等的額葉及負責情緒控制、記憶等的邊緣系統都較男性的大, 而負責兩個大腦半球間的橋樑, 讓左右半腦能順利溝通合作的胼胝體也比男性大 20%。
化學物	分泌較少血清素, 令他們普遍更衝動及煩躁, 而男性腦袋有時會被稱為「思想物質」的灰質比女性腦袋多 6.5 倍。	催產素在女性的反應較強, 使女性更敏銳於他人的需要及痛楚。而女性腦袋負責連接腦部不同位置的白質比男性腦袋多 9.5 倍。
學習模式	傾向以演繹推理作思考概念的過程, 以普遍原則應用作獨立事件上。傾向象徵式的文字、圖及表。	傾向喜歡用歸納式思考, 透過不斷新增不同事物作為她們思考概念的基礎, 傾向以具體的例子開始, 也較喜歡文字。
功能	男性更易被刺激影響, 在需要空間技巧如方向航行的活動中會有更好表現。	休息時跟活躍中的男性腦袋一樣活躍, 所以她們常常較難入睡, 也夢見色彩及較多說夢話 (開口夢)。另外, 女性較多倚賴地標作線索。
情緒處理	控制恐懼及憤怒的杏仁核較女性的大, 更易發脾氣。	處理較多情緒刺激, 易患有抑鬱症, 眼窩前額皮質較大, 控制情緒能力比男性好。
容易患上的腦功能障礙	更易患有自閉症、專注力不足及過度活躍 (ADHD) 及妥瑞症 (Tourette Syndrome)。	更易患有情緒疾病如抑鬱及焦慮。

¹⁰⁹ 表內的資料來自以下報導及醫學網站:

<http://www.webmd.com/balance/features/how-male-female-brains-differ> ;

<http://education.jhu.edu/PD/newhorizons/Neurosciences/articles/Male%20and%20female%20brains> ;

<http://www.dailymail.co.uk/femail/article-2280239/Neuroscientist-Daniel-G-Amens-book-Unleash-The-Power-Of-The-Female-Brain-explains-differences-men-women.html>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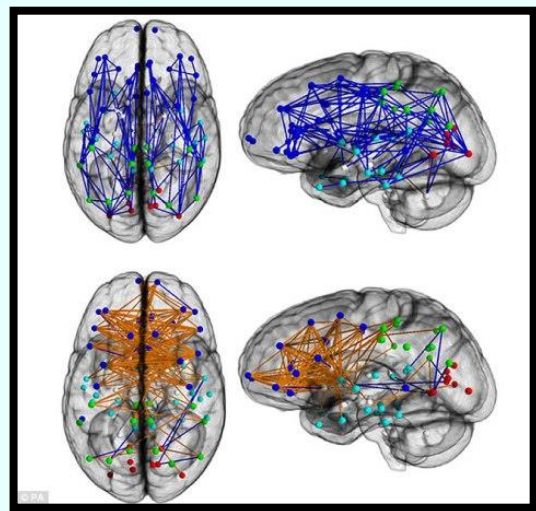
¹¹⁰ 髓鞘是覆蓋神經線的物質, 幫助神經脈衝更有效及更快地傳送。

男女腦部的神經迴路差異

除了以上的研究外，費城的科學家於 2013 年在權威的醫學期刊中發表了目前最大型有關男女不同的腦科學研究，他們研究超過 900 個 8-22 歲的男女腦部。¹¹¹ 結果顯示男性及女性腦的神經迴路的分別十分大，女性的左右腦連結較強，顯示女性腦部有助於連通分析與直覺能力，她們有較佳的記憶力與社會認知技巧，也擅長一心多用。男性的前後腦連結較強，有助於連結認知與肢體協調行動，較長於學習與執行單一工作，後腦處理信息，然後傳到前腦把信息結合起來，再決定怎樣做，這是獵人的能力，看見東西後立刻反應。研究的 Dr. Ragini Verma 和 Prof. Ruben Gur 都對結果十分驚訝，Prof. Ruben Gur 起初還以為數據出錯，因為以他的經驗，很少研究會有這樣清楚易見的結果。但這研究拋出另一個問題，因為這個分別在小朋友的腦找不到，而這個神經迴路的分別相信是 13-18 歲時形成，因此不知是青春期的荷爾蒙做成的生理影響或如有些人質疑一樣，只是社會的性別定型影響。Dr. Ragini Verma 也說很難有答案，除非把 600 個女童當男童養大和把 600 個男童當女童養大，然後觀察他/她們的腦部才有確實的答案。

相反看法

因此，一位認知神經影像學教授 Gina Rippon 則持另一看法，她認為男女的分別比一班男人或一班女人內的分別更小。她透過一些測試，改變實驗者的觀感，然後讓他們進行早前所說的空間測驗，發現之前形容這測驗很難的女人覺得這個實驗易一些，簡單來說，即是引導她們回答這些問題（如：「你嘗試這樣想」），她們就較易懂得回答，於是總結出男女所謂的差異可以由後天影響。亦因為我們的腦部具可塑性（plasticity），任何經驗都可以塑造我們的腦成為何等樣，這就能解釋男女腦部神經迴路不同的實驗可以源自後天經驗，再加上自我實現預言，只要女孩覺得自己不擅長數學，她就自然不擅長，而不是她本身不擅長。在另一報導中，她說只要女人定期進行空間測試，她們腦中負責空間認知的部份會變得成熟，從而說明後天才是影響性別差異的原因。¹¹²



上半部(藍色線)是男性腦，下半部(橙色線)是女性腦

筆者認為這說法不太有說服力，因為當測試時給予引導及定期進行測試，她們空間認知的能力必然會大大改善，而腦部負責空間認知的部份也必然會成長，這是神經科學的常識，甚至是普通人的常識，但這不足以推論出男女本身沒有差異或差異主要由後天構成，因為「局部」後天因素不等於「全部」後天因素。例如天天練習鋼琴，琴技就會進步（假設練習方法正確），但不能因此推論出演奏鋼琴完全沒有先天因素（如音樂及節奏感），所以她明顯是過份詮釋了實驗結果。另外，她的實驗沒有男生作對照組，但作出有關男女比較的結論。假如一個由大學

¹¹¹ I. Madhura, S. Alex, P. Drew, et al. (2013), "Sex differences in the structural connectome of the human brain," *PNAS*, Vol. 111 (2): 823-828.

¹¹² <http://www.dailymail.co.uk/sciencetech/article-2744358/Guess-girls-Men-Venus-Expert-says-brains-not-hardwired-different-ways.html>.

數學系教授訓練的中學女生，她的數學考試成績自然比同年但只靠自修的男學生更好，但這例子不足以推論出數學能力完全沒有性別優勢，只能證明數學能力也包括後天因素，（後天及先天的比重比例也不知道）由於這裡有兩個變項（variables）：性別及教導者，所以不能作比較。此外，批評者常說性別不平等的社會現況及文化才是導致性別差異的真正原因，例如他們認為社會對兩性不同期望的壓力才是導致女性數學能力較男性差的原因，跟兩性的先天能力沒有關係，但筆者看不到有甚麼研究支持這種看法。相反，上文曾提及一個有 53 個國家超過 20 萬人進行的「空間感」測試研究，不但發現男女的成績有明顯分別，這分別更跟國家的性別平等情況有正比關係，意即當一個國家性別平等情況愈高，兩性的測試成績愈分別就愈大，因此這研究也提及結果跟「社會角色理論的預計剛剛相反」。¹¹³

痛楚感覺及中風的性別分別

最後，明白男女的差異其實可以有實際的醫學用途，例如有科學家發現雌性老鼠處理痛楚的神經系統較雄性老鼠不同，這跟醫生普遍認為女性比男性較覺得痛的觀察類似。但研究暫時只是初期，若有進一步發現，可以預計將來的藥物治療能分別針對男性及女性的配方，醫生就能更針對性地作出治療，提升治療效果。中風是一個明顯的例子，因為更年期後的女士患上中風比男性患上的中風的情況更嚴重，她們的腦細胞死亡機制跟男性是十分不同，所以腦科醫生都相信，面對極其複雜的腦疾病，是很難有一種藥對每一個人都有相同的效果，或許未來有一種藥，對不同性別有不同的配方，這是現在醫學研究仍努力的大方向之一，但若從女性主義或性別多元角度看，這些藥物研究或許具有根深柢固的性別歧視及父權主義的偏見。

總結

男女兩性之別一直是充滿情緒、政治及權力的課題，由從前封建時代的男尊女卑及性別定型，到現在的性別多元理論及女權主義，都是如此。幸好今天醫學科技儀器的進步幫助我們對男女之別注入更多冷靜及客觀的認識。我反對封建時代男尊女卑及性別定型的思想，我相信現代女性可以追求事業成就，男性可以作細心的家庭主夫，但我同樣反對激進的女權主義及性別政治，把男女二性模糊化及約化成社會建構的產物。一個較合理的看法是從兩者中取一個平衡，兩性無論在外表特徵、身體內的基因、荷爾蒙、腦部結構等都有巨大的分別，這導致兩性的心理及行為也有不同表達，但我們不應透過法制把兩性不同的表達極端化及絕對化，更不應降低女性工資或剝奪女性基本自由。同樣，我們也不應透過法制把性別表達的自由無限放大（如阿根廷認可的性別，可純粹按那人的主觀認同決定），這忽視了男女二性基本的分別，當然，界線劃在那裡要按具體情況而逐一討論（如變性人及陰陽人的特殊情況）。最後，我以 2013 年發表有關男女腦部神經迴路分別研究的古爾（Ruben Gur）教授所說的作結：「男女大腦的互補性真是令人驚訝。」 ●

¹¹³ R.A. Lippa, M. L. Collaer, M. Peters (2010), "Sex Differences in Mental Rotation and Line Angle Judgments Are Positively Associated with Gender Equality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Across 53 Nations," *Archives of Sexual Behavior*, 39(4): 990-997.

不能被模糊的性別 從基因說起¹¹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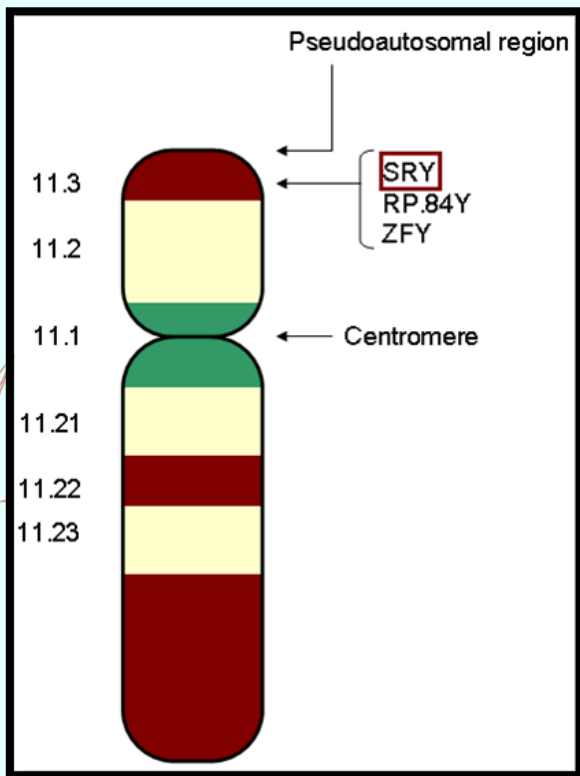
諮詢：吳庶忠教授（香港科技大學生命科學部客座教授）¹¹⁵

整理：文麗兒（明光社項目主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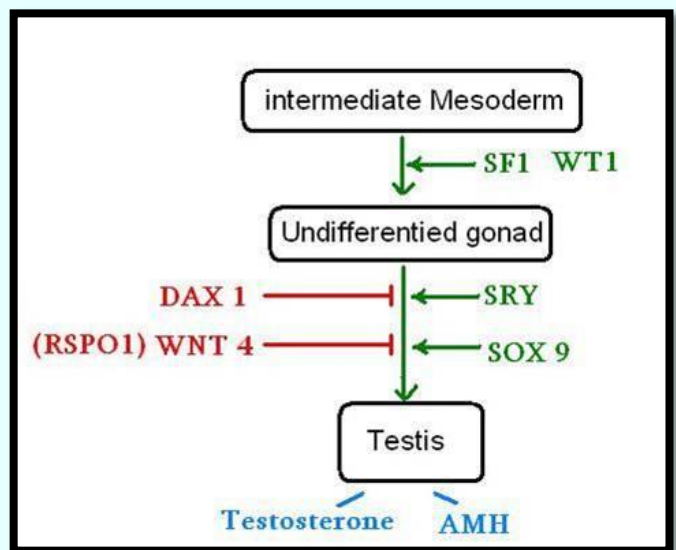
美國某幾間大學在新學年容許跨性別新生在入學註冊時自行選擇性別，西方國家不少高校亦因跨性別學生要求使用異性的洗手間，而須對簿公堂。在今天這個光怪陸離的世界，面對性別議題所引致的影響似乎是不能避免的趨勢，但除了政治正確及潮流大勢，處理性別議題更須要回到根本——從生物學認識性別。

性別之本——基因

人類的性別決定系統（sex determination system）基本上可透過第 23 對染色體（即 XX 及 XY）識別男與女。在男性獨有的 Y 染色體中有名為 TDF（testis-determining factor），又名 SRY [sex-determining region Y (SRY) protein] 的基因連結蛋白（參圖一）。簡單來說，SRY 是其中一個令胚胎在成長過程中發展成男性的主要的基因 / 蛋白，SRY 的出現會命令細胞製造睪酮（testosterone）及抗穆氏管荷爾蒙（Anti-Müllerian hormone, AMH），以發展出男性生殖器官（參圖二）。



圖一



圖二

¹¹⁴ 鳴謝明光社供稿。原刊於明光社網站：<http://www.truth-light.org.hk/article/title/n5616>，2015 年 11 月 5 日。

¹¹⁵ 吳庶忠教授於美國取得生物化學哲學博士學位，在著名科學期刊出版逾百篇「同行評審」論文，包括 *Science* 和 *Nature*。吳教授現時是香港科技大學生命科學部成員，教授本科生及學士後生物科技課程。

雖然 SRY 是其中一個主要控制胚胎順利發展成男性的基因蛋白，但它必須與其他相關而重要的基因 / 蛋白複合，才能令發展成為男性的過程順利完成。而不同的基因 / 蛋白其實互為影響，互相緊扣，因而其中一部分出現變異或錯誤編碼，都會引致接續的步驟出現錯誤。

SF1 (steroidogenic factor 1) 負責控制胚胎及青春期的性發展，當 SRY 與 SF1 複合就會上調成為轉錄因子 SOX-9 [SRY (sex determining region Y)-box 9]，SOX-9 在發展成男性的過程中都有著舉足輕重的作用，通過與 SF1 合作，SOX-9 會製造塞特利氏細胞 (Sertoli cells) 中的 AMH，以抑制女性生殖系統的發展。同時 SOX-9 會激活 FGF9 (Fibroblast growth factor 9) 及 PGD2 (Prostaglandin D2)，分別與它們形成一個前遺迴路 (feedforward loop) 的狀態，即令對方都能維持穩定的數量。

PGD2 的功能是協助 SOX-9 保持足夠高的數量以激活其他基因；FGF9 的功能是確保男性的健康發育，包括製造睪丸素及增加 Sertoli cells；而 Sertoli cells 的作用是分泌不同的物質，包括：AMH 於胚胎期釋出用以抑制女性生殖系統發展；ABP (androgen binding protein) 用以增加在睪丸內的精細管的睪酮濃度以刺激精子製造；雌二醇 (estradiol, 17 β -estradiol) 是由 Sertoli cells 內的芳香酶 (aromatase) 直接把睪酮轉化成為 17 β -estradiol 而製造精子等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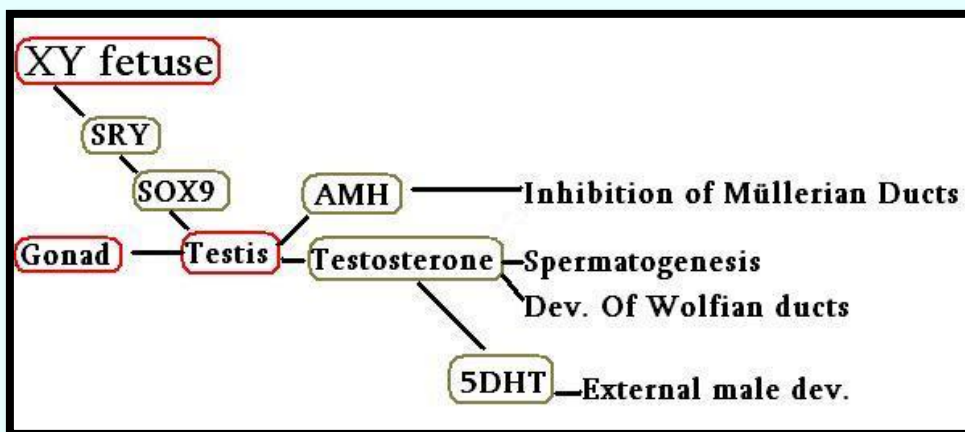
假如 SOX-9 或相關的基因出現變異 (如 SOX-9 deletion)，便會引起性別逆轉甚至雌雄同體 (46XY female due to SOX-9 deletion, 名 Campomelic dysplasia)；假如 FGF9 及 Dax-1 缺失，即使有 XY 染色體的胚胎都會變成女性。同樣如 SRY 出現不正常的活動情況都會引致雌雄同體的情況。

從雙性別的胚胎到單一性別的嬰兒

人類不能否認男女性別的發展是由基因主宰，基因是一個極之複雜而且充滿奧秘的領域，我們嘗試從暫時已知道的實況去理解基因的運作及其影響。完全發展的生殖系統除了基因性別 [Chromosomal (genetic) sex]，還包括了性腺性別 (Gonadal sex，即內生殖器，包括男性的睪丸、輸精管；女性的卵巢、子宮、輸卵管等) 及表型性別 (Phenotypic sex，即外生殖器，包括男性的陰莖、女性的陰核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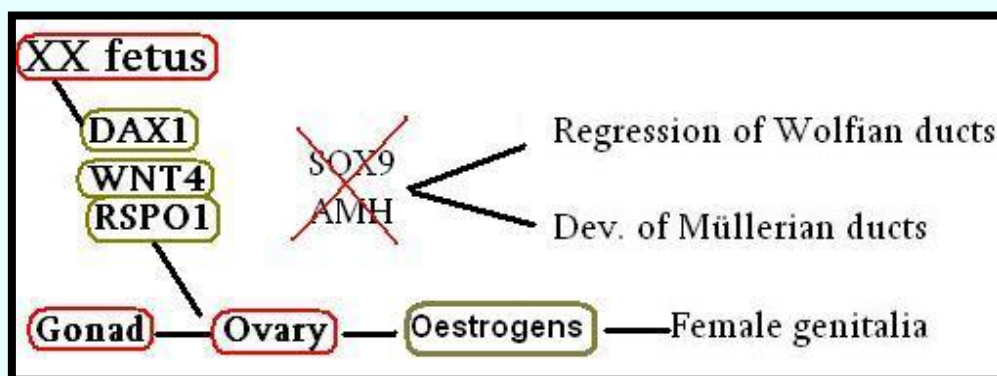
大部份人 (99.99%) 都有一套特定的染色體 (23 組共 46 條)，而每一條染色體都由 2 組 DNA 合成，一組來自父親，一組來自母親，所以每一組染色體都帶著父母二人的基因。開首的 22 組染色體在男與女都沒有太大分別，但第 23 組染色體，即一般所理解的性染色體，則有很大的不同。男的性染色體為 XY (X 來自母親，Y 來自父親)，女的則為 XX (X 來自母親，X 來自父親)。一般來說，受精卵發展至胚胎的初期，體內都有兩組潛在的生殖系統 (Wolffian system 及 Müllerian system)，所以暫時未能開始分辨為男性或女性。

直至第 6 至 8 周，如胚胎第 23 組染色體為 XY（即男性），在 Y 染色體內的 SRY 開始與其他的基因蛋白進行複合，並發展出不同的狀態（如上文對於基因的描述），釋出 AMH 以抑制女性生殖系統的發育；並令男性的生殖系統持續發育至成熟，因此在嬰兒出生時可以看到已發展的男性外生殖器（參圖三）。一旦基因表達出現嚴重錯失，如 SOX9 deletion，便會引伸出雌雄同體的情況。



圖三

如胚胎第 23 組染色體為 XX（即女性），在 X 染色體中的 Dax1 的角色十分重要，它的其中一個功能是抗衡 SRY 以抑制它與其他基因蛋白進行複合，防止男性的生殖系統及製造 AMH（參圖四）；另外，亦是控制製造荷爾蒙的組織（包括：腎上腺、腦下垂體、下丘腦及睪丸與卵巢）的發育。當 Dax1/NROB1 基因出現變異便會引致先天性腎上腺發育不良（X-linked congenital adrenal hypoplasia, X-linked AHC）及性腺機能減退（hypogonadotropic hypogonadism, HH）。¹¹⁶ X-linked AHC 最主要的影響是腺體發育不完全，對男性的主要影響是導致缺乏男性荷爾蒙，令生殖器官發育不完全、隱睪症（cryptorchidism）的情況出現、青春期較遲出現、不育等。女性相對較少受到影響，但亦有女性因患上 X-linked AHC 而缺乏女性荷爾蒙、青春期較遲出現及沒有月經。而 HH 患者的腦下垂體無法釋放促性腺激素釋放素（Gonadotropin-releasing hormone, GnRH），缺乏 GnRH 則無法分泌促性腺激素（gonadotropins）包括促卵泡激素（follicle-stimulating hormone, FSH）及促黃體素（luteinizing hormone, LH）。



圖四

¹¹⁶ hypogonadotropic hypogonadism, HH ; <https://www.nlm.nih.gov/medlineplus/ency/article/000390.htm>.

簡單來說，FSH 與 LH 的功能是調節身體的發育、生長、青春期成熟和生殖過程，刺激卵巢內未成熟的卵子的成長及刺激精母細胞分裂以製造精子。當 FSH 及 LH 無法正常分泌時會影響睪酮及雌激素的製造。過少的 FSH 會引致性腺功能減退 (hypogonadism)，最明顯的症狀是男性未能製造正常數目的精子，女性的生理周期終止等。

基因變異的不幸——雙性人

誠然，生命的成長確實是一個奧秘，由天生擁有男女兩性的生殖系統的胚胎一直發展成為單一性別胎兒，如相關的基因出現變異，一般會引致性發展障礙 (disorders of sex development, DSD)，嚴重的情況會引致雙性人 (intersex)，為整個生命帶來逆轉。

值得注意的是 DSD 與其他在 DSM-5 中的精神疾病所提及的性功能障礙 (sexual dysfunctions) 有所不同。性功能障礙一般是指因心理因素或環境因素而引致性功能失調或障礙，但 DSD 所指的障礙乃因基因變異而引致的疾病 (genetic disorder)。因此，如要以性別光譜論解釋生理層面的兩性分野並不合適。生理性別不是光譜，沒有程度之分，一般基因得到正常發展的人不會說自己的生理構造有七成是男性，三成是女性，而是百份百是男或女。至於因基因變異而生理性徵沒有得到正常發展，即一些患上 DSD 的人士，身體結構會同時擁有兩個性別的性徵，無法單一地劃分為男性或女性。在這樣的情況下，社會需要考慮的是如何支援面對 DSD 的人士，令他們能夠得到適當的保障及治療，而不應與其他政治運動的訴求混淆。 ●



港台性／別連線

香港同運一直視台灣同運為老師，加以學習甚至「照單全收」，因此，今日台灣也可能成為明白香港，我們不能掉以輕心，此文會介紹港台同運的密切關係。

在 2004 年通過《性別平等教育法》後，台灣激進婦運和同運很有「創意」地提倡「多元性別論」，巧妙地將性傾向混入「性別」的概念，把不同的問題網綁在一起，以便爭取權利。台灣同運的成功，自然吸引其他地區仿效，譬如香港亦有組織使用和推廣多元性別光譜：香港小童群益會於 2001 年推出「性向無限計劃」，提倡平等尊重共融的理念，這本來無可非議，但事實上他們提倡的部分內容極具爭議性，譬如《認識性傾向 家長老師錦囊》便打正旗號提倡「性別教育不只是兩性平等」，直接將台灣的多元性別論搬字過紙複製過來。

性別教育不只是兩性平等

當我們細緻地了解一個人的性(sexuality)時，就可以發現當中所組成的部份是超乎我們所學習的：

我的特質	性的不同面向	屬性	社會議題
我生下來是...	生理性別 (biological sex)	男性性徵 女性性徵	男女平等
我認為我的性別是....	性別認同 (social gender)	男生 女生	跨性別
我看起來像...	性別氣質 (gender qualities)	陽剛 陰柔	女人型與男人婆
我喜歡的是...	性傾向 (sexual orientation)	女生 男生	性傾向

我們的性不只是二元對立，不是只有傳統代表男性的藍色，和傳統代表女性的紅色。天生下來的男生，不一定認為自己是男生，也不一定表現得剛強勇敢，喜歡的人也不一定是女生，反之亦然。

我的特質	屬性
(1)我生下來是...	公 光譜地帶 母
(2)我覺得我是...	男生 光譜地帶 女生
(3)我看起來像...	陽剛 光譜地帶 陰柔
(4)我喜歡的是...	女生 光譜地帶 男生

上圖：台灣的多元性別圖示（網絡圖片）；
左圖：擷取自香港小童群益會性向無限計劃
《認識性傾向 家長老師錦囊》，頁 40。

香港活躍的同運分子，也是香港中文大學性別研究課程講師曹文傑（小曹）也承認受到台灣的性解放「大師」何春蕤啟蒙：「我是在中文大學副修性別研究時碰到何春蕤的《豪爽女人》的，自此便愛不釋手.....《豪爽女人》開拓了我的視野，讓我看到同志運動以外的其他被社會邊緣化的性群體，並讓我認定同志運動和政治必須跟性解放運動結連在一起。」¹¹⁷ 而且他說到做到，不單在大學講座提出「濫交是民主的先鋒？」，也認為性虐待並非高危和不正常的性行為。2015 年年中發生「美心妹妹」事件，當輿論普遍譴責寫真集的拍攝角度時，小曹則反其道而行提出應正視兒童情欲。¹¹⁸

此外，2012 年立法會選舉期間，同運團體提出「同志友善政綱 2012」，詢問立法會候選人會否支持這份政綱，其中一項便是「立法推行《性別平等教育法》」。除了名稱跟台灣的性平法

¹¹⁷ 〈書摘：性解放分子？@大曹、小曹，〈攀直孖兄弟〉〉，《豆瓣》，2011 年 6 月 12 日。取自：
<http://www.douban.com/group/topic/20413088/>。

¹¹⁸ 梁敏德，〈小曹：社會本來就非常「變童」〉，《獨立媒體》，2015 年 7 月 19 日。取自：
<http://www.inmediahk.net/node/20150719a>。「美心妹妹」事件：一名六歲小模特兒拍攝了一輯照片，當中一些照片惹起爭議，出版商隨即將寫真集下架。

一樣之外，內容也「包括性別多元教育、認識及平等對待不同性傾向人士」，亦正是性別平等教育法的內容。¹¹⁹

2013年10月下旬，台灣舉辦同志遊行，香港大愛同盟便率團前赴當地參加座談會和出席遊行活動，包括了何韻詩、黃耀明、陳志全和何秀蘭。數日後，何秀蘭連同另外兩名工黨立法會議員李卓人和張超雄，出席立法會辯論「跨性別婚姻」議案時，刻意穿上台灣印有「自由戀愛，平等成家」標語的T恤，表明支持台灣多元成家。兩年後，小曹更進一步，建議香港也應考慮多元成家。¹²⁰



工黨立法會議員身穿印有台灣多元成家標誌的T恤出席會議。
(圖片擷取自工黨發出的會議片段。)

可見，一方面香港的同運會向台灣「取經」(學習)，另一方面亦互相連結，彼此聲援；如果我們再不覺醒，看清楚同運背後的性解放思想，今天的台灣可能就會成為明天的香港。●

¹¹⁹ 彩虹戰隊，〈同志友善政綱 2012〉，《獨立媒體》，2012年8月22日。取自：<http://www.inmediahk.net/同志友善政綱2012>。

¹²⁰ 小曹，〈從同性婚姻到微型婚姻〉，《號外》，8月號/2015，第467期。

香港性解放運動發展現況

鄭安然

香港性文化學會項目幹事

大專性別文化節

雖然香港的性教育未發展到台灣那種被性解放意識形態操控的地步，但性解放的思想已在香港的大專院校及互聯網世界廣泛傳播。當中包括每年在大學舉辦的性別文化節。例如「基督徒學生運動」在 2014 年舉行第一屆「『快樂性福』基督教性別文化節」，在一個活動中放映《青春水漾》，亦邀請了台灣性平教育協會的副秘書長作分享推介。最近他們在中文大學舉辦了「第二屆基督教性/別文化節- 情慾四步曲之全方位實戰教學工作坊」，¹²¹ 活動旨在鼓勵學生性探索，因此他們的口號是「拋開禁忌，放膽嘗試」。另外，他們也強調性歡愉，在他們的宣傳海報中不但有假陽具及假陰道的性玩具照片，在壓軸活動中甚至邀請了男妓「教教年輕人，怎樣探索和刺激伴侶的敏感地帶」，更有「即場示範和練習環節」，學生可以向這些「導師」請教「性歡愉的知識和技巧。」這成為他們整個活動的重頭戲：「實戰教學，萬勿錯過！」因此大家不難看到，活動背後的理念跟性解放意識形態同出一轍，強調性在肉體的享受及歡愉，從而忽略性也是身心靈的二人結合，甚至是跟終生伴侶建立親密關係及產生忠誠的表達，若他們認為性只有身體上的歡愉，難怪他們會邀請男妓作「專業」的導師，而非教授夫婦間性生活的家庭治療師，當然，若是如此，對象不會是大學生，也不是組織希望活動達到的目的。

2014 年 3 月 31 日香港理工大學轄下的香港專上學院舉行第六屆性別文化節，一如性解放意識形態，強調性在身體上的歡愉及權利，一切性道德都是有待打破的「牢籠」，因此他們的主題是「性·別為牢」，舉辦了多場名為「打開身體說亮話」的論壇。當中論壇的名稱也十分驚人，例如「淫賤好色之徒性福滿溢」、「中學生不可談戀愛？性、身體、感情也需實踐！」及「濫交是民主的先鋒？」等，內容均可在 Youtube 觀看，大致是鼓勵參與者（包括中學生）走出傳統框框，嘗試不同種類的性行為，如 3P、SM、雙性戀、同性戀、濫交等。若我們發現主講者是同運團體「女同學社」的小曹時，便不用覺得奇怪，因為在他們寫給中學使用的「通色·通性——性傾向及性別身份認同通識教材」的網頁中定義「性小眾」時，「性小眾」也包括：「同性戀者、跨代戀者(可以是戀老、戀童、戀青少年)、性工作者、嫖客、有婚外情的人、用情不專的人、色情工業從業員、皮繩愉虐愛好者(BDSM，俗稱性虐待(SM)，其實是雙方或多方在進行前協定好的性行為，多分為主人(master)與奴隸(slave)的角色扮演。皮繩愉虐的愛好者能夠從痛、束縛和一些一般人認為是羞辱的行為中獲得性快感)以及家人戀(一般稱為亂倫)等。」¹²² 因

¹²¹ 2015 年 10 月 9 日在中大范克廉樓學生休息室（玻璃房）內進行，參 <https://www.facebook.com/events/899962936764018>。

¹²² 參 <http://leslovestudy.com/liberal-studies/concept20.shtml>。

此他們的性解放言論是十分一致，¹²³ 只是今次在大專校園裡主講多個論壇，影響更多年青人。

學者言論

大學學者也不時提出一些性解放的言論，例如近日香港教育學院助理教授郭勤在《明報》指出年輕人「婚前的性體驗」及「探索」會帶來「正能量」，¹²⁴ 相反，看重貞潔的女性反而較多負面情緒及「影響伴侶間的親密關係」。¹²⁵ 多年前，香港大學社會工作及社會行政學系副教授何式凝曾說：「性教育應從鼓勵性交開始」，更批評「現時大學生十分保守，很少會有性經驗」。¹²⁶ 而香港理工大學應用社會科學系副教授何國良曾以被偷去手提電話比喻被強姦，他也認為：「香港社會一直壓制著青少年的情慾空間」。¹²⁷ 性博士吳敏倫提出，沒有證據證明人獸交是不對，他反問人可以殺動物吃牠們的肉，為什麼不能跟牠們性交？而上文提及同運團體「女同學社」的小曹也是香港中文大學性別研究課程講師。究竟年輕人的性探索是否如以上「學者」所言，會帶來「正能量」呢？本特刊另一文章〈性探索是正面性教育？——讓科學研究告訴你〉(頁 43) 會從客觀的科學角度探討。

互聯網世界

另外，互聯網世界也是性解放意識形態的傳播平台，除了較「坦蕩」的色情資訊外，現在不少網站會用柔性的手法，以討論、分享及探討的角度帶出性解放意識形態，他們有一些以批評傳統性教育的不足為出發點，認為鼓勵性探索及性歡愉才是正面及健康的性教育。¹²⁸ 如在 YouTube 有四萬人訂閱的短片頻道 Sally's Toy，由一名叫 Vera 的女子透過短片介紹各式各樣的性玩具、教導人如何找尋自己的性敏感地帶及性高潮、介紹如何使用 SM 性玩具、進行肛交及灌腸步驟等。另外，隸屬《輔仁媒體》的《風月亭》也圖文並茂大談「風月」。2015 年 6 月在 facebook 也有大學及中學的 Sex Secrets Page，以大學生為主的 Sex Secrets Page 有不少「坦蕩蕩」的分享，包括不同性親密的方式及體位看法、仔細分享跟同性或異性伴侶在宿舍的性愛經驗、徵求性伴侶 (SP) 等。「糖不甩」也是一個對象是年青人的新興組織，在網上設有討論區，宗旨是希望社會能暢所欲言談性及「填補香港性教育的不足，[在] 香港建立一個開放與正面的網上平台去討論及了解性相關的議題」，以上宗旨我們十分認同，這本特刊正是暢所欲言討論跟性相關

¹²³ 不少同運團體也會表達性解放的意識形態，例如本地同運團體「午夜藍」在《女流》54 期 (08 年 12 月) 撰文〈青少年如何失去他們的性自主權〉，提倡性教育應著重青少年的「情慾自主」，認為「性自主」在香港性教育中「缺席」。

¹²⁴ 郭勤教授得到平機會資助，在 2015 年 5 月發表了一項「同性 / 雙性戀及跨性別中學生在校園遇到的騷擾和歧視經歷」研究，建議必須加快性傾向和性別認同的反歧視立法、制訂相關教育政策、教師與行政人員職前與在職培訓要求、指引立場書，務求全方位打造「安全友善校園空間」等。然而，我們發現研究報告的方法學、結論和建議均有疑問，譬如沒有清楚定義「偏見」，以及涉嫌刻意隱瞞「多元性別」的意思等。詳細的評論請參「性文化資料庫」：

<https://hkscsblog.wordpress.com/2015/07/30/從教院性小眾學生歧視研究 再思多元性別理論>。

¹²⁵ 郭勤，〈第一次性體驗〉，《明報》，2015 年 10 月 20 日，頁 D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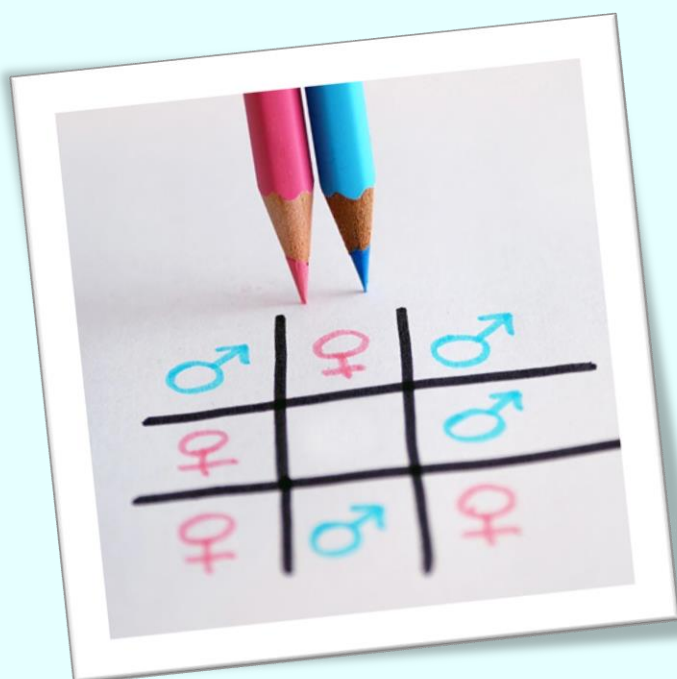
¹²⁶ 〈鼓勵性交是道德鍛煉學者：要有愛護對方「體育精神」〉，《蘋果日報》，1999 年 12 月 2 日。

¹²⁷ 〈「電話被偷」喻「被強姦」理大副教授出位性言論捱批〉，《蘋果日報》，2001 年 11 月 12 日。

¹²⁸ 筆者對香港性教育的看法會在本特刊另一文〈香港性教育前瞻〉(頁 67) 中交待，但即使傳統性教育不足，也不代表鼓勵「性探索」及性歡愉才是正面及健康的性教育。

的議題，我們也欣賞「糖不甩」曾解答過不少年青人在性方面的問題，但我們對其網頁分享性玩具及舉辦一起看三級片的活動有所保留。文可風在小童群益會性向無限計劃網頁中，指出年青人可以透過「探索」確立自己的性傾向，這正是性解放意識形態的特點之一，鼓吹人對性傾向不斷探索，但完全忽略建立穩定自我身份對人的重要，特別是年青人。其實在另一個較多中學生使用的社交媒體 Instagram (IG) 上，也不時出現「招 PTGF」的帖子，PTGF 是 Part Time Girl Friend 的簡稱，即出租女友或援交，女生會把自己性感身材的照片放上 IG，男生也會把一堆鈔票的照片放上 IG，彷彿是各取所需的「交易市場」一樣，也有「心得分享」(如劣評某些女孩)及「衍生產品」，因為有些女孩會出售「二手底褲 / Bra」，即把自己穿過的內衣褲賣給很可能是戀物癖的人士，因此部份年青人也被性解放的意識形態影響，把性視為純享樂的玩意，即使對象是陌生人甚至是死物都不重要，最重要是「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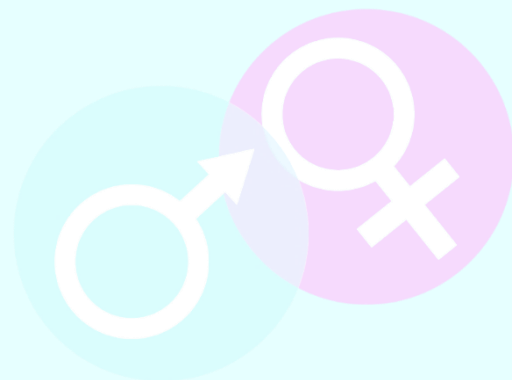
雖然以上只是網上世界、學者及大學活動的影響，未曾波及中小學校，但我們可以看到世界各地已上演「性教育爭奪戰」，激進的性解放組織積極要求政府把性解放教材放進中小學的性教育中，例如台灣的高雄教育局在 2012 年向所有學校發了一份公函，要求學校「不宜」教導貞潔教育，更有不少學校為未成年學生播放找尋性敏感地帶的影片《青春水漾》。此外，加拿大安大略省女同性戀省長要求學校在中小學生的性教育教材中加入肛交及口交等內容，學生家長發起罷課行動，抗議當地新的中小學性教育課程不適合兒童修讀，其中多倫多有達三萬四千七百多名小學生罷課。在香港，港大同運組織 Queer Straight Alliance (QSA) 倡議「開明性教育」，主動製作性教育教材，包括性傾向議題，希望未來吸引學校採用，但有關教材仍未發表，所以未能評論，但可以肯定的是性解放意識形態已在香港年青人世界廣泛傳播，家長及年青人工作者需要有所警惕。 ●



香港性教育前瞻

鄭安然

香港性文化學會項目幹事



背景

有關香港性教育，可追溯至 1986 年，香港教育署課程發展委員會出版的《學校性教育指引》(以下簡稱為《指引》)，為全港學校推行性教育訂下原則及推行方式，也提出課程的實際建議。其後在 1997 年，《指引》經過修訂，加入了不同新題材，包括性傾向、性暴力和淫褻刊物等，亦把對象擴大至學前及高中學生。《指引》長達七十多頁，可謂十分詳細。當中描述性教育是一種「均衡」的性教育，希望教導學生：「對性和性行為的後果有正確全面的認識；探討自己對性的態度，以及對婚姻和家庭的觀念，從而培育出更好的判斷技巧和溝通技巧；培育出一致而積極的價值觀及負責的行為。」(《指引》1.5 節) 整個理念架構共分八個基本原則、三個領域、四個層面及五個範疇(《指引》2.1 節)，包括人的成長、健康與行為、人際關係、婚姻與家庭、社會與文化(《指引》3.2 節)，有本地社會學教授形容這是「十分全面和進步」。¹²⁹ 然而，這份指引只具參考性質，學校有很大彈性選擇是否跟隨，也有不少學校完全沒有教授性教育(無論是以獨立科目教授或融入其他學科或活動進行)，有些學校會外判給其他機構教授，加上跨學科課程的授課時間限制，指引中期望學生獲得的教育跟現實有很大分別。此文會表達我們對正確性教育的一些初步看法，希望拋磚引玉，引起更多討論。

正確性教育的範圍

我們認同《指引》對性教育的理解，性教育範圍應該很闊，不應只針對性行為本身的「性交教育」，而是全人的生命教育，當中包括整個人的發展成長，例如個人形象、交友、與異性相處等。在個人方面，對自己性別的生理及心理認識、肯定其性別身份、尊重異性、保護自己、個人衛生等(特別是學前學生)、面對青春期生理變化及同輩對自己評頭品足的壓力(小學至初中學生)，¹³⁰ 拍拖戀愛、喜歡及愛的分別、婚姻的意義、性交的意義(如最親密的全人連結，包括雙方的愛、承諾、人格、身體及生命的每一部份)及後果(性病、生育、避孕方法)、了解男女大不同，例如在社交相處都不同，男生之間「拍膊頭」代表友好，但男生向女生「拍膊頭」可能令女生反感，因此婚姻是表達男女有別最精彩的高峰，不論在相處、計劃事情、照顧子女的不同方法及性的不同表達等，都是互相補足。

¹²⁹ 陳效能，〈香港性教育為何如此“多元化”？〉，《學者文稿》，2014 年 10 月 27 日，http://www.liberalstudies.hk/blog/ls_blog.php?id=2377。

¹³⁰ 早前有小六女生懷疑因為首次經歷生理周期造成過大壓力，最後墮樓結束生命。〈疑受青春困擾 死前刪手機記錄 小六女生離奇墮斃〉，《太陽報》，2014 年 5 月 8 日。取自：http://the-sun.on.cc/cnt/news/20140508/00405_001.html。

正確性教育的原則

我們認為一個正確的性教育應至少包括以下原則：

1. 性教育應視為**全人生命教育**，一切以學生福祉為本，當中會包括價值教育，但我們建議教育工作者應以「解釋原因、故事分享及正面鼓勵」作教導方法，而非單純硬性的說教及禁止。¹³¹ 導師可以分享一些科學發現，指出青春期女生的子宮結構還未成熟，因此過早發生性行為會增加性病感染的風險，這樣比單純教導「不准中學生發生性行為」更具說服力，詳情可參本特刊另一文章〈性探索是正面性教育？——讓科學研究告訴你〉(頁 43)。除了理性外，也可以分享一些老夫老妻的真人真事，帶出一生一世愛情的美好，跟學生討論這是如何達到。此外，正面比負面的教導更有效，例如可以教導中學生如何在青少年時期專注準備及提升自己各方面的能力(如待人接物、情緒管理、知識長進等)，將來成為一個良好的丈夫或妻子，取代單純禁止中學生談戀愛的命令。
2. 性教育應**分齡教導**，我們知道好的教育需要「因材施教」，同樣，性教育也應因學生不同發展階段的特徵而施教，配合他們接納及成熟程度，循序漸進，例如教導學前幼童自我保護及個人衛生，比教導他們避孕方法或年老時的性功能障礙更合適。
3. 性教育應包括**貞潔教育**。貞潔教育是延遲年青人發生性行為的時間，需要澄清這不是禁慾，也不是性壓抑，而是性節制。我們認為性是人類一個自然慾望，慾望本身是價值中立，是好是壞取決於我們如何運用它，就像食慾是價值中立一樣，人可以選擇暴飲暴食、偏吃、食無定時或飯後立即躺下睡覺，導致肥胖、營養不良、腸胃病或胃酸倒流，也可以選擇適量進食、均衡飲食及在合適時間進食，就會有健康美好的身體。同樣，錯誤運用性慾會導致個人身心的沉重負擔，正確及在合適時間運用性慾卻會令全人有真正的滿足。我們認為性最理想是在一段有「公開承諾」的關係裡進行，這就是婚姻，正如婚姻有年齡限制，確保人在關係裡成熟處理各事情，特別可能有新生命的出現。而性是跟另一個人最親密的全人連結，當中包括愛、承諾、人格、身體及我們生命的每一部份，因此我們可以向學生介紹一種「更浪漫的愛情」，就是一種「願意為對方節制及放下自己的慾望，直至願意公開承諾愛他/她一生一世」的愛情。此外，貞潔教育的成效也有研究支持。美國在 2010 年有一份研究報告，指出青少年過早有性生活會導致很多後果，包括性病傳染、個人的心理情緒困擾、學業成就較低、青少年懷孕、增加非婚生育，最後轉移整個社會的沉重負擔。¹³² 因此，有研究指出當持守貞潔的青少年人數增加，未婚生育的問題會大幅降低，例如在

¹³¹ 我們不建議的是「單純」硬性說教及禁止，我們仍認為清晰的教導指引是必要的。

¹³² Kim & Rector, "Evidence on the Effectiveness of Abstinence Education: An Update," Heritage Foundation *Backgrounder* No. 2372, 19 February 2010.

1991-1995 年期間，未婚青少年懷孕的個案便減少了 67%。¹³³ 另外，2010 年在一份有權威性的醫學期刊 *Archives of Pediatrics and Adolescent Medicine* 中，研究報告證實「貞潔教育」能減少三分之一可能發生的性行為。研究人員把兩班學生分別接受「貞潔教育」和「綜合性教育」的課程，兩年後將研究對象的性生活狀況作比較，結果發現「貞潔教育」有效延遲了青少年發生性行為的時間。¹³⁴ 一直以來，不同學者及組織都一直調查「貞潔教育」的成效。¹³⁵ 傳統基金會 (Heritage Foundation) 是華盛頓一間著名的智庫，他們在 2010 年發表一份研究報告，對過去 22 個調查有關「貞潔教育」成效的準確性作出分析，發現其中 17 個調查報告的結果是明顯可靠，顯示「貞潔教育」能有效地延遲青少年發生性行為的時間及減低青少年過早的性活動。¹³⁶ 在多元社會中，縱然未必每個人都認同「貞潔教育」的理念，我們也尊重不同人的看法，但至少我們倡議「貞潔教育」的原因是基於眾多的研究結果和科學發現。¹³⁷ 而且我們認為教育是生命建立，宜審慎和負責任，因此建基於研究及科學事實的性教育比建基於爭議性極大的性解放意識形態，是一個更負責任的性教育方式。

有人或許說這始終是老師及長輩們的看法，我們應多聆聽年青人自己的想法，美國 2012 年有一個全國性調查訪問年青人 (12 至 19 歲) 對「青少年懷孕」的看法，調查發現大部份年青人 (87%) 一致認為所有學生在中學時都應該接受強烈的貞潔信息，¹³⁸ 令人驚訝的是，不少曾經有性行為的學生也支持這種看法，因為美國有大約 47% 的中學生指出他們曾經有性生活。¹³⁹ 另一個發現是，在曾經有性行為的學生中有「後悔」現象，當中七成的女學生及五成半的男學生坦承他們希望等待更長時間才發生性行為。因此提倡「年青人自主」的成年人也應該多聆聽他們的心聲。¹⁴⁰

4. 性教育應強調「知道後果的同意」 (Informed Consent)，在談及性行為時，無論學生最後決定如何，都是他個人的選擇，外人無力阻止，但在教育時我們可以讓他知道他每一個決定可能導致的後果。因此，性教育不應只著重個人是否「自願」，「自願」當然是必要條件，但不是充足條件，至少也要包括對性行為可能導致的後果有充分掌握，例如意外懷孕、

¹³³ Bridget Maher, "Why Wait: The Benefits of Abstinence Until Marriage", Family Research Council, 8 January 2007.

¹³⁴ John B. Jemmott III, Loretta S. Jemmott, and Geoffrey T. Fong. "Efficacy of a Theory-Based Abstinence-Only Intervention over 24 Months," *Archives of Pediatrics and Adolescent Medicine*, Vol. 164, No. 2 (February 2010), pp. 156-157.

¹³⁵ 在年青人持守真愛立約方面，即使不是完全成功，但真愛立約也有效使他們延遲性行為的發生時間。

¹³⁶ Kim & Rector, "Evidence on the Effectiveness of Abstinence Education: An Update," Heritage Foundation *Background* No. 2372, 19 February 2010.

¹³⁷ 有關科學發現可參本特刊《科學篇》的文章。

¹³⁸ B. Albert (2012), "With One Voice: America's Adults and Teens Sound Off About Teen Pregnancy," Washington, DDC: National Campaign to Prevent Teen Pregnancy. 參

https://thenationalcampaign.org/sites/default/files/resource-primary-download/wov_2012.pdf。

¹³⁹ U.S.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Human Services, Centers for Disease Control and Prevention, "Youth Risk Behavior Surveillance — United States, 2011", 參 <http://www.cdc.gov/mmwr/pdf/ss/ss6104.pdf>。

¹⁴⁰ B. Albert (2007), "With One Voice: America's Adults and Teens Sound Off About Teen Pregnancy," Washington, DC: National Campaign to Prevent Teen Pregnancy. 參

https://thenationalcampaign.org/sites/default/files/resource-primary-download/wov2007_fulltext.pdf。

性病及心理影響等，否則「明知而不說」不是負責任的做法。¹⁴¹ 有人形容強調「後果」的性教育是「恐嚇式性教育」，當然我們也認為教育者不必故意誇大其詞，但我們仍認為需要說出基於事實的後果，若事實本身就是如此嚴重及「恐怖」，而確實有些影響是不能逆轉（如多次墮胎對身體的影響），我們故意不提而令學生最後經歷這些事情，對學生來說不是更「恐怖」嗎？難道當醫生提醒人睡前進食會導致胃酸倒流，是一種「恐嚇式醫學」？

5. 性教育應**因時制宜**。不同的研究都發現學生在媒體吸收性資訊比其他渠道更多，但媒體卻是片面（如性化現象）甚至錯誤描寫性，但其影響力十分大，性教育就需要作出平衡，補足甚至澄清錯誤的看法。因著中學生拍拖的普及，性教育也應考慮在不鼓勵他們中學拍拖的同時，講解成熟的分手處理及如何面對單身煩惱等。¹⁴²
6. 最好的性教育導師應該是**父母**。中外文獻都顯示最適當推行性教育的人選是父母。¹⁴³ 香港的護苗基金在 2012 年進行高中學生性知識問卷調查，有 75% 及 67% 受訪年青人分別認為母親及父親有責任向子女灌輸性知識，但可惜當問及從哪裡知道有關性行為方面的知識時，只有 18% 及 11% 受訪年青人回答是母親及父親，最多是來自互聯網（佔 55%）及學校活動 / 課室（佔 54%）。在美國，每一年的全國性研究調查都有一致結果，年青人認為相對朋友、老師及文化等，父母是最能影響他們在性行為方面的決定，而絕大多數（87%）的受訪年青人認為若果與父母在性方面有更坦誠及開放的對話會使年青人較易延遲性行為及避免懷孕。¹⁴⁴ 在具體實踐上，這也是真實的，研究清楚顯示父母的介入對年青人的行為選擇有確實的影響。¹⁴⁵ 例如若父母表達不贊同非婚姻的性行為，這些年青人較他們的同輩較少機會發生性行為。¹⁴⁶ 知道父母不容許性活躍的青少年較少機會變得性活躍。¹⁴⁷ 跟父母討論

¹⁴¹ 性解放倡議者往往不會強調性行為帶來的後果，他們認為懷孕及性病已經有方法防止，因此「單純」強調安全性行為才是現今性教育的大方向（如在校園派安全套），但他們忽略了性行為可能帶來的心理影響及安全套的限制。

¹⁴² 「這些機會不是我的」及「首先，要有個女朋友」等年青人網絡用語反映不少人對單身的焦慮，這現象在情人節及聖誕節等節日特別明顯。

¹⁴³ 林孟平、香港中文大學、教育署(1997)〈中學生性知識、態度、行為研究調查〉。

Kirby, D., Barth, R.P., Leland, N., & Fetro, J. V. (1991), Reducing the risk: Impact of a new curriculum on sexual risk-taking. *Family Planning Perspective*, 23, 253-263.

Wilkes, J. C. (1970). *Sex education - How-to for teachers*. Hiltz Publishing Co.

¹⁴⁴ B. Albert (2012), "With One Voice: America's Adults and Teens Sound Off About Teen Pregnancy," Washington, DC: National Campaign to Prevent Teen Pregnancy. 參

https://thenationalcampaign.org/sites/default/files/resource-primary-download/wov_2012.pdf。

¹⁴⁵ P.S. Karofsky, L. Zeng, M.R. Kosorok, "Relationship between adolescent-parental communication and initiation of first intercourse by adolescents," *Journal of Adolescent Health* 24, no.3 (1999): 181-189.

M. D. Resnick, P. S. Bearman, R. W. Blum, et al., "Protecting adolescents from harm. Findings from the National Longitudinal Study on Adolescent Health,"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Medical Association* 278, no. 10 (1997): 823-832.

C. Dilorio, M. Kelley, and M. Hockenberry-Eaton, "Communication about Sexual Issues: Mothers, Fathers, and Friends," *Journal of Adolescent Health* 24, no.3 (1999): 181-189.

¹⁴⁶ R. P. Lederman, W. Chan, and C. Roberts-Gray, "Sexual Risk Attitudes and Intentions of Youth Aged 12-14 Years: Survey Comparisons of Parent-Teen Prevention and Control Groups," *Behavioral Medicine* 29, no.4 (2004): 155-163.

¹⁴⁷ P. J. Dittus and J. Jaccard, "Adolescents' Perceptions of Maternal Disapproval of Sex: Relationship to Sexual Outcomes," *Journal of Adolescent Health* 26, no. 4 (2000): 268-278.

C. McNeely, M. L. Shew, T. Beuhring, R. Sieving, B. C. Miller, and R. W. Blum, "Mothers' Influence on the Timing of First

性話題的年青人傾向延遲性行為及最終有較少性伴侶。¹⁴⁸ 因此，現在社會上有不少人甚至「專家」都說「年輕人已是成人」，並勸告家長「尊重年輕人的選擇」及「放手，不要責備」，但以上包括香港及美國的研究都指出，年輕人最期望父母教導自己性知識，而且當父母立場堅定地表達自己的期望時，年輕人會有最好的表現。

結語

性解放倡議者常常強調性歡愉，視性慾為「性需要」，視節制為「性壓抑」，在性教育中只強調「安全性行為」，認為青少年也有「情慾自主權」，但無論從西方國家的經驗、科學對大腦的了解及年青人的心聲，性解放的議程會為社會及個人帶來更多沉重代價，性道德反而有保護的功用。在享樂主義盛行的社會中，大部份人都會用各種方法尋求開心，教育工作者的角色是否仍需要教導學生如何享受更多性歡愉？抑或需要教導學生作一個考慮周詳及願意承擔後果的決定？心理學研究指出延後享樂(delayed gratification)是一個人步入成熟的指標之一，甚至能預測一個願意延後享樂的人將來會有更好的成就，造福社會，這正是性解放推動者口中的「性壓抑」。我們深信，對年青人及社會最好的教育理念，就是能在一段承諾關係中與另一半享受全人結合的滿足。 ●

Sex among 14- and 15- Year-olds,” *Journal of Adolescent Health* 31, no.3 (2002):256-65.

¹⁴⁸ M. D. Resnick, P. S. Bearman, R. W. Blum, et al., “Protecting Adolescents from Harm: Findings from the National Longitudinal Study on Adolescent Health,” *JAMA* 278, no. 10 (1997): 823-32.



love donuts.

當愛情遇上科學
(愛情冷知識)

從牽手開始
(故事散文)

愛是懂得愛
(性文化現象)

When I meet love
(音樂短片)

love donuts.

Web : lovedoughnuts.wordpress.com
FB : [fb.com/lovedonutss](https://www.facebook.com/lovedonutss)
IG : [lovedonuts1314](https://www.instagram.com/lovedonuts1314)

「戀愛甜甜圈」是我們在 2015 年 7 月聯同數名大學生及中學生義工一起建立了一個對象為年青人的網上平台。我們希望情理兼備，在這個即食文化的世界，與大家一起感受那真正浪漫的愛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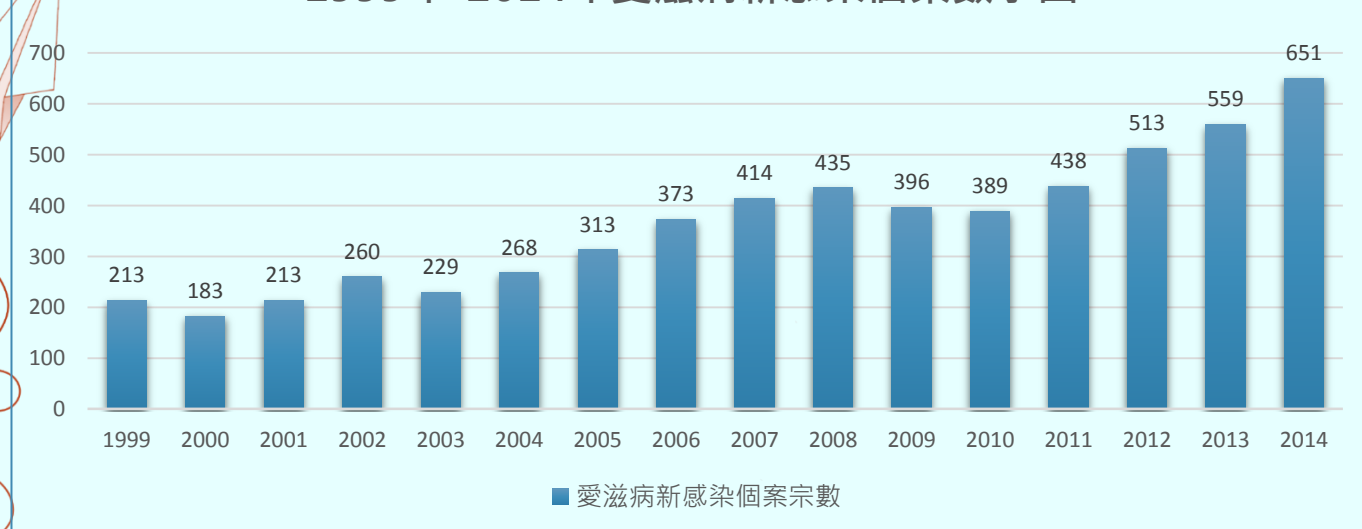
香港「安全性行為」推廣運動成效檢討

近十多年來，香港政府推廣「安全性行為」，用以對抗愛滋病的蔓延。1999年12月15日，政府舉行「安全性行為」推廣日，宣傳活動在灣仔鵝頸街市舉行，「旨在呼籲街坊把預防愛滋病訊息帶回家」；2005年政府推行「要有一套」安全性行為推廣運動，希望「藉此推動安全性行為的實踐及消除社會對安全套的成見」。透過這些活動及宣傳，「安全性行為」的觀念逐漸深入人心，然而，十多年的宣傳及努力，效果如何？或者說，至少在預防愛滋病感染上，有多少成效呢？

根據衛生署提供數字，1999年至2014年十五年之間，愛滋病感染數字由1999年的213宗，上升至2014年的651宗（參見下圖），增長數目是三倍之多。愛滋病不但沒有受到控制，新感染個案更不斷上升。值得注意的是，2005年政府積極宣傳「要有一套」安全性行為推廣運動，至2014年新感染個案不但沒有下跌，更由2005年的313宗，升至2014年651宗。「安全性行為」到底有沒有效呢？相信數字已經說明事實。

愛滋病問題未受控制，損害公共衛生，更造成政府財政上沈重的負擔。現時，愛滋病病毒感染者及愛滋病患者須要抗病毒治療，每名病人一年花費十一萬港元，由政府公帑支付。至於愛滋病患者，更因出現併發症，在治療費上有醫護、物理治療、各種化驗，醫院設備及病床等各項支出，難以總括一年的藥費，這還未計算愛滋病患者因病不能工作而申領的綜援費用。毫無疑問，我們社會須要關懷愛滋病病毒感染者及愛滋病患者，對抗愛滋病也是政府責無旁貸的事情，然而，我們必須反省的是：「安全性行為」到底能否對症下藥，解決問題？我們要繼續推動一個十多年未見效用的大白象計劃，坐視問題日益惡化，還是切實地檢討「安全性行為」的效用，尋求其他更有效的解決方法呢？●

1999年-2014年愛滋病新感染個案數字圖



香港性文化學會簡介

異象使命

我們由一群基督徒組成，深感香港社會色情文化氾濫，香港家庭制度漸趨解體，瀰漫著性開放、性隨便的思想。本會以基督教價值觀為依歸，關注有關家庭、兩性、社會的問題，服務社會，喚醒社會人士關注家庭價值，重建兩性平等關係，消除性別歧視。本會以基督教價值觀為本，持守以下原則：尊重事實；以研究為基礎；重視理性和經驗；用和平說理的態度溝通；尊重民主及基本人權。

本會方向

1. 提倡基督教理念的家庭觀、婚姻觀及兩性之價值觀。
2. 關注社會的性文化趨勢和危機，如家庭制度解體、性解放思潮的衝擊、有關同性戀的立法等。
3. 提倡健全及健康的性文化。
4. 關注青少年成長，推動生理、倫理和心靈並重的性教育。
5. 建構適切時代的性倫理、家庭價值、兩性角色等。
6. 提倡兩性平等，消除性別歧視。
7. 向市民大眾、老師、社工及學生等推動整全性教育。
8. 向有需要之人士（如青少年或婚姻出現問題之婦女）提供支援。
9. 推動研究注重家庭價值、生命倫理、民主發展及基本人權的公共政策。

